

国际标准刊号：ISSN 1934-8649

# Chinese Sexuality Research



## WACS Newsletter

2010 年第 1 期

本會網站：<http://www.wacshome.net/index.htm>



# 华人性研究

◆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會刊

◆美國·紐約

## World Association of Chinese Sexologis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Medical Specialists Psychologists, New York

封面設計：黃 燦、彭曉輝 封面製作：彭曉輝

## 《華人性研究》編輯部

發行人：吳敏倫

社長：鄧明昱 ([millerdeng@yahoo.com.cn](mailto:millerdeng@yahoo.com.cn))

主編：彭曉輝 ([xhp0611@gmail.com](mailto:xhp0611@gmail.com))

副主編：王文卿 高宜君

美術編輯：黃燦 彭曉輝

網站技術總監：劉捷

## 《華人性研究》編輯委員會

主任：陶林

副主任：彭曉輝 劉升銓 鄧明昱

編輯委員會委員：(按姓氏中文拼音排序)

池元蓮 鄧明昱 方剛 高宜君 何春蕤 胡佩誠 胡珍 黃燦 簡上淇 李明英 李銀河  
李勇 梁家駒 林蕙瑛 林宛瑾 林燕卿 劉捷 劉升銓 劉文利 劉雅格 馬曉年 甯應斌  
潘綏銘 裴諭新 彭曉輝 瞿明安 秦莉芳 阮芳賦 陶林 王文卿 文榮光 吳敏倫 許佑生  
薛福林 晏涵文 楊明磊 余沛玲 張隆基 張玫玫 鄭丞傑 鐘濤

主辦機構：**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

**World Association of Chinese Sexologists (WACS)**

地址：**ROOM1801, 18/F CAPITOL CENTRE, NO, 5-19, JARDIN'S,**

**BAZAAR CAUSEWAY BAY, HONG KONG**

網址：<http://www.wacshome.net/index.htm>

合辦機構：**國際華人醫學家心理學家聯合會**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Medical Specialists &  
Psychologists (IACMSP)**

地址：**39-07 PRICE STREETE, 5B-1, FLUSHING,**

**NEW YORK, 11354, USA**

©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出版日期：2010年6月1日

# 目 錄

## 本刊特稿

關於“性成癮”的討論 .....	/ 阮芳賦	5
關於“性成癮”作為“偽概念”的答問 .....	/ 阮芳賦	11
問題一：醫學上到底有沒有“性成癮”？ .....		11
問題二：性到底會不會成癮？ .....		12
問題三：“性成癮”要不要治療？ .....		12
問題四：對“性成癮”治療有效嗎？ .....		13
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之一 .....	/ 阮芳賦	14
對“性變態”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 .....	/ 方 剛	17
一、心理學定義的“性變態”與“性心理問題” .....		17
二、進行“再認識”所應用的理論 .....		19
(一)福柯的性理論 .....		19
(二)酷兒理論 .....		19
(三)性人權理論 .....		20
三、對“性變態”的質疑 .....		21
(一)對“性別認同障礙”的反思 .....		21
(二)對“性指向障礙”的反思 .....		22
(三)對“性偏好障礙”的反思 .....		22
(四)其它“性障礙” .....		23
四、“性變態”與“性心理問題”的本質 .....		23
(一)對非生殖目的論的排斥 .....		23
(二)少數人被汙名化 .....		24
(三)貼標籤是真正的“病源” .....		24
五、心理諮詢中的態度問題 .....		24
(一)諮詢的方向 .....		24
(二)道德的討論 .....		25
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之二——“性變態”的重新命名 .....	/ 阮芳賦 甯應斌 何春蕤	26

## 本刊專論

科學性學的反思：對性的建構、標準化、物化及其消費化的質疑 .....		31
一、前言 .....	/ 林殷齊	31
二、性的與時演變的探討 .....		32
三、科學性學的概念 .....		33
四、文本分析 .....		34
五、結論 .....		36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男同性戀認識的東西差異：在華天主教與儒家文化比較與分析.....	38
一、認識上的差異及比較.....	/ 張傑 38
(一)經典結論上的差異.....	39
(二)陰陽觀念上的差異.....	40
二、差異的分析.....	41
中國古代女同性戀情形——主要以明清時期為例.....	/ 張傑 45
一、非自髮型(境遇型)女同性戀情形.....	45
(一)宮苑怨女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45
(二)妻妾使婢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46
(三)非自髮型(境遇型)女同性戀分析.....	47
二、自髮型女同性戀情形.....	48
(一)優伶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49
(二)娼妓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49
(三)姑嫂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50
三、中間型女同性戀情形：自梳女與不落家.....	52
(一)自梳女與不落家同性戀現象.....	52
(二)自梳女與不落家的同性戀可能的直接原因.....	53
(三)婚姻的流變與自梳女/不落家的產生.....	54
(四)不落家的誘發原因.....	54
(五)自梳女與不落家同性戀情形小結.....	55
美國華人新移民大學生性心理及性行為調研.....	/ 鄧明昱 王友平 李青蓮等 56
一、引言.....	56
二、對象與方法.....	57
(一)調查對象.....	57
(二)調查內容.....	57
(三)調查過程.....	57
(四)訪談.....	57
三、結果.....	57
(一)瞭解有關性知識的願望.....	57
(二)性知識的來源.....	58
(三)性心理活動.....	58
(四)自慰活動.....	59
(五)兩性交往和性行為的現狀.....	59
(六)對大學時期性行為的看法.....	60
(七)對在大學開展性教育的認識.....	60
四、討論.....	61
(一)新移民華人大學生性心理與性行為的現狀.....	61
(二)影響性心理和性行為的途徑.....	61
(三)需要在新移民華人大學生中開展系統的性教育和性心理諮詢.....	62

<b>性健康照護淺析</b> .....	<b>/ 吳慧萍</b> .....	<b>63</b>
一、前言 .....		63
二、性健康照護之內涵與重要性.....		64
(一)性健康照護之內涵.....		64
(二)性健康照護之重要性.....		64
三、疾病對性健康的影響及病患對性健康照護需求 .....		64
(一)疾病對性健康的影響.....		64
(二)病患對性健康照護需求 .....		65
四、護理人員執行性健康照護現況 .....		66
五、護理人員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面臨的問題 .....		66
六、結論 .....		67
<b>多元面貌的性幻想</b> .....	<b>/ 傅靜宜</b> .....	<b>70</b>
一、前言 .....		70
二、性幻想的基本認識.....		71
(一)性幻想的意義.....		71
(二)性幻想的歷史概說.....		71
(三)性幻想的動機分析.....		72
三、性幻想的理論及相關研究 .....		72
(一)弗洛伊德(Freud)潛意識學說 .....		72
(二)榮格之積極想像(active imagination)技術 .....		73
(三)Lemma-Wright的觀點 .....		73
(四)林燕卿和楊明磊的觀點 .....		73
(五)Wilson的研究.....		73
(六)Renaud & Byers等學者的研究.....		74
四、性幻想的類型 .....		75
(一)浪漫情感類性幻想.....		75
(二)感官刺激類性幻想.....		75
(三)權力價值類性幻想.....		76
(四)禁忌遊戲類性幻想.....		76
(五)文學藝術中的性幻想.....		76
五、結語 .....		77
<b>性幻想初探</b> .....	<b>/ 呂亭瑤</b> .....	<b>79</b>
一、研究背景簡述 .....		79
二、性幻想的概念 .....		80
三、性幻想的分類 .....		80
(一)按實現的可能性分類 .....		80
(二)按要實現所面臨的障礙的質/量及其來源分類 .....		81
(三)按其形象特徵分類.....		81
(四)按出現的頻度分類.....		81
(五)按其反禁忌的程度分類 .....		81
(六)按性幻想的涉性內容而作出的“實質”分類 .....		82
四、對性幻想的初析 .....		82
五、後語 .....		84

調情的多樣性.....	/ 陳雪芳	86
一、調情與感覺的多樣性 .....		86
二、調情與視覺關係 .....		86
三、調情與聽覺關係 .....		87
四、調情與嗅覺關係 .....		87
五、調情與味覺關係 .....		87
六、調情與觸覺關係 .....		88
七、結論 .....		88
解讀“婚前守貞教育” .....	/ 江夏	90
一、性觀念和性行爲：孰因孰果.....		90
二、“婚前守貞教育”的尷尬境地.....		91
三、走出尷尬境地的途徑 .....		92
四、結語 .....		92
我印象中的同性戀.....	/ 何雪會	93

### 性教育個案

畢節學院大學生性教育課程研究報告 .....	/ 李丹	96
一、研究對象與方法 .....		96
二、研究結果 .....		97
(一)課程實施的基本情況.....		97
(二)課程教學效果.....		97
三、問題與討論.....		101
(一)學生特別是男生的傳統刻板性別觀念還難以改變.....		101
(二)教師對教學內容“深度”的把握還不到位.....		101

### 性研究個案

一位同性愛者的自我救贖歷程：性取向及其“同志”觀念普及的吶喊.....		102
一、三十年日記選摘及分析.....	/ 肖宇	102
二、心靈火花 .....		113
三、求教專家 .....		117
(一)與李銀河的部分通信 .....		118
(二)與張北川的部分通信.....		119
(三)與方剛的部分通信.....		121
四、問題討論與思索求證 .....		122

## 本刊特稿

# 關於“性成癮”的討論

阮芳賦<sup>1</sup>

(高級性學研究院 The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of Human Sexuality  
1523 Franklin Street San Francisco, CA 94109 USA)

最近，有人要筆者審查與修改一篇“問與答”文章，全文引述如下：

問：先前 X 檔案的男主角大衛杜契尼傳出性成癮症 (sex addiction)，請問要怎麼判斷得到這個病症。

答：性成癮是指個體出現強烈的、被迫的連續或週期性的性衝動行為，如果性衝動得不到滿足，就會產生焦慮不安的痛苦感覺。目前多數性學專家(應該讀為“多數性成癮的鼓吹者”而不是“多數性學專家”——阮芳賦)把性成癮看作是一種心理問題。這種性成癮，就像抽煙、喝酒、shopping 會上癮一樣，只不過上癮的東西，卻是“性”。性成癮與一般其它的成癮過程類似。拿抽煙來講，沒有人抽一次煙就會上癮，而接觸色情的東西，也不會一次就成癮。通常是第一次接觸，覺得很刺激，但是也有罪惡感。然後便一星期接觸一次，漸漸變成兩三天接觸一次，後來變成每天接觸，結果習慣成為自然，不知不覺中被“性”給管制住，擺脫不掉，成為“性成癮患者”。鑒於性成癮行為對社會道德觀念和婚姻家庭所造成的危害極大，故應重視糾正這些人的不健康性行為。“性成癮患者”為判斷一個人是否具有性成癮傾向，可對照以下 5 條標準：

- (1) 不安全感。在性活動之後感到羞恥、不安和空虛。
- (2) 喜歡搞秘密活動。覺得自己的性行為需經特別保密，常常激動不安得渾身顫抖並導致一種雙重角色，即當人一面，背人一面。
- (3) 虐待。在性活動中有虐待和盤剝行為，或違背他人意願而強迫與別人發生性關係。
- (4) 毫無意義的兩性關係。常與互不相識的人或根本不喜歡的人發生性關係。
- (5) 遭損害的性價值觀。其性行為始終違背或損害自己的性價值觀。

筆者感到很有難色。因為，作為一個性學家，筆者根本就不認為“性成癮 (sex

<sup>1</sup> 【作者簡介】：阮芳賦，Fang-fu Ruan, PhD, MD, ABS, ACS, FFAACS；美國三藩市“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教授；“美國臨床性學家院”奠基院士(FAACS)；中國北京大學醫學部性學研究中心顧問；中國性學會顧問；香港大學名譽教授；臺灣高雄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客座教授；臺灣性學會顧問；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WACS)名譽會長兼監事長。(電子信箱：[ruanfster@gmail.com](mailto:ruanfster@gmail.com))

addiction) 是一個正確的概念。雖然，現在“性成癮”被一些人炒得很熱，有專門的學會，有專業的雜誌，有特別的網站，有不少的“研究論文”，也有許多的診所和“名醫”專門從事，財路暢通。

回過頭來反省，20 多年前，筆者初到美國，曾經為美國當時的兩大中文報紙(《世界日報》和《中報》)寫專欄，不得不逐日尋找“新”題目和內容，以保持專欄的延續。也寫過一篇“千字文”介紹那時還剛剛出道不不久的“性成癮”診治熱。1988 年，筆者將它譯為“性沉溺症”，短文的内容主要根據美國著名專欄作家 Ann Landers 和 J.P. Schneider 醫學博士在 1988 年 7 月號《Medical Aspect of Human Sexuality》所發表的文章而寫成的。那時筆者的性學學業尚不精，不經意也就“掉入陷阱”，成為了早期把“性成癮”介紹給華文世界的人之一。那篇文章發表在美國紐約《中報》、曹又方女士主編的副刊中，由筆者主寫的“性與醫學”專欄裡，後來也收錄在筆者的文集《你想知道而不敢問的事》(1992，方智出版社，臺北)一書中。以下是那篇短文的全文，重新抄錄在此，以見“始作俑者們”是如何製造和宣染這一虛假概念的(由於整個描述不僅虛，而且偽，故僅原文刊出，不再逐句一批駁，敬請讀者注意，不要像筆者當年，不經意間就“掉入陷阱”而誤吞“毒果”!)：

喝酒太多並且成癮，稱之為“酒精中毒症”；吸毒成癮，稱之為“吸毒症”；似乎也存在著一種毛病，沉溺於性行為太多，並且成癮，可以稱之為“性沉溺症”(sex addiction)。費城有一位哲學博士給專欄作家 Ann Landers 寫信道：

一位印第安那州的婦女，描繪她的丈夫，經常到按摩院、上身裸露的酒吧、也經常嫖妓女。他並不喝酒，也不吸煙，也不吸毒，就是沒完沒了地頻繁地沉溺於性生活。

性沉溺症患者，常常過著一種雙重人格的生活。他們隱藏著不能控制自己的性行為這個秘密。但常常因為突然被逮捕而使其隱藏的性沉溺曝光。

我們對“性沉溺症”所知甚少。其它一些強迫行為(compulsive behavior)，例如沉溺於賭博、酗酒、吸毒，我們都知道得比較清楚，唯獨“性沉溺症”的研究很不充分。但是，目前對性沉溺症的知識已有了明顯的進展，也有一些辦法可以有助於性沉溺症的治療和預防。

第一步是要停止一切合法婚姻或同居以外的性行為。禁止去按摩院、上身裸露的酒吧、妓院以及其它一切色情場所。患性沉溺症者，像患其它沉溺症者一樣，常常否認自己存在著這方面的問題，也常常把責任推給別人，例如說妻子不能滿足他等。假如你發現你很像所說的性沉溺症患者，你就需要去找一位很懂得如何對付性沉溺症的治療醫師。

第二步是去參加一個互相支持以戒掉性沉溺症的組織，例如“性沉溺者匿名協會”(Sex Addicts Anonymous)，地址是 P. O. Box 308, Minneapolis, Minn 55403。這個組織有一套分為十二步的程式去治療性沉溺症。你可以寫信去附上回郵信封，他們會寄一份包括二十一個問題的小冊子給你。回答這二十一個問題，便可診斷你是不是性沉溺患者。

人們的性生活頻率相差很大，不能隨便扣上性沉溺症的帽子。Ann Landers 的標準是：無論男女，除去新婚蜜月之外，若每天要有好幾次性接觸(性交)，便應該去謀求性沉溺症的治療。



### 性沉溺症的集體治療

性沉溺症就是一個人由於強迫性的性行為而使生活失去控制的狀態。他們不可抑止的(即強迫性的)性行為可以包括下列三類中的某種或某幾種：

(1) 一般來說被社會所認可的或至少是可以容忍的性行為：諸如手淫、多個性伴侶、花過多的錢和時間在觀看色情抑或嫖妓。

(2) 社會不能容忍的性行為：諸如窺視癖 (voyeurism)、露陰癖 (exhibition)、電話淫狂 (obscene phone calls)

(3) 社會法律列為犯罪的：諸如強姦、亂倫。據 P. Carnes 在 1983 年所著的《Out of Shadows》一書中所指出的，性沉溺症的特徵性表現可以歸納為四點，用個英文詞表示為 Secret, Abusive, Feeling, Empty, 其首字母組合正好是 SAFE “安全”一詞：

(1) 秘密的 (Secret)，是偷偷進行的，不讓家人或他人知道的。

(2) 沉溺成性，濫施而失控的 (Abusive)，無論就其自身而言，或者對他人(其行為的對象)而言均然。

(3) 與痛苦的感受相聯的 (Feeling)，或者其性行為是用來逃避某種痛苦的感受，或者其性行為引起一種難以擺脫的痛苦的感受。

(4) 空虛感 (Empty)，患此症者失去由原有的承擔義務的親密關係而滋生的充實感，而處於一種失落感中。

性沉溺症者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下出首求治：原有的婚姻破裂了；因上述第二或第三類的行為而受到逮捕；由於對染上愛滋病或其它性傳播疾病的恐懼。

傳統的心理治療對於吸毒、酒精中毒，過度進食症以及性沉溺症的治療效果不佳。酒精中毒者匿名集體治療組織 (AA) 創用“十二步”方法控制酗酒，有很好的效果。仿此，從 1979 年開始，建立了同樣的組織 (SA) 以控制性沉溺症。現在，在美國的許多城市以及其它一些國家的城市均有 SA 組織的存在，其成員或男或女、或單身或已婚，以匿名的方式有規律地聚會在一起，通過十二個步驟，互相說明，互相支持，集體努力克服性沉溺症，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有關這一程式的資訊可寫信給下列位址以獲取：SA, BOX 300, SIMI VALLY, CA93062。

不久，性學界就出現了對“性成癮”概念的批判與否定，認為這是一個反性的“偽醫學概念”。筆者也進一步在性學的學習與研究中，有所長進。當然，也就轉而同意和支持性學界批判與否定“性成癮”的作法，認為這是一個應該廢用的“捏造的病名”。在此，引用筆者在“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的同事和好友，著名德國性學家歐文 J.黑伯樂在他的“性學中使用不當的專業術語”一文中，對此所寫的一段精闢的短文：

性沉溺 (sexual addiction)<sup>1</sup> 該術語類推自“毒品成癮”，常常用於描述過度地關注性行為，因此才有“防止上癮”一說。不過，這種語言花招似乎過於草率了。因為，它試圖用一把尺規來測量多種多樣的事物；同理，它阻礙人們洞悉各種性行為的原因和動機，譬如習慣性的性行為、強迫性的性行為、不滿足的性行為、愚蠢

<sup>1</sup> 歐文 J. 黑伯樂原著.性學中使用不當的專業術語.[中國]彭曉輝譯.[美]阮芳賦審校.赫西菲爾德性學資料庫：[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_Toc117790936\(2010-04-10\)](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_Toc117790936(2010-04-10))

的性行爲、任性的性行爲、自我損傷的性行爲、輕率的性行爲和具有侵略性的性行爲等等，這些是不可能都用一個術語來加以詮釋的。甚至於性需要較少的人出於嫉妒的原因，會把某些精力特別旺盛的性行爲，也說成是“性沉溺”。認爲有所謂“性沉溺”存在的這種信念，也會導致有關治療干預的需要、形式、療程和目的的一大堆很成問題的斷定。

2009 年 9 月 8 日晚，筆者將以上文字以“摘記”的方式用電子郵件發出，權當作審查與修改那篇“問與答”的回音，同時密寄給一些同道，以求指正。

非常高興的是，海峽兩岸的幾位著名學者，立即給與了極大的支持和增益。

**臺灣性解放和性權(sexual rights)維護的旗手何春蕤教授寫道：**

**我讀到一半就擊節叫好，覺得寫得真的很不錯，注意到這個名詞背後的各種動機和現象，也關注到人類行爲背後的複雜動力。**

同時她建議改變寫法，把要加以否定的東西放到前面，把要論述的正確看法放在後面，以避免誤會，加強印象。現在的修改稿，就是按照何教授的建議寫成的。

**中國大陸著名性醫學家馬曉年教授寫道：**

**這是見仁見智的問題，關鍵在於個人的態度而非妻子或什麼人的態度。如果個人爲此感到極大痛苦而求助，就要幫助，如同自我適應不良同性戀一樣，雖然我們已經不認爲同性戀是性心理障礙，當然我們“幫助”也並非要糾正同性戀。**

對馬教授的回應，筆者立即表示感謝，讚賞，並進一步作了說明：

謝謝您的回饋。我感到您從臨床(我指的是“醫學臨床”，而非“性治療臨床”)的角度，把問題說的很清楚。

事實上這是一個精神病學的問題，而非性學問題，正像您所說：“如果個人爲此感到極大痛苦而求助，就要幫助，如同自我適應不良同性戀一樣，雖然我們已經不認爲同性戀是性心理障礙，當然我們‘幫助’也並非要糾正同性戀。”

自我適應不良同性戀者的處置，也是一個精神病學的問題，而非性學問題，也就是並非“性欲”、“性行爲”、“性自認”這方面的問題。

正像措詞極爲嚴格、邏輯性很強的性學大師歐文 J.黑伯樂所表達的，性學界承認存在有“習慣性的性行爲、強迫性的性行爲、不滿足的性行爲、愚蠢的性行爲、任性的性行爲、自我損傷的性行爲、輕率的性行爲和具有侵略性的性行爲等等”，但譴責製造“性成癮”這樣一個“偽概念”，反對把這些不同本質、不同原因、不同社會後果、不同處理方法的不同問題，都包攬在一起的做法。

事實上“成癮”的概念起初來源於“毒品成癮”，“酒精成癮”，這些成癮都是對於有特定化學結構的單純的物質的依賴；而“性欲”、“性行爲”和“性自認”本身並不是一種單純的物質(這並不否認它們會有體內的複合的物質基礎)，因此，從“毒品成癮”和“酒精成癮”等衍生出“性成癮”就是違反基本的邏輯(形式邏輯，即“亞里斯多德邏輯”)的規則的。

顯而易見，“性成癮”這樣一個“偽概念”的出現，是西方性革命的高潮之後出現的“反性傾向”和“性否定觀抬頭”的一項顯目的表現，意在攻擊性革命所導致的正向的、活躍的、積極的和主動的性態度和性行爲。

就像 AIDS 發現之初,患者中 75% 是男同性戀者。於是,反性的宗教人士便杜撰出“AIDS 是上帝專門用來懲罰同性戀者的疾病”的謬論。顯然,那個時候“患者中 75% 是男同性戀者”,這是事實,但這與“同性戀”及其“性行爲”本身無關,只是和性行爲的“無安全防護”有關。而性行爲的安全防護,完全是一個具體的性健康措施問題,本質上和“同性戀”無關,也和“性行爲”本身無關。因爲,異性或同性無安全防護的性行爲、共用注射針頭吸毒、醫源性血液安全事故等都可以傳播 HIV。

把不同質的問題,加以偷換並混淆在一起,永遠是“僞科學”、“僞醫學”和“僞概念”製造者們慣用的“反邏輯”伎倆。

在讀到以上通信後,中國大陸著名性社會學家,媒體傳播界尊爲“中國性學第一人”的潘綏銘教授說:

馬老師術有專攻,點到爲止。

阮老師德高望重,入木三分。

要我說,

如果自認是“性成癮”,那是個人的自由。

如果假借醫學之名給別人扣上這樣的帽子,那就是放他媽的臭狗屁!

吃飯成癮不?睡覺成癮不?做學問成癮不?……?

反性也會成癮的!!!

潘教授素以“忌惡如仇”深受尊崇,也以尖銳深刻“一語中的”而稱道學界。真是絕妙:“性成癮”不過是“反性成癮”的幽靈假借醫學還魂鬧世而已!

最後收到的是國際著名精神病學家和性學家吳敏倫教授精闢而嚴肅的“內幕分析”:

芳賦傳給我的這一系列有關“性成癮”的討論,大概也想我湊湊熱鬧,但我知道,只要我湊遲一點過來,各位高手必已能珠玉紛陳,水到渠成,不必我再說什麼了。

“性成癮”無疑是個由“反性成癮”者想壞了腦筋而做出來的怪胎,但我們不能掉以輕心,因事到如今,它已是一些“性治療師”、臨床性心理學家、性輔導員等的飯碗所系,他們不會輕易放棄的。

美國下一版的精神病分類手冊會不會加入“性成癮”,還在爭論中,結果會如何,還是一個未知之數。因爲,贊成加入者不是沒有說法的。

經典的“成癮”,如芳賦所說,“是對於有特定化學結構的單純的物質的依賴”,但贊成加入“性成癮”者已開闢另一戰場,指其所說的是另一種成癮,即“行爲成癮”,典型例子是“賭博成癮”,其它還有“購物成癮”、“上網成癮”等等……,它們都沒有特定化學結構物質的依賴,但至少“賭博成癮”已經用“病態賭博(pathological gambling)”的名稱進入了精神病分類手冊,爲什麼其它的就不能呢?

他們提出加設一個新的“行爲成癮”組別的疾病(是否仍用成癮-addiction,還是沉迷、沉溺、或xx狂……可以另議),其內包括“賭博成癮”、“性成癮”、“購物成癮”、“上網成癮”……等等。他們的勝算不是沒有的。這就要看美國的性學家有多大的力量了!

本文成文後,具有醫學院校醫療專業背景的《華人性研究》主編、中國大陸從事人類性

學研究近 20 年的教授彭曉輝，在編輯本文時，也發表了自己的觀點並順勢提出了發起討論“性欲亢進”的建議：

“性成癮”是有人杜撰主要用來描述性行為“過多、過濫的”，這是需要真正投入精力於性學研究的學者認真對待的問題，要不然，什麼話都讓那些貌似有學問的“主流學者”給霸權了。看來，過去和現在仍然有某些“權威”，一直在用自己的價值觀或者基於利己的目的，為男女兩性杜造出一個個“緊箍咒”。如果說非專業人士不明就理跟著唱一唱可以原諒和理解的話，那麼，專業人員不顧科學必須堅持真理的原則而去迎合某種意識形態或戒律或利益的需要，則是需要警惕的。

我覺得，有必要在阮芳賦先生本文之後，再開闢專欄討論和分析“性欲亢進”的概念。因為，這個論題在醫學界、精神病學和心理學中也頗為混亂：除了某些因為原發性的體質疾病所導致的併發症“性欲亢進”以外，有相當比例被診斷為“性欲亢進”的所謂“病案”，是否涉及某種強迫症的精神障礙問題？這都需要加以厘清的。但是，“性欲亢進”即使在性學界也被一些人列入“女性性功能障礙”的病理分類的條目之下（參見本期發表的方剛博士的論文“對‘性變態’的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

“成癮”畢竟是一個精神病學的概念。香港大學醫學院精神醫學系前教學主管吳敏倫教授作為一名國際知名的精神病學家，同時，他又是一位不僅在亞洲，而且在全世界努力推動性權(sexual rights)和性健康的重要的領軍專家，嚴肅地指出“‘性成癮’無疑是個由‘反性成癮’者想壞了腦筋而做出來的怪胎。”要知道，像吳敏倫教授這樣的專家得出了這樣的判斷，是很有份量的深刻結論。

他所揭露的精神病學界一些人是如何挖空心思，試圖確立“性成癮”這個虛假概念的“醫學權威地位”，也再一次顯示一些人是如何利用醫學的旗幟來害人利己的！筆者記得 20 年前，當時擔任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校區護理學院院長的國際著名護理專家珀妮·布洛教授親口對筆者說：美國外科醫師做的手術，有 60%是根本不需要做的！！也就是說，做這些手術目的是為了撈錢、“練手”和做試驗，或者諸如此類的勾當！！與此類似，美國一些精神病學醫師，拼命製造種種“行為成癮”的病名，主要企圖不過是“廣開財路”而已。而世界上其它國家和地區的諸如此類的人，跟著起哄和抬莊，也不外乎如此了！！

就筆者看來，“行為成癮”製造者們勝算不是沒有，而是頗大。“有錢大家撈”，何樂而不為？美國性學界的力量與強大且霸道的醫學界是無法比擬的。

需要強調的是，筆者不是以性學家的立場寫以上這些尖銳的話的，而是以一個理論醫學家、醫學社會學家和醫學史家的學術立場，對醫學界(也包括其它學界)的一些人的批判。筆者所能寄望的與其說是羽毛不豐的性學界，不如說是醫學界中那些遵守希波克拉底以來的醫生的良知和良心濟世的健康的中堅力量，能夠壓倒那些滿是野心和邪念的醫界“撈手”，同時也寄望於社會公眾出來抵制和揭露那些藉醫學之名而販賣的諸如“性成癮”等等偽科學概念。

(收稿時間：2009-09-09)

## 本刊特稿

# 關於“性成癮”作為“偽概念”的答問<sup>1</sup>

阮芳賦<sup>2</sup>

(高級性學研究院 The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of Human Sexuality  
1523 Franklin Street San Francisco, CA 94109 USA)

## 問題一：醫學上到底有沒有“性成癮”？

現在“性成癮 (sex addiction)”被一些人炒得很熱，有專門的學會，有專業的雜誌，有特別的網站，有不少的“研究論文”，也有許多的診所和“名醫”專門從事，財路暢通。

這些年來，許多性學家出來反對的就是這個作為一種疾病的“性成癮”。

其實，筆者本人或許是最早將此詞翻譯成中文的人(至少是其中之一)。那是在 1988 年，筆者將它譯為“性沉溺症”，主要根據美國著名專欄作家 Ann Landers 和 J.P. Schneider 醫學博士在 1988 年 7 月號《Medical Aspect of Human Sexuality》所發表的文章而寫成的。發表在美國紐約《中報》曹又方女士主編的副刊中由筆者主寫的“性與醫學”專欄裡，後來也收錄在筆者的文集《你想知道而不敢問的事》(1992，方智出版社，臺北)一書中。最近，《聯合報》刊出的以下文字，其要點就是來自那篇已被筆者否定的舊稿<sup>3</sup>：

### 性行為後你有不安全感嗎？

大陸性學專家(這裡是《聯合報》的筆誤。其實是美籍華裔性學家。——主編注)、在樹德科大擔任客座教授的阮芳賦指出，性成癮就像抽煙、喝酒、shopping 會上癮一樣，只不過上癮的東西是“性”。習慣成自然的，不知不覺被“性”給管制住了。

要判斷一個人是否有性成癮傾向，可看他在性行為後，是否有不安全感：

1. 喜歡搞秘密行動，對自己的性行為特別保密。
2. 會強迫別人發生性關係。
3. 常與不相識或不喜歡的人發生關係。
4. 性行為常違背自己的性價值觀等。

【2010-03-28 《元氣週報》】

<sup>1</sup> 【吳敏倫閱過本文後，給作者的信】：芳賦：多謝傳來對性癮的意見，說得很好。近來因活士等人的新聞，我也被香港傳媒訪問了多次意見，我說的也差不多，不傳給你了。總之，一同努力打破此偽科學便是一一雖然形勢險惡，勝負難料！2010 年 4 月 13 日——敏倫

<sup>2</sup> 【作者簡介】：阮芳賦，Fang-fu Ruan, PhD, MD, ABS, ACS, FFAACS；美國三藩市“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教授；“美國臨床性學家院”奠基院士(FAACS)；中國北京大學醫學部性學研究中心顧問；中國性學會顧問；香港大學名譽教授；臺灣高雄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客座教授；臺灣性學會顧問；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WACS)名譽會長兼監事長。(電子信箱：[ruanfster@gmail.com](mailto:ruanfster@gmail.com))

<sup>3</sup> 見：阮芳賦.關於“性成癮”的討論.華人性研究，2010：3(1)：5~10

後來，筆者才瞭解並同意許多性學界的有識之士，對於這個“反性”的“偽概念”的批判。人們確實可以列舉出個別人有“性行為過分”的表現，被說成是“性成癮”。然而其表現或實質都可以用已有或比較明確的概念去解釋，例如“強迫症(表現在性方面)”、“性偏好障礙”、“性欲亢進”、“性欲旺盛”等，根本不需要特意製造“性成癮”這個概念。

值得注意的是，提出及支持“性成癮”概念者，極有可能是那些性活動較不活躍的人，意在攻擊正向的、活躍的、積極的和主動的性態度和性行為。就像愛滋病發現之初，因為患者中 75%是男同性戀者，於是，就有人製造出“同性戀導致愛滋病”這樣一個“偽概念”和“假判斷”。同樣，性行為會導致上癮的說法，在沒有確切研究的基礎上，就是一個不合乎邏輯的錯誤概念。

## 問題二：性到底會不會成癮？

原始概念“毒品成癮”、“酒精成癮”，都是對有特定化學結構的單純的物質的依賴，而“性欲”、“性行為”本身並不是一種單純的物質，因此，從毒品、酒精成癮等衍生出“性成癮”違反了概念形成的基本邏輯要求。把“物質成癮”變成“行為成癮”是一種“偷換概念”的邏輯錯誤。“行為成癮”是否能成立，需要獨立而完全的證明，不可能從“物質成癮”直接引申出來。

如果模擬毒癮、酒癮、煙癮，那麼，一個人對學術到了著迷的地步，我們會稱之為“學術成癮”嗎？如果很喜歡睡覺的人，我們會叫他“睡眠成癮”嗎？對於一個飯量很大的人，我們會稱之為“吃飯成癮”嗎？性需求作為一種個體化的生理需要，多就多了，只要不是非法的，為什麼多就是病呢？即便個別性愛過度、不能自拔的人，也可以用“性強迫症”去解釋，而不是性多了就上癮。著名德國性學家歐文·黑伯樂在他的“性學中使用不當的專業術語”一文中，對此所寫的一段精闢的短文說得很清楚：

性沉溺 (sexual addiction)<sup>1</sup> 該術語類推自“毒品成癮”，常常用於描述過度地關注性行為，因此才有“防止上癮”一說。不過，這種語言花招似乎過於草率了。因為，它試圖用一把尺規來測量多種多樣的事物；同理，它阻礙人們洞悉各種性行為的原因和動機，譬如習慣性的性行為、強迫性的性行為、不滿足的性行為、愚蠢的性行為、任性的性行為、自我損傷的性行為、輕率的性行為和具有侵略性的性行為等等，這些是不可能都用一個術語來加以詮釋的。甚至於性需要較少的人出於嫉妒的原因，會把某些精力特別旺盛的性行為，也說成是“性沉溺”。認為有所謂“性沉溺”存在的這種信念，也會導致有關治療干預的需要、形式、療程和目的的一大堆很成問題的斷定。

## 問題三：“性成癮”要不要治療？

筆者不承認所謂“性成癮”的存在，治療“性成癮”也就是無稽之談！好比同性戀，以前認為它是一種性心理障礙，必須將其改變為異性戀，用現在的觀點去看，這顯然是錯誤的。同理，性行為的多少因人而異，沒有一個準則，正常、異常根本無法界定，又怎麼需要“治療”呢？

<sup>1</sup> 歐文·J·黑伯樂原著·性學中使用不當的專業術語·[中國]彭曉輝譯·[美]阮芳賦審校·赫西菲爾德性學資料庫：[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_Toc117790936](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_Toc117790936) (2010-04-10)

或許，我們要分清的是，諮詢者到底是想解決次數太多的問題，還是因為性活動頻繁而產生的焦慮、恐懼或道德壓力；諮詢者到底是生理性的性活躍，還是因為器質性因素導致的性欲亢進，或者心理精神因素方面存在問題。

如果“性成癮”這頂子虛烏有的帽子若一直存在，一些人可能會認為自己真的有病而盲目治療，不但財富流失而且後果堪憂。

大家會說，想當年美國最傑出的總統之一的克林頓被人指為患了“性成癮”，最近傑出的美國高爾夫手老虎伍茲也被人指為患了“性成癮”，而且有報導說他去接受治療了。其實，說這種話的人，有的只是放肆嘲笑，惡意中傷，血口噴人；有的則是善意相助，巧言相幫，息事寧人，把在社會上的輿論上的麻煩，用一個醫學上的疾病說法來為當事人解套。這兩種截然相反的態度，同時存在於同一個人同一件事，但都無法證明“性成癮”的存在。從性學家的立場來說，這兩位傑出的人，誰都無有“性成癮”。他們都只是性生活活躍的人，放到一個普通人身上，根本不是問題。問題只出在他們的極為出眾的地位而已。

## 問題四：對“性成癮”治療有效嗎？

這個問題也跟同性戀的問題類似：許多同性戀者找醫生與其說是為了改變性取向，倒不如說是為了解決情緒上的苦惱；真正的“絕對同性戀者(素質型同性戀者)”，他們既不會去治療，也不會被治癒(即不會被轉變成異性戀者)；只有根本不是“絕對同性戀者(境遇型同性戀者)”的“雙性戀者”，若真心想改變其當下的同性戀狀態而轉為以異性戀取向而生活的人，才會有“治療”效果(其實“異性戀”本來就是他的性取向的一部分！根本不用治，本來就存在！)。如果說一個人因性活動很活躍而苦惱，只要做些相應的改變，讓他適應這種狀態，並安撫由此產生的焦慮即可；性欲亢進者，治療本身也是指治療導致性欲亢進的原發病，而不是患者的性愛頻率和性愛強度；至於性強迫症、性偏好障礙等的治療，也是精神醫學的服務內容。總之，我們主要幫助的是那些為此感到痛苦而在心理方面求助的人。

那末，為何關於“性成癮”幾十年來被炒的很熱，一有大名人被發現其非凡活躍的性生活，就會一再抬出“性成癮”來，使其“大行其道”？那只是因為有人從中會得到利益(無論是政治利益還是經濟利益)：這樣“趁火打劫”的人大有人在！一些因為宗教原因或其它原因的“反性”勢力，把它作為藉口用來作“支柱”；某些從事“性成癮治療”而財源滾滾的醫生，把它用來做“搖錢樹”。如此而已。

**筆者這裡大聲疾呼：奉告諸君，切莫上當！**

(收稿日期：2009-09-26)

## 本刊特稿

# 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之一

阮芳賦<sup>1</sup>

(高級性學研究院 The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of Human Sexuality  
1523 Franklin Street San Francisco, CA 94109 USA)

2009 年 8 月，中國大陸方剛博士的《男公關》一書在臺灣由中央大學性/性別研究室出版<sup>2</sup>。應何春蕤教授之約，筆者寫了一段短短的“封底”推薦詞：

方剛是中國大陸傑出的青年性學家，師承芝加哥大學社會學派真傳的潘綏銘教授，在性社會學領域進行了一系列獨創研究，已出版著作 50 多部，本書在華語世界是一部開先河的優秀著作。

他現在執教于北京林業大學人文學院心理學系，性與性別研究所所長，為……，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執委，《華人性權研究》副主編，國際中華醫學家心理學家聯合會理事等。主要從事男性、性、婚姻家庭等方面的研究。

2009 年 9 月中旬，關於“性成癮(sex addiction)”的討論之後，他給筆者寫信道：

收件人 ruanffster <ruanffster@gmail.com>

日期 2009 年 9 月 12 日下午 8:48

主旨 Re: “性成癮症”

阮老師，好。

幾次的材料，都大致看了。

如果我沒理解錯，您是全面否定性成癮這一界定。

在我看來，這是非常正確的。特別是您早年自己翻譯這一詞，現在又自己否定它，更讓我看到一個大學者的可敬的精神。

我個人，對變態心理學中關於“性變態”的定義，幾乎都做了全面的顛覆。

附件是我去年的一篇文章<sup>3</sup>，發給您，作為對您的一種支持！

方剛

他的信，在筆者看來，是在建議筆者再開展一個關於“性變態(可能對應的英文術語)：

<sup>1</sup> 【作者簡介】：阮芳賦，Fang-fu Ruan, PhD, MD, ABS, ACS, FFAACS；美國三藩市“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教授；“美國臨床性學家院”奠基院士(FAACS)；中國北京大學醫學部性學研究中心顧問；中國性學會顧問；香港大學名譽教授；臺灣高雄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客座教授；臺灣性學會顧問；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WACS)名譽會長兼監事長。(電子信箱：[ruanffster@gmail.com](mailto:ruanffster@gmail.com))

<sup>2</sup> “性工作”倫理與性別新書演講會. 主持人：何春蕤. 演講者：甯應斌，方剛，網址：<http://sex.ncu.edu.tw/activities/2009/20090819.html> (2010-05-28)

<sup>3</sup> 見：方剛. 對“性變態”的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華人性研究，2010：3(1)：17-24



paraphilia, parasexuality, pervert, sexual abnormal, sexual abnormality, sexual deviation, sexual promiscuity 等) 的討論, 或者說一個全面否定“性變態”概念的討論。這是一個很好的主意。方剛所附的文章很長, 筆者將會在後面摘要刊出(本刊另續刊載——主編彭曉輝注)。

筆者先談談對這個問題的一些看法, 拋磚引玉。

厘清這個問題是十分重要的。說一件往事, 可見一斑。

2004 年, 在臺灣舉辦的第二屆亞洲性教育大會的準備過程中, 原發出的大會通知中開列有 15 個主題, 第 12 項是: “亞洲關於性變態的醫治和法律。”不久, 就收到日本組織委員會的正式抗議: “這樣一個大會還使用‘性變態’這樣過時的觀念, 是非常不當的。建議改為“‘性少數’。如不改正, 日本代表團將抵制大會, 全部拒絕參加會議。”當然, 大會的組織者立刻接受了意見, 將題目改為“亞洲關於性少數的醫治和法律。”(sexual minority issues in Asia: medical treatment and laws)。大會開幕時, 日本到會的超過 50 人, 是最大的一個代表團, 為大會的成功, 做出了令人矚目的貢獻。

日本代表團的極其嚴肅和強烈的反應, 很明顯的證明: “性少數”和“性變態”, 決不只是一個可以任意取捨的單純用詞問題, 而是關係到對數以萬萬計的人的尊嚴和性權 (sexual rights) 的原則問題。

事實上, 直到現在, 不但在心理學界和精神病學界, 甚至在性教育界和性學界也還有人, 經意的或不經意的, 繼續使用“性變態”這個概念, 甚至更倒退到使用更貶義和倒退的“性倒錯”一詞。

例如, 臺灣的精神病學界, 至今用“性倒錯”來翻譯 paraphilia 一詞, 就是一種令人難以忍受的翻譯錯誤。

當然, 問題出在最初做出這一翻譯的人。然而, 從任何一方面說都是錯譯的做法, 能在那末多年被廣泛援用, 無人出來糾正, 也是令人遺憾的。

首先, 精神病學家都應該知道, “性倒錯”早已是用來翻譯 sexual perversion<sup>1</sup> 的。普通的英漢或漢英詞典都可以查到 perversion 是倒錯。

Paraphilia 是一個 20 世紀的新詞, perversion 是一個 19 世紀的老詞。憑什麼用“性倒錯”來翻譯 paraphilia? 毫無語言學和詞彙學上的根據。

當然做出錯譯的人會說: paraphilia 所指的那些情況, 就是 perversion 所指的那些情況。是的, 是這樣。但是, 為何不用 perversion, 而要用 paraphilia?

這有一個漸進的過程。“性倒錯”(“顛倒”)的貶義太厲害, 所以, 後來就用“性變態”(sexual abnormal, sexual abnormality)來取代它。後來, 人們認為“性變態”也還是太貶義, 於是, 就用 paraphilia 來取代它。例如, 現代性醫學大師瑪斯特斯、詹森(瓊生)和克洛德尼三位合著的《性醫學教科書》(1979)中, 就用 paraphilia 作章名, 來講過去被稱為“性變態”的情況。以為這樣可以減輕“譴責”意味的貶義。因此, 筆者建議譯為“性副態”, 一方面 para 就是“副”, 而“性副態”在詞形上類同“性變態”, 但較少貶義, 符合出現此詞的歷史意義。新詞要用新譯, 也符合翻譯學的原則。

<sup>1</sup> Perversion 這個措辭本身是一個陳舊的神學術語。見: 歐文 J. 黑伯樂原著. 人類的性行為-變異的性行為-歷史背景: 從罪過到疾病. 彭曉輝譯, 阮芳賦審校, 網址: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ECC6/html/historical\\_background.html](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ECC6/html/historical_background.html) ——主編彭曉輝注。

所以，把 *paraphilia* 譯為“性倒錯”，就是一種認識上的大倒退，不懂得或無視詞義的進步和歷史演變，也可以說是一種譯者的“不學無術”所表現出來的錯譯。(其實筆者不知道譯者是誰，也永遠不需要知道，也真的難以查考。筆者對譯者並無任何貶低與不敬的意圖。只是這個概念的翻譯，不是一般的詞語的使用和選擇，而是關係到對數以萬萬計的人的尊嚴和性權(*sexual rights*)的原則問題。所以用詞有點憤慨的味道，請予諒解。“對事不對人”，在此對可能見到此文的有關人士，預致歉意！)

後來，人們認為“性副態”還是有貶義意味，所以才進一步用“性少數”來取代它，把貶義盡力減少，並含有“民主進步的社會要尊重和保護少數”的意思在內。

下面是筆者在準備 2005 年臺灣性教育協會學術年會的主旨演講“性少數概念的歷史與現況”時，在 google 檢索“性少數”(sexual minority)有關用詞的統計結果(只按當天出現的頻率的數目大小排列，與這些概念的正確與錯誤無關(2005-04-24)：

表 1. Google 檢索 sexual minority(性少數)有關用詞

檢索出來的詞條	符合查詢結果專案數
sexual diversity	6,760,000
sexual minority	3,750,000
LGBT	1,730,000
sexual spectrum	1,570,000
sexual abnormal	1,080,000
queers	568,000
sexual perversion	354,000
sexual abnormality	195,000
sexual deviance	166,000
sexual plurality	137,000
sexual queers	133,000
paraphilia	75,200
sexual dissidence	21,700

筆者在關於“性成癮”的討論中說過<sup>1</sup>，“美國性學界的力量，和強大且霸道的醫學界是無法比擬的。”其實，何止美國，在中國大陸，在香港，在臺灣，在全世界，性學界的力量，都遠不及醫學界。然而，在學術上，應該不是“以勢唬人”，而是“以理服人”。在最後的社會公義上，應該不是“財大氣粗”為勝，而是看誰代表了人性和人權的要求。

所以，性學界站在維護人性和性權(*sexual rights*)的立場上，必須要不斷地迎頭批判老大的醫學界和心理學界的一些錯誤的、有害的、或過時的概念。全面否定“性變態”概念的討論，一如全面否定“性成癮”概念一樣，就是這一努力的另一個重要方面。

本期《華人性研究》的“本刊特稿”專欄的第三篇文章，發表的是方剛博士給筆者來信所附的文章“對‘性變態’的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sup>2</sup>(原文 20,000 字)，筆者將其摘為 8,000 餘字。並不是原文寫的太冗長。原文的論述很精彩，並無不當，也無廢話。只是原本因為要把它變為本文中的一部分，只好突出其觀點，減少其陳述。筆者相信並未刪去論點，只是削減了論證。如果方剛博士覺得有些話必須說，甚至比原文中還要多說，請在討論中寫出。也許這也是使討論進展的一種方法。(收稿日期：2009-09-26)

<sup>1</sup> 阮芳賦,關於“性成癮”的討論,華人性研究,2010:2(1):5~10

<sup>2</sup> 方剛,對“性變態”的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華人性研究,2010:2(1):17~24

## 本刊特稿

# 對“性變態”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

方 剛<sup>1</sup>

(北京林業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

北京市海澱區清華東路 35 號 100083)

心理學關於“性變態(可能對應的英文術語：paraphilia, parasexuality, pervert, sexual abnormal, sexual abnormality, sexual deviation, sexual promiscuity 等)”的定義，即使公眾沒有學過心理學，沒有讀過變態心理學的論述，也都耳熟能詳。為什麼？因為這些針對性的少數人群的“變態”的定義，已經成為整個性文化的一部分，已經超越了學科和學術，而具有了“公理”的性質，附加了道德與倫理的含義。性的私人選擇，正是在這樣的過程中被權力染指了。

讓我們拋掉觀念內化的影響，以超越的視角，人本的心態，來重新審視這些“性變態”吧。

## 一、心理學定義的“性變態”與“性心理問題”

雖然我們將顛覆和修改所有被加上“癖”和“症”的與性有關的詞彙，但在剛開始論述的時候，我們還是暫時借用一下這些被汙名化的字眼。

心理學家所說的性心理障礙臨床上包括三種類型：性身份障礙(gender identity disorders)，如易性癖；性偏好障礙(disorders of sexual preference)，如戀物癖、異裝癖、性施虐與受虐癖；性指向障礙(sexual orientation disorders)，如同性戀。在主流心理學界，常見的性心理問題被歸為四大類，即：性角色問題，主要是“性角色失調”；性動機的偏離；性對象的偏離；性能力問題。

關於性角色失調，有學者這樣論述：“只是在清楚地知道自己生理結構上屬於男性(或女性)，但卻時而一陣陣地體驗著女性(或男性)的情緒、情感。”則可能就屬於“性角色認同偏離”了。(郭念鋒，2005：464)

關於性動機偏離，作者認為“正確性動機應是性愛、情愛和相互依存融為一體而形成的”，不符合這一標準的，就被歸為“性動機偏離”，並認為這種偏離包括泄欲動機(指把性伴當作單純的泄欲工具，只顧自己滿足)、奉獻動機(多指女性，以性報答對方，或彌補自

<sup>1</sup> 【作者簡介】：方剛，男，性社會學博士，北京林業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副教授；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執委。中國北京市海澱區清華東路，郵編：100083。電子郵箱：[fanggang@vip.sohu.com](mailto:fanggang@vip.sohu.com)

己的過失，或盡人妻之責)、生育動機(只性愛只為生孩子；性別自我肯定動機，通過性行為顯示、證實自己的性別特點和能力)、交易性動機(把性生活當籌碼交換名利，或商業化)、享樂動機(享樂主義性愛觀)，……等等。

關於性對象的偏離，包括同性戀傾向、戀物傾向、自戀傾向、幻想和夢戀。前面幾種大家都非常熟悉了，對於幻想和夢戀的解釋是，“性幻想是在覺醒狀態下，把性對象和性過程表像化，並且僅僅在表像化的過程中，不經過任何具體性行為而獲得性滿足。”

關於性能力問題，包括陽萎、冷陰、早洩、女性性交疼痛、射精不能。(郭念鋒，2005：464~467)

筆者將若干部心理學教材與經典讀物中關於“性心理問題”與“性變態”的討論進行總結，按照首字的中文拼音順序羅列出如下這些多種多樣的“性變態”，而筆者認為，在實際操作中可能還不止於此<sup>1</sup>：

部分身體戀癖 (partialism)、肛交 (anal sex)、窺陰癖 (voyeurism)、戀糞癖 (coprophilia)、戀灌腸癖 (klismaphilia)、戀尿癖 (urophilia)、戀屍癖或戀屍狂 (necrophilia)、戀獸癖或獸奸症 (zoophilia)、戀童癖 (pedophilia)、戀物癖 (fetishism)、戀污穢癖 (mysophilia)、露陰癖 (exhibitionism)、摩擦癖或挨擦癖 (frottage, frotteurism)、尿道性欲 (sexual urethism)、缺氧癖 (hypoxiphilia)、色情狂 (satyriasis)、施虐受虐癖 (somasochism)、嗜糞症 (coprophagia)、雙性戀 (bisexuality)、性焦慮 (sexual anxiety)、性恐懼 (sexual fear)、性施虐癖 (sadism)、性受虐癖 (masochism)、性欲亢進 (excessive sexual drive)、性窒息症 (sexual asphyxia)、異性裝扮癖或異裝癖 (transvestism)、自戀癖 (narcissism)，……等等。

一本暢銷的心理學大眾讀物的作者寫到，一名“性變態患者”，其行為表現有以下幾個特點：

這些患者大多並非性欲亢進的淫亂之徒。他們大多性欲低下，甚至不能完成正常的性生活；他們並非全是道德敗壞、流氓成性的人。大多數患者一般社會生活適應良好、工作盡責、個性內向、害羞、文雅，具有正常人的道德倫理觀念，對自己性變態行為觸犯社會規範亦多有悔疚之心；他們沒有突出的人格障礙，除單一的性變態所表現的變態行為屢教不改之外，一般沒有其它反社會行為；他們對尋求性欲滿足的異常行為方式，自己是有充分的辨認能力與控制能力的。

“因此法律上評定有完全的行為能力與責任能力，他們的異常性行為雖屬本身的生理需要，但會損害他人的身心健康，干擾社會秩序，行政紀律或法律將予以追究，以保障社會秩序與普通公民的權益。”(易法建、倪泰一等，1996：344)

奇怪的是，為什麼一個人“本身的生理需要”會“損害他人的身心健康”，甚至會“干擾社會秩序”呢？這到底是性心理本身的問題，還是法律問題？這些都是需要反思的。

基於“癖”、“症”等等是負面含義，筆者很早便曾提出，應該用“戀”來代替“癖”。比如易性癖改為易性戀，易裝癖改為易裝戀，戀物癖為物戀，曝露癖為裸戀，等等。(方剛，2000)由“癖”到“戀”，改變的不是一個字，而是一個巨大的觀念變革，意義深遠。這些“癖”、“症”成了和異性戀一樣受到正視的“戀”，性少數人的選擇便具有了平等的位置。所以，本文後面均將使用這些改寫了的名詞，相信讀者可以一一對照辯識。

<sup>1</sup> 參見：歐文 J. 黑伯樂. 赫西菲爾德性資料庫-性學中用不當的科學與專業術語. 彭曉輝譯. 阮芳賦審校，網址：<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 (2010-05-27)。——主編彭曉輝注。

## 二、進行“再認識”所應用的理論

當我們重新審視這些“性心理問題”與“性變態”的時候，我們有一些新的理論依據。這些新的理論，使我們得以跳出以往變態心理學的種種思維框架，來站在更高的視角思辨。

### (一)福柯的性理論

福柯認為，並不存在一個關於性的先驗的事實。相反，我們所擁有的性，我們把它當作事實的性，“是在 19 世紀才誕生的，關於性的話語是 19 世紀的新生事物，在此之前，性的活動不過是一種隨意而散漫的肉欲的滿足。”(李銀河，2001：61)

福柯認為性學在 19 世紀的產生並沒有使事情變好，醫學模式對人的性仍然處於壓制中。在福柯看來，這些新的性分類和性命名的效果是對性的異常的社會控制，這種控制在過去是沒有的。強化了對他們的控制與“治療”。

個人的性活動成爲國家的事務。福柯的政治立場是：伸張個人權利以對抗政府權力。一個社會越文明，國家對私人生活干涉得越少。

李銀河解讀福柯的觀點：使性擺脫權力控制就是要在性上做到完全的隨心所欲，是性方面的越軌和犯規。(李銀河，2001：129)

### (二)酷兒理論

酷兒理論是 20 世紀 90 年代活躍於西方性學界的理論。

酷兒理論家葛爾·羅賓提出“性的等級制”。她認為如果把性僅看作是生理現象或個人心理學的一部分，就不可能對它進行政治分析。她主張性不是一種自然本能，而是被社會和歷史建構的。在她提出的性的等級制中，用環形來表示，分爲內環與外環。內環是美好的、正常的、自然的、受祝福的性，包括：異性戀的、婚內的、一夫一妻的、生殖的、非商業性的、配偶的、熟人之間的、同代人之間的、私密的、無淫穢品的、僅用身體的。外環則是邪惡的、反常的、不自然的、受詛咒的性，包括：同性戀的、非婚的、濫交的、非生殖性的、商業性的、獨自一人或群體的、陌生人之間的、跨代的、公開的、有淫穢品的、使用工具的、虐戀的，等等。

同樣，性的等級制的另一方面，劃清和保持好的性行爲和壞的性行爲之間的那條想像中的界線是需要的，圍繞把線劃在哪裡是一直處於論爭中的。因此性在現實中被分爲好的性、有爭議的性、壞的性。**好的性**，如正常的、自然的、健康的、神聖的、異性戀的、婚內的、一夫一妻制的、生殖的、在家裡的；**有爭議的性**，如非婚異性戀伴侶的、濫交的異性戀、手淫、長期隱固的男女同性戀伴侶、泡酒吧的女同性戀者、在浴池或公園濫交的男同性戀者……。在**壞的性裡**，則包括反常的、不自然的、有病的、有罪的、出格的，如異裝者、易性者、戀物者、虐戀者、商業性的、跨代的，等等。這個標準是文化和社會的，因爲在不斷變化中。昨天壞的，今天就可能是有爭議的，明天可能就變成好的了。(葛爾·羅賓，2000)

### (三)性人權理論

性人權理論認為，性不是一種和身份聯繫在一起的權利，而是與生俱來的人權，應該站在人權的角度考察人類性的多樣性。

趙合俊認為：“性人權就來源於‘人性’、性的尊嚴和價值，其目的也是維護‘人性’、性的尊嚴和價值。性人權注重一般的‘人性’，更注重每個人的獨特的‘人性’，強調每個人獨具的性的尊嚴和價值。”“性自由權、性平等權、追求性福權，就成了三種核心的性人權。”(趙合俊，2007：5)

性人權具有普世性，性道德則具有文化性和歷史性。因此，性人權與性道德的關係應該是：性人權是性道德的基礎，對性道德的評價以性人權為轉移。維護性人權的性道德就是性道德，危害性人權的性道德就是偽性道德。

人權首先是道德權利，首先具有道德上的正當性。如果性是一種人權，那麼性就有道德上的正當性。每個人均可以在不危害他人前提下隨心所欲。

為了維護性的尊嚴，促進性的自由、全面的發展，達成全人類的性和諧，必須對“性的道德霸權主義”進行根除，提倡性的人道主義。性的道德霸權主義會以自己的性價值觀為標準，打擊別人的性價值觀和性選擇。理想的性社會類似一個迪斯可舞場，每個人都可以隨心所欲地跳自己的“性之舞”，但所有人之間又保持著一種動態的和諧。(趙合俊，2007：8)

一個社會立法的指導思想應該是著眼於用法律維持一定的社會秩序，還是用法律維護個人的權利和基本自由？如果是前者，從社會的角度看人，給每個人一些性份額，個人對性的享用不能超過這個份額。如果是後者，人是主動的、個體的，性是個人的事，只要不損害他人，社會不該管。從性人權角度看，立法的指導思想顯然應該是後者。

每個人都是獨立的個體，在性上沒有統一的性道德。制定性道德時必須考慮到人的個性的多樣化。每個人都有權利決定如何使用他自己的身體，他的身體只屬於他自己，不屬於父母、社會、配偶或其他人。這是一個基本的人權。

談到性人權，不能不談《日惹原則》<sup>1</sup>。2006年11月6~9日在印尼日惹市召開的法律專家國際學術會議，通過了《日惹原則》，強調了國家在保護人們免受基於性傾向或性別認同歧視的義務。

《日惹原則》針對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相關議題，制定了一系列廣泛的人權標準及標準的應用。原則強調了國家在實現人權中的基本義務。

《日惹原則》強調，各種性取向和性別認同的人應該平等享有所有人權。特別呼籲：廢除所有給性別認同表達——包括通過衣著和行為舉止進行的性別認同表達——定罪或者拒絕給予人們用改變自己的身體作為表達自己的性別認同的方法的機會的法律；幫助那些尋求性別再造者獲得有資格的、非歧視性的和無偏見的治療、護理和支持，使那些希望自己的身體符合他們自我認定的性別身份的人能夠這麼做<sup>2</sup>。在任何情況下，一個人都不應由於性取

<sup>1</sup> 《日惹原則》：<http://www.360doc.com/showWeb/0/0/378929.aspx>

<sup>2</sup> 【主編彭曉輝按】：即使是按照當事者個人的意願，那些“性別再造者”改變其生物性別的現象，也是在被定義為“性變態”、“性別認同障礙”之下，表面上是依據自身的主觀意願，實質是在這種社會的“性文化腳本”的壓力下所為。即：傳統上被稱為“易性癖者”，其本身並不是“性變態”，他們之所以“想要”改變自己的生物性別，本質上不是出於本意，而是迫於社會的壓力所為。一個人的性(sexuality)的構成

向或性別認同而被迫接受任何形式的醫療或心理治療或檢測，或被關在醫療機構中。性取向和性別認同不是需要治療、矯正或抑制的醫學疾病。

《日惹原則》特別提到：“確保任何與性取向或性別認同有關的精神或心理諮詢和醫療不明確地或暗中地把性取向或性別認同作為要治療、矯正或抑制的醫學疾病來對待。”

### 三、對“性變態”的質疑

帶著上述理論，我們就很容易重新審視三類主要的“性變態”了。

#### (一)對“性別認同障礙”的反思

所謂“性別認同障礙”，又稱“性身份障礙”，是建立在男女二分法的基礎上的。酷兒理論對其做了理論的駁斥，而《日惹原則》已經確定了相關選擇國際法範圍內的平等權利。

“生理性別”、“心理性別”、“社會性別”三者並不一定保持一致，並不是當事人的問題，而恰恰是要求保持一致的文化本身有問題。也就是說，三者原本就不需要保持一致。具體而言，一個人是生理男性還是生理女性，與其自我心理認同為男性或女性沒有必然的關係，與社會性別角色所要求的男性和女性也不應該劃等號。但長期以來，文化將這三者劃上了等號，對於沒有被納入其中的人給以歧視甚至敵視，這才是他們出現心理問題的根本原因。

只有當我們不再認為生理性別、心理性別、社會性別三者必須是統一的才“正常”之時，不同選擇的存在才變為合理的。

如易性戀，就是心理性別與生理性別不統一。易裝戀，就是社會性別與生理性別不統一。

基於這種視社會性別、生理性別、心理性別不能一致的人的普遍存在，西方學術界近年提出“跨性別”這一概念。世界上不再只有男人和女人了，而有了跨性別人。

說到跨性別，不能忽視另外一些人群。單純從生理上講，其實有五種性別：男性、女性、雌雄同體(指真兩性人，既有睪丸又有卵巢的人)、男兩性人(生理上具有更多男性特徵，但也有一部分女性生殖器特徵的人)、女兩性人(指有卵巢，但也有一部分男性生殖器特徵的人)。每 1000 個出生的嬰兒中有 17 個可能有某種程度上的兩性特徵<sup>1</sup>。但是，醫生發現有生理學上的性別模糊時，把它當作急診，立即進行了手術。“有越來越多的兒童內分泌學家、泌尿外科學家和心理學家開始質疑實施這種不可逆轉的早期性別手術是否明智。”(巴隆·杜蘭德，2006：385)“直到進入 20 世紀晚期，性醫學仍舊沉浸在不被公認的宗教和現代科學發展之前的幻想之中，愚蠢地把陳腐的違反宗教(或道德規範)行為和缺陷重新定義成疾病，以拯救或恢復性的秩序為己任。所以，正象他們前輩神學家一樣，性醫學的醫生們對任何類型

---

狀態即便是(生物上的)男人-(心理認同上的)女性-(性別角色上的)女性，或者是(生物上的)女人-(心理認同上的)男性-(性別角色上的)男性，這些都是個人的選擇，不存在任何的障礙問題。與其說這些人的心理焦慮是因為“性別認同障礙”造成的，倒不如說是因為社會不接納這種性別認同所構成的壓力所造成的。

<sup>1</sup> 這種兼具兩性生理結構特徵的個體，在西文體系中有多種表達：bisexual, hermaphrodite和intersex或intersexuality等；用中文詮釋其含義就是：雌雄同體的人；雌雄不分。指同時有雄性和雌性特徵的生殖器官、第二性征。但是，如果指的是人的這種狀態，就被人翻譯成“陰陽人”。本刊主編彭曉輝在翻譯時，就小心規避了那些貶義的譯名，而統一使用譯名“中間性”或“中間性者”。詳見：歐文 J. 黑伯樂原著。赫西菲爾德性學資料庫-性健康網路教程-男女性生理問題-中間性，網址：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ECC3/html/intersexuality.html> (2010-05-23)——主編彭曉輝注。

的性變異(sexual variations)也不耐煩。在對待中間性的病例中，這就通常意味著儘早地對病人作出性別指派(sex assignment)甚或‘矯正’手術。沒有人質疑對中間性者所迅即實施的‘標準化手術’，卻有人堂而皇之地認為手術終究‘體現了孩子的最大利益’”。(歐文 J. 黑伯樂, 2006)<sup>1</sup>在筆者看來，這樣的處置方式其實是在對如此龐大的人群施行著“種族滅絕”。

## (二)對“性指向障礙”的反思

性指向障礙，又可稱為性對象障礙。所謂性對象障礙，顯然不是建立在性的娛樂價值觀與性的愛情價值觀基礎上的，被認為屬於性對象障礙的，均是影響生育的，如同性戀、雙性戀、自戀、戀物、幻想和夢戀，等等。

## (三)對“性偏好障礙”的反思

摩擦戀，通過摩擦達到性快樂不是錯誤，也不是病，而可以是一種性遊戲的方式。強行對別人這樣做，是法律問題。

戀糞者，大便本身不應該算作一種私有財產，只是廢棄物。所以即使對別人的大便產生性慾望，也沒有侵犯任何人的權益，這和從垃圾堆裡撿回幾個廢紙袋回家是一個道理。戀尿也是一樣。譴責這種性選擇的人本質上是認為排泄物是髒的。因此，與排泄物連在一起的性行為也是受污損的。但是，人家自己不覺得污，或者污了反而快樂，關他人什麼事？為什麼他人就有權力定人家為病，要治療人家？

污穢戀，人家喜歡在污穢中性愛，和別人也沒有關係。

尿道性欲，是自己的身體，自己怎麼用，也不關別人的事。情侶的身體，只要情侶同意這樣用，也是人家兩人間的事，不是性變態。如果情侶不同意這樣用而強迫這樣用，就是強暴，是法律問題，仍然不能因此就對所有喜歡這種行為的人進行貶損。

色情狂，定義的關鍵是“過度頻繁”，但什麼樣的頻率才算“過度頻繁”，卻沒有人能夠給出一個定義。每個人的性潛能是不同的，只要他不是強姦，一天做多少次都是他/她和伴侶的權利，不應該算障礙或“心理問題”。性欲亢進<sup>2</sup>也是一樣。一個人喜歡美味，他會成為美食家；一個人喜歡旅遊，會成為旅遊家；為什麼喜歡做愛，就是需要治療的呢？

所謂“露陰癖”、“窺陰癖”，未經過他人同意，強行向他人展示或窺視，顯然是侵犯他人的人權的，所以從這層意義上講是錯誤的。但是，如果經過他人同意向其展示或觀看，則是沒有侵犯任何人權利的，是無罪無錯的。筆者稱“露陰癖”為“裸戀”，如果是在公認的裸體浴場，裸戀就是最受歡迎的，最合情合理的。筆者稱“窺陰癖”為“窺視戀”，有人想看，就有人喜歡被看，關鍵是他們要湊到一起。是我們的社會和文化剝奪了裸戀和窺視戀者找到志同道合者的機會。

<sup>1</sup> 詳見：歐文 J. 黑伯樂原著·赫西菲爾德性學資料庫·性健康網路教程·男女性生理問題·中間性·醫學傳統，網址：<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ECC3/html/intersexuality.html> (2010-05-23)——主編彭曉輝注。

<sup>2</sup> “性欲亢進”在醫學界、精神病學和心理學中也頗為混亂：除了某些因為原發性的體質疾病所導致的“性欲亢進”以外，某些被診斷為“性欲亢進”的所謂“病案”，是否涉及某種強迫症的精神障礙問題？這都需要加以厘清。但是，“性欲亢進”即使在性學界也被一些人列入“女性性功能障礙”的病理分類的條目之下。——主編彭曉輝注。



性施虐戀、性受虐戀、施虐-受虐戀，同樣道理，有人喜歡在性愛中打人，有人喜歡在性愛中被人打，他們有自己的遊戲模式<sup>1</sup>，他們相互尊重對方的意願，這就只是一種娛樂和遊戲，而不是任何變態或心理問題。

灌腸戀、性窒息戀、缺氧戀，從生理上來講，這些行為都可以給我們帶來性的快樂體驗。只要是當事人願意的，就和任何人沒有關係。只需要提醒他們注意安全，在做的過程中不要不小心傷害自己就可以了。

殘戀，性愛對象指向殘疾人；肥胖戀，對雍腫肥胖身體的性愛。這些都打破了對“健康美體”的霸權，蔑視主流的審美標準，更是個人的自由與少數人權益的張揚了。

除上述外，在性愛中戴上自己喜歡的面具戀，或打扮成自己喜歡的形象的異裝戀，或者打扮成外星人般的異形戀，都是一種個人的性喜好與娛樂而已。

#### (四)其它“性障礙”

至於性心理問題中提到的那些性能力問題，在筆者看來，這些不是問題本身，而是問題的結果，多數是因為心理問題引起的。如女性性交疼痛，排除器質性原因，本質上是因為她還沒有準備好性交，沒有性興奮。是男人太急著插入了，所以女人才會疼痛。所以這仍然是文化的原因，沒有很好地教育那個男人應該怎麼在性愛中尊重女性。

性焦慮、性恐懼，這些同樣是文化帶來的。在一個視性為自然的開明社會中，在一個沒有性禁忌的陰影的社會中，就不會有關於性的焦慮與恐懼。

### 四、“性變態”與“性心理問題”的本質

#### (一)對非生殖目的論的排斥

人類歷史上，關於性的目的，有三種主要的價值觀。分別是：為了生育，為了愛情，為了娛樂。

上述性心理問題與“性變態(可能對應的英文術語：paraphilia, parasexuality, pervert, sexual deviation, sexual promiscuity)”的界定，一個基本的依據是性應該是為了生殖的價值觀。凡是不符合這一價值觀的，都是“變態”。

這種惟生殖目的論在下面的表述中曝露無疑：“正常的性欲發洩，是在發育成熟的異性之間進行的，是以陰莖插入陰道的兩性器官為主體的性交行為方式。凡是不用正常的性器官而進行性欲活動，以得到性欲滿足的，都應屬性變態之列。”(易法建、倪泰一等，1996：343)

在今天，其實這一價值觀已經站不住腳了，性的生殖目的論已經被大多數公眾所拋棄，

<sup>1</sup> 施虐-受虐戀的遊戲模式一般說來是被施虐者控制在安全的限度之內，他們一般規定有嚴格的“安全口令(safe words)”，所以，在施虐行為過程中，會受到受虐者的指令而控制施虐的頻率和強度(這恰恰也是一種矛盾的循環體制之中的狀態，被施虐者控制著施虐者的施虐行為)，籍此而保證了受虐者自身的人身安全。而通觀被社會定義為“常態”的性行為的過程中，確乎沒有規定什麼“安全指令(safe words)”，反而不時發生人身安全事故。——主編彭曉輝注。

但是，以此為基礎的對性變態的界定，因為其性的生殖價值觀被隱藏起來了，所以其本質不容易被人識破。

性行為實現本來就是多元的，為什麼一定要用性器官？一個人的身體凡是能夠帶來快感體驗的，都可以成為我們的性器官。女性性感受原本就是彌散的。以陰莖-陰道為性愛中心的觀念，更是父權意識的體現。

## (二)少數人被汙名化

“性變態”的種種，因為其人數少，所以被視為“變態”，是對“常態”的一種出軌。但是，為什麼多數人所做的就是“沒病的”，就是“正確的”呢？<sup>1</sup>通過對“性變態”的重新解讀，我們不難看到，這些性的少數人才是真正開發了身體性潛能的人，是將性愛的多種可能性全面挖掘了的人，是真正使性愛變成可以更好地滿足娛樂與愛情功能的人。所謂的“變態”、“異常”、“反常”，都不過是針對生殖目的論的反叛和抗拒。

## (三)貼標籤是真正的“病源”

社會學有一個理論，叫“標籤理論”。“變態”也好，“異常”也罷，都是一種標籤。多數人、擁有權力的人，給少數人、沒有權力的人，貼上一個變態的標籤，進一步加重社會對其的偏見與歧視。而被貼上了標籤的一方，也被觀念內化了，戴著這個標籤便覺得自己“變態”、“有病”，覺得自己需要去看心理醫生了。

所以，性的少數人群與弱勢人群本來是沒有病的，本來是可以很快樂地接受自己的性方式選擇的，但卻被這個標籤給坑害了，是這個標籤把他們弄得心神不寧、自我否定。與其說這些性的少數人的戀好“有害”，倒不如說給這些戀好貼上標籤的做法在害人。是“變態”的標籤造就了心理問題，而性選擇本身帶不來心理問題。

如果我們的社會是充分尊重性人權的，充分尊重性的多元選擇的，就不會有這樣的標籤，選擇了少數性行為方式的人也不會覺得自己有病。可見，有病的是社會，而不是性少數人。

# 五、心理諮詢中的態度問題<sup>2</sup>

## (一)諮詢的方向

揭示了“性變態”原本是“貼標籤”造成的，是否就應該拒絕向尋求幫助的當事人提供心理諮詢了呢？要說明的是，第一，筆者絕對無意反對心理諮詢師針對“性變態”的求助者

<sup>1</sup> 作者本文的分析觀點是主編所全力支持的。不過，有一點小小的誤解：對於性現象界定為“常態”抑或“變態”，其根源並不是來自社會中人口占多數的普羅大眾，而主要是來自於那些歷代歷朝擁有話語霸權的權勢者(統治階層、宗教上層和有著某種利益聯繫的集團)、次要是那些以科學的名義自以為是的“科學精英”，正是他們支配著社會幾乎所有的資源制約著普羅大眾的觀念、思想和行為模式。普羅大眾也時刻提心吊膽，小心地規避著“性變態”的泥潭。——主編彭曉輝注。

<sup>2</sup> 參見：歐文 J. 黑伯樂·赫西菲爾德性資料庫-性健康網路教程-性功能障礙及其治療-關鍵概念-陳腐而無據的定勢思維。彭曉輝譯。阮芳賦審校，網址：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ECC5/old\\_silent\\_assumptions.html](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ECC5/old_silent_assumptions.html) (2010-05-27)。——主編彭曉輝注。

提供諮詢；第二，筆者更關注，諮詢師提供什麼樣的幫助，而這取決於諮詢師對上述“性變態”的價值觀和認識觀。

如果心理諮詢師認識到，求諮者的“性變態”行為是社會“貼標籤”造成的，其行為本身並沒有錯，不需要改變，只是因為社會的壓力造成了他的心理問題。那麼，諮詢師就會引導求諮者意識到自己現在的狀態是被觀念所害，需要改變的不是自己的性行為，而是面對社會標籤與負面壓力時的心態。

## (二)道德的討論

一些心理學家會討論“性道德”問題，作為其心理諮詢的一個依據。但事實上，性道德與性法律本身，在“不同民族、國家和地區”也是存在巨大差異的，對此文化中性道德的遵守，就是對彼文化中性道德的違背，對此國家中性法律的遵守，可能就是對彼國家中性法律的違背。

需要說明的是，即使在同一個民族、同一個國家、同一個地區，人們關於性的道德觀也從來就沒有統一過。總是存在不同的道德觀。不幸的是，社會上強有力的、多數的、控制權力的那大多數人，把自己的性道德當作“正確的”、“唯一的”性道德，強行施加在所有人的身上，特別是那些不認可于這種性道德和性價值觀的少數人、邊緣人、弱勢人。對於違背者，就通過社會輿論包括法律進行打擊。

遵法，估且不說法律是體現多少人利益的，有時是建立在對少數人的傷害基礎上的，而且，法律是變革最慢的，遠遠落後于社會文化和觀念的變革。這樣看來，要遵從落後的法律，就顯得非常奇怪了。

只要不傷害他人的性，自願選擇的性，都是好的性，都是合道德的。如果心理諮詢中在考慮性道德，那麼，就應該認識到：真正的性道德應該是尊重和符合性人權的，是為性人權服務的性道德。

以人本的態度，對待種種“性心理問題”、“性變態”、“性心理障礙”，我們就能達到一種真正的和諧。這不是以多數壓制了少數的和諧，不是掩蓋了少數“不和諧”聲音的和諧，不是將少數病態化、汙名化的和諧，而是充分尊重多元的和諧，仿佛一個迪斯可舞廳裡，每個人都在按自己的方式舞蹈，但是，卻存在一種內在的和諧。

**讓我們為社會真正的性和諧而努力，繼而達成真正的社會和諧。**

(收稿日期：2009-09-26)

## 本刊特稿

# 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 之二——“性變態”的重新命名

阮芳賦<sup>1</sup> 甯應斌<sup>2</sup> 何春蕤<sup>3</sup>

(1 高級性學研究院 The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of Human Sexuality 1523 Franklin Street San Francisco, CA 94109 USA ; 2 臺灣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 ; 3 臺灣中央大學英美語文學

系)

若要閱讀本文，請先參考本刊本期前文“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之一”和方剛博士的“對“性變態”的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sup>4</sup>。

2009 年 9 月 26 日，本文筆者阮芳賦給中國大陸青年性學家方剛博士寄出關於“性變態(可能對應的英文術語：paraphilia, parasexuality, pervert, sexual abnormal, sexual abnormality, sexual deviation, sexual promiscuity 等)”和“性倒錯(sexual perversion)”的討論後，首先收到的是他對筆者(指本文的第一作者，下同。)處理方式的認可：

收件人 ruanffster <ruanffster@gmail.com>  
日期 2009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31  
主旨 Re: 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 ATTACHED  
阮老師，好。  
收到了，謝謝您的重視。  
這樣處理沒有問題，我完全同意。

方剛

緊接著他又做出了一個很積極的反應：

收件人阮芳賦教授 <ruanffster@gmail.com>

<sup>1</sup>【第一作者簡介】：阮芳賦，Fang-fu Ruan, PhD, MD, ABS, ACS, FFAACS；美國三藩市“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教授；“美國臨床性學學院”奠基院士(FAACS)；中國北京大學醫學部性學研究中心顧問；中國性學會顧問；香港大學名譽教授；臺灣高雄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客座教授；臺灣性學會顧問；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WACS)名譽會長兼監事長。(電子信箱：ruanffster@gmail.com)

<sup>2</sup>【第二作者簡介】：甯應斌，男，臺灣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教授；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資深會員。

<sup>3</sup>【第三作者簡介】：何春蕤，女，英美文學博士(美國Indiana University, 1992)，語言教育博士(美國University of Georgia, 1981)；臺灣中央大學英美語文學系講座教授、性別研究室教授暨召集人；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副會長。

<sup>4</sup> 阮芳賦.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之一.華人性研究，2010：3(1)：14~16；方剛.對“性變態”的再認識及相關心理諮詢的思考.華人性研究，2010：3(1)：17~25

日期 2009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1:59

接您討論“性變態”的信後，我有所想：

也許，我們可以搞一個連署，呼籲在一切著作、會議、文章、演講中，再也不使用“性變態”，只使用“性少數”。

並且，不對別人使用“性變態”的行為保持沉默，即在一切場所，對別人使用性變態表示反對。比如像日本代表團那樣，發信聲明拒絕出席會議，給使用相關用詞的圖書作者寫信表明態度，等等。

您意見如何？請評估。

方剛

筆者阮芳賦當然很支持他的想法。此事另在進行中，不納入本討論。大體同時接到正在旁聽筆者阮芳賦的“性心理學”課程的臺灣屏東永達技術學院副教授蔡榮順(目前亦在成功大學攻讀臨床心理學博士)的正面回應：

收件人 ruanffster@gmail.com

日期 2009 年 9 月 27 日上午 5:32

主旨 Re: 關於“性變態”和“性倒錯”的討論 ATTACHED

謝謝老師給我的附件。

以往我的訓練中，督導一直告誡我們不能有偏見，然而在我們內心深處碰到這些人時，我們卻無法苟同，就我在醫院接觸的人中，他們最痛苦的不是他們的性別認同，而是別人的態度，而我們所能做的只能增加他自我認同。但社會面，實在很難著墨。然而看到有人正在努力這塊，不禁令我汗顏。我們這些號稱助人工作者，所該做的還很多。

至於變態這字眼，在我們心理學界早就罵翻了。只是當初精神科醫師翻譯了，也就沿用下來。除非是有人能影響醫學界，不過心理學界已經將“personality”從人格轉為性格了，也是為了去標籤化。

這兩次的課中，看見老師的努力及您的風範，學生受益匪淺。

榮順敬上

後來，收到了甯應斌和何春蕤兩位教授聯合的帶有標題的(就是本文用作主旨副標題的)長篇論述：

收件人 Hua Jinma <ruanffster@gmail.com>、

fanggang <fanggang@vip.sohu.com>

日期 2009 年 9 月 27 日下午 6:27

主旨 性變態重新命名

這個問題有意思。“性變態”主要指的是非生殖模式的性，也是假設性有發展階段的理論中(以生殖模式為發展的目的論，也就是最終階段)，對於發展過程中產生的偏離、停滯或退化，所作的一個描述。

這個詞所預設的一些學問，本身就有難解或難以自圓其說的問題。可是“性變態”變成大眾通用的詞後，又和“常態”二元對立，不但有汙名，也有社會控制和懲罰的後果，而且就以描述“非生殖的性模式”的目的而言也很不精確(一般人也有時會將性偏差行為說成性變態。此外，口交、肛交、手淫和戀物愉虐等是否屬於“性變態”，又似乎變成端視是否屬於前戲、或者是否耽溺等作為標準)。總之，問題重重。

故而，為了社會進步、性學發展，我們若能提出新名詞來替代，有語言意義反

轉、文化革命的重大意義。我們應該做這件事。

在性學理論方面，“非生殖模式”、“生殖模式”很多時候就足以堪用，不必另外講變態或倒錯。當然闡釋舊作經典，或必須使用的學術脈絡，都不在此限。(變態，在生物學上來說，既是危險致命，卻也是進化的契機，原本沒有必然汗名的含意，只是因為碰到性，才變成甚至罵人的用語)。

我們的目的當然不是言論檢查，而是針對大眾與媒體，建議改變在目前性文化中已經過時且被誤解甚多的“性變態”——過時，是因為非生殖的性在人口過剩且普遍避孕的今日，不應該繼續被汗名，生殖器(陽具)中心的性往往帶來許多心理負擔，各種性花樣在人們的性實踐中早已成為情趣與愉悅來源，不應該被冠上“變態”，所以實有改名的必要。至於大眾與媒體對“性變態”的誤解，就是把所謂“變態”當作少數人的病態心理，其實“性變態”的實踐與心理是人類性多樣的一種，各種性多樣模式都有普遍的潛能，因為根據的都是人同此心的基本生理-心理配備，所以其實反而是應該廣為人知，深入研究，可以豐富我們性文化的性資源。

近年，在性權(sexual rights)運動的脈絡裡逐漸發展出一些替代的名詞，如香港叫做“性小眾”，以及這裡說的“性少數”(相對的當然是多數，不過，像手淫其實很多數人用，但是似乎只因為雷同日本成人電影使用按摩棒來助興或替代性交，就被當成“變態”)。這兩個名詞也有無比的重要性，可以針對“性變態”話語的身份指涉，轉化為“人權”的權利話語。少數，來自種族少數，民主政治要尊重少數。至於小眾，則扣合了大眾文化下的小眾話語，小眾也是被認為具有存在的價值(甚至是市場價值——如行銷針對小眾)。然而這兩個名詞指的比較是身份認同，固然有性權(sexual rights)的重大意義，但是同時也符合了目前大眾對這些人的預設——你們是某種(可能有問題的)人，而且是少數小眾(而少數應該服從多數)。

為了不走身份認同而采文化政治的路線，並且避過身份認同可能帶來的標籤效應，甯應斌曾經用過“性多元”和“性多樣”(也就是 sexual plurality 而非 sexual minority)的概念。例如同性戀或愉虐戀是一種性多元或性多樣，同性戀或愉虐戀提供的性/愛模式(交往方式、調情方式、性交方式等)，不是只限於少數小眾，也可以是給所有人共用取用的性/愛文化資源。這種提法的蘊涵就是：不是把性多元人圈起來封鎖，讓他們自生自滅，反而是讓性多元的資訊廣為流通，讓性多元成為文化教育資源來豐富全體民眾的性文化。

性多元或性多樣原本就是性學傳統的重心；性多樣與性多元就是性學探究的客觀存在之對象。性多元或性多樣這詞的表面意義講的是現象狀態(性模式)，但也可以用來講人(主體)，像“同性戀是一種性多元”，就是講同性戀性模式，但是也有同性戀是一種性多元人的意思，但是後者不是那麼直覺的使用。

另一方面，性少數與性小眾，其字面意義則主要是指人(主體)，而且也有號召少數認同的效果，目前大陸地區也很需要這種認同，以便形成真正的動能與動力。性少數與性小眾，用來指涉性模式時，則是“性少數的性模式”。再說，性少數與性模式也是進步性學傳統的另一個重心(雖然有時不是很直接明顯)，因為很多進步性學家的學說與行動都為了平反像同性戀這樣的人群。

總之，我們的意見是：“性少數/性小眾/性多元/性多樣”這四個名詞應該都可以用，看我們的目的與使用脈絡而定。不過，由於目前大眾講的“性變態”比一般性學所謂“性變態”(非生殖模式)更廣泛，也包含了性偏差的人口，所以我們的這四個名詞在描述上也可以考慮包納更多性人口，例如艾滋患者、性活躍人口、性工作、不倫性愛、性激進派或性自由派等等。

上述是本文其餘兩位作者甯應斌和何春蕤教授的論述，很系統，很深刻。在筆者阮芳賦

看來，“性少數/性小眾/性多元/性多樣”，這四個詞語中，最好的是“性多樣”。因為“性少數/性小眾”總有一點包含“預設——你們是某種(可能有問題的)人，而且是少數小眾(而少數應該服從多數)”的味道。“性多元”多少暗帶有一點要他人要社會接受與承認的味道。“性多樣”就是對現實的直接陳述，與他人、與社會是否接受與承認這個或那個“元”毫無關係！

“性多樣”也和美國性學界用來包容“性少數”且已應用多年的“性象”概念，非常相近。

在美國三藩市的“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早就用另外一個詞來描述人類多樣的性行為：“sexual spectrum”，可譯為“性象”、“性譜”或“性象譜”。當然，也不會早到哪裡去。因為“高級性學研究院”是在 1976 年正式成立的。所以，這個詞語也是反映剛剛告一段落的西方第二次性革命的成果的。

Spectrum 本是一個物理學名詞，意思是“系列、範圍、光譜、波譜、譜”。Sexual spectrum 譯為“性象”，表示“性”的實際形態多種多樣，是成系列的複雜現象，並不那麼“人人像我”那麼單純，何況“我”的性表現，也許正是很不單純的。每一個人的性愛目標、性愛方式等等，都曾經並且還會因年齡、環境、條件等的不同，而有種種的不同！！譯為“性譜”，表明性的實態，就像“光譜”，有可見的，不可見的；有明亮的，有黯淡的，有紅、有黃，有綠，五顏六色，變化萬千，形象紛陳！“性象譜”則兼有“性象”和“性譜”的涵義，更準確，為了簡潔，就用“性象”來表達所有這些意義吧。

性象，並不只是用來代替“性變態”，“性副態(paraphilia)”，“性少數”等詞的。因為，性象所包括的，比這些詞要多得多。

個體有各人的性象，小群體有小群體的性象，大社會有大社會的性象，不同的文化，性象也會有所不同，非常多樣。不但性變態、性副態和性少數，……等等詞語所指的性行為狀態包含在內，就如被稱為“多數”的異性戀本身，也呈現極其多樣的性行為狀態，也都包括在內。這個概念具有最大的包容性，“求同存異”，不“黨同伐異”，所以也是最尊重人的性權(sexual rights)，最尊重人們在性生活上的自主、自決和自由選擇的。

那末，是不是一切性行為都是為社會的道德和法律所接受的呢？當然不是。性學本身，並不具有制定社會道德和法律的功能。事實上也並無哪一種性行為是為一切國家、一切法律所接受的。連異性戀的夫妻之間的(不要說同性戀的、婚外的)、即便只是“傳教士式”的陰道插入性交(不要說“sodomy”-肛交)，也還可能被“婚內強姦”(假如妻子並不情願的話)所制裁。哪一些性行為是要受該國家、該社會的道德和法律所制裁，是那個國家的統治者、那個社會的立法者的事；當然也會是那個國家、那個社會的人權活動家、性權(sexual rights)活動家的事；當然也會是那個國家、那個社會的全體公民的事。它反映出那個國家、那個社會、那個政府接受和落實人權和性權(sexual rights)的進步與文明程度。性學家作為專業工作人員，無法做到那個國家的統治者、那個社會的立法者才能去做到的事。當然，在另一方面，性學家也無權在“學術”的大旗下，把人類的這些或那些性行為，徑直貼上貶義的、“變態的”、“反社會的”、“不正常的”、“不自然的”等汙名化標籤。

事實上，我 2005 年為準備在臺灣性教育協會學術年會的主旨演講“性少數概念的歷史與現況”時，所做出的“性少數”(sexual minority)有關用詞的統計結果(2005-04-24)中，占首位的並且是占絕對多數的，便是“性多樣”(占第二位的便是“性少數”)，因為恰恰可以也應該把 sexual diversity 翻譯成“性多樣”(以下表 1 已刪去淘汰了的或正在淘汰中的用語)。所以，以後大家最好多多推廣使用“性多樣”或“性象”。

以上討論，承蒙中國大陸著名性學家李銀河教授轉載在她的博客中，並寫了如下【編者按】：

在朋友們的通信中看到甯、何、阮三位對性變態重新命名的討論，覺得非常重要。過去我在文章中也用過“性變態”這一概念。記得當時就覺得這個詞不好，像歧視語，所以改為“變態的性”，與“常態的性”並列，使語氣緩和一些，心裡還自我安慰道：變態只是相對於常態而言，可以是個中性詞，不帶貶義吧。現在看來，是認真對待這個問題的時候了。三位性學界老友都是我十分敬佩的人，阮芳賦在中國最早出版《性知識手冊》，是國內性學研究的發起人；甯何兩位是臺灣最著名的性研究者，著作等身。在“性變態”重新命名這個問題上，我同意他們的思路。我用過“性少數”這個概念，看過他們的論證後，今後更傾向於用“性多元”<sup>1</sup>。

表 1. Google 檢索 sexual minority(性少數)有關用詞

檢索出來的詞條	符合的查詢結果的專案數
sexual diversity	6,760,000
sexual minority	3,750,000
LGBT	1,730,000
sexual spectrum	1,570,000
queers	568,000
sexual plurality	137,000
sexual queers	133,000

(收稿日期：2009-09-29)

---

<sup>1</sup> 李銀河. 李銀河博客. 網址：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blog.china.com.cn:80/liyinhe/art/1484092.html> (2010-05-19)



## 本刊專論

# 科學性學的反思：對性的建構、標準化、物化及其消費化的質疑

林殷齊<sup>1</sup>

(臺灣東華大學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臺灣高雄市鼓山區裕興路 75 號，804)

【摘要】：本文旨在探討，通過“科學性學(science of sexology)”形成“性治療”的強勢主導，並配合著媒體的渲染以及消費社會之商業邏輯的運作，是否即成爲我們現在理解性的唯一方式。假設性是透過科學性學在社會裡被建構起來；而這樣的建構模式是否容易導致性在社會中被“物化”，使其徒具功能性的意義呢？本文將以性治療爲例，說明處於當今社會上的性<sup>2</sup>，主要是以“科學性學”的專業理性與知識權威等來加以支配的觀點。

【關鍵字】：性 科學性學 物化 消費社會

## 一、前言

本文將探討，性作爲人的性內在的連接點，卻使得性成爲消費社會裡被利用的“物”。本文的目的既是試圖揭開社會現象表面的文化面紗，說明許多問題並不是簡單一句“文化差異”所能帶過的。其背後所隱含的政治、經濟、社會背景或許才是主要原因。本文試將性視爲一種社會徵兆，將性的物化形成原因、背景，欲對社會整體的影響做探討，希望帶出現在消費社會現象的底蘊，也對相關社會現象做反省。

是“誰”主導了整體社會的價值觀，進而決定什麼知識是對的、可以被傳播？雖然到了現在的民主時代，知識來源並不會完全被壟斷，但有些知識還是會因“權力的運作”，而成爲顯學，有些知識則被打入冷宮，不受重視。其實，以目前重視科學資料的現況來看，對於性的知識，確實是一直被衛生教育、醫學、心理學所壟斷，從教育體系開始即一脈相承，擁有一群龐大的擁戴者，再加上商業權力上的運作，這樣的性研究現象已成爲當前社會的主流體系。

這樣的性現象再加上高度資訊化的消費社會，例如：網路上有著各式各樣不知從何而來

<sup>1</sup> 【作者簡介】：林殷齊(1974-)，女，台灣東華大學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在讀博士生。電子信箱：[ygnadia@gmail.com](mailto:ygnadia@gmail.com)

<sup>2</sup> 根據彭曉輝在赫希菲尔德性學資料庫翻譯的有關Sex/Sexuality的概念定義，本文所指的“性”比較傾向sexuality所指的人類的性是人類之所在、之所知、之所思和之所做而獲得的或所表達的有關性的所有方面的意向，而不單指sex的生物特徵屬性。資料來源：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PSHC/PSH-CH/02cf.html#\\_Toc112060388](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PSHC/PSH-CH/02cf.html#_Toc112060388) (2009-09-17)

的“資訊”或“知識”等小敘事傳播。使得“知識”在我們現在的社會已失去原本“大敘事”的神聖性，而被資本主義的市場機制併吞為一種商品。“商品”的製造目的並非自己“使用”，而是“銷售”；這些以知識包裝的商品可能沒有很高的“使用價值”，但卻可以帶來極高商業利潤的“交換價值”。因此，在受消費主義影響極深的後現代社會，資訊的內容可以毫無意義，但只要包裝成知識，一樣可以被成功的販賣，而大敘事的神聖性在後現代社會裡則被商品成為銷售策略之一。例如，以擁有“性知識專家”的稱號，販賣的商品即是性，或許所開設的內容不見得實用，但那充滿神聖性的“專家稱號”似乎可以扭轉乾坤，換來更美好的“性福生活”，講求“表面價值”正是後現代社會最重要的特徵之一。

於是，現在的資本消費社會體系，其觸角已經伸入人類生活的各個領域，甚至“人”和性皆已被“物化”或“商品化”了。一切人、事物都變成資本而被“定價”了。當人們開始從金錢或商品的角度思索知識的價值時，人類的某些課題如哲學、文學的重要性隨之減低，取而代之將是近乎狂熱的科技崇拜。人類的生活方式已難以遁出資本主義的網路。性發展到這樣的地步是災難、也是進步，的確提升到前所未有的品質與水準，但，這樣商業化的邏輯也喪失原有的深度與意義。

其實，除了現在消費社會下被消費的性以外，性在不同時空的社會，都有屬於性的形形色色的“性枷鎖”，目的是用來控制或宰製個人的性或性欲。為了維護社會秩序的穩定與安寧，任何特定時空的社會，必然會按照其獨特的社會善與社會期待，設計出一套道德——價值體系的社會機制，去規範或控制人的外顯行為(陳秉章著，2003:10)。所以，不管是任何時代脈絡，我們所談的性是跟隨社會原則而改變，繼而限制欲牽制了。

## 二、性的與時演變的探討

借由不同時代演進，可以更清楚地看到性在各個時期的呈現。其實性在不同時期的社會裡，都被以不同的方式建構。在多神教時期，人藉由性器官與性擁有與神相似的能力——創造生命，性是對神榮耀的彰顯，性基本上是自由的。緊接著，一神的性，一神的神性強調純潔無暇，心無雜念的信奉主，容易使人分心的性開始變成背離神的邪惡來源，例如奧古斯丁的“原罪”觀念即是基於認為人的欲望與精液是罪惡來源。到了 17 世紀以後逐漸脫離神學時期，人被看成是自然的產物，性也是一種自然的經驗，18 世紀以後此一自然的觀念被擴展，而形成性自由與放縱的時代。進入 18 世紀以來，性一直激起一種普遍的話語狂熱。與性有關的話語既不是在權力之外，也不是在權力的對立面，恰恰是在權力的範圍之內，作為權力實施的手段，到處都在鼓勵人們談論性，到處都有聆聽和紀錄與性有關的機構，到處都有對性進行觀察、調查和表述的程式。人們在現實中追捕性，強迫它以話語的形式存在。到了 19 世紀，自白不再是一種考驗，自白變成了一種符號，性變成了一種需要解釋的東西，人們才有可能再有規律地製造科學言說的過程中使用自白手段。與性有關的言說，而且仔細地依照權力要求製造與性有關的言說大量增多；異常的性活動被固定下來，形成了新的機制，這些機制不僅能將不同的性活動分離出來，並且能喚起不同的性欲，刺激他們，使其成為人們關注的中心，成為論述和享樂的中心(尚衡譯，1990:17)。

19 世紀後期由於科學發展，加上工業革命與都市化造成性病氾濫，醫學界提倡以客觀中立的方法研究性，並將性議題從宗教的管轄下變為通俗的學術議題。進入 20 世紀，1938 年原為昆蟲學家的金賽(Alfred Charles Kinsey, 1894~1956)以個別面談的方式開啓了男女性行為的社會科學研究。在當時保守的社會，性是不希望被討論的，而對於正統科學而言，更不會將性的研究置入科學範疇裡。所以，金賽其研究方法與出身使得他的研究並不被所有

人視為正統的科學研究。而另一位德國的Reich(1897~1957)研究了性現象與社會權力的關係，創立了性政治學。主要著作有：1932 年的《青年的性權利》與《性道德的欺壓》、1933 年的《法西斯主義群眾心理學》、1936 年的《性革命：向著自我管理的性格結構前進》，這些著作，一些後來的學者認為，Reich的研究並不是性現象，而是社會政治現象<sup>1</sup>。直到1954~1964 年的Master與Johnson以監測器直接觀察及錄影了 330 多對男女的性，共約17000 多次完整的性交週期相關變化，並於 1966 年出版《人類性反應》一書，才被視為科學性學的開始，這裡的性學歷史基本上是以男性經驗為中心的，後來亦有海蒂報告特別呈現出眾多女性的觀點，以及更多其它強調女性經驗的性學報告。<sup>2</sup>

與綜上所述的性學研究相異的 Foucault 在(1976; 1984a; 1984b)的三本論性意識的書籍裡便加以論述了，自 19 世紀起，性學發展與後續的演變即：女性身體的歇斯底里化進一步探討與研究；以及兒童性觀念的課程教化，使得開始著重性教育；生育行為的社教化，建立健康的生育知識與觀念；異常性行為的心理醫學化。主要論述批判 200 多年來的性學發展，使得性成為醫學、心理學、社工、社會學的議題，而非早期只在於哲學、倫理、宗教的探討。當今社會的性成為科學研究的客觀分析資料，建立在實證科學的典範。因此，性變成性學：床上的事變成手術臺上的事；家裡的事變成學術殿堂的事；原本僅屬個人關係的性逐漸發展為可供他人議論與媒體流傳的話題。

綜上所述，性學知識的演進(從哲學、道德倫理、宗教、早期科學、實證科學到社會運動)與權力結構的演變(從哲學、政治、社會、政治、醫學到實證科學等)是並列進行的。這種把“人”、性的主體窄化到只剩理性，也是演變成我們現下共同視域的原因，這種集結的演變自然發展，形成現代的典範。是否，人在此典範存有的狀態就更加須要反省自身的存有。

### 三、科學性學的概念

現代科學性學其實是一門跨學科的領域，它使用了來自不同領域的研究方法，包括生物學、醫學、流行病學、統計學、心理學、社會學以及有時候會使用犯罪學來研究性學的議題。科學性學研究人類的性成長、性關係的發展、性交的機制以及性功能障礙等。它也會研究特別群體中的性，比如身心障礙者、兒童和老人的性。它也研究性病理學，比如性亢進和施虐受虐癖。科學性學的出發點大都是從一個衛教健康的安全的性為出發點，希望帶給民眾一個“正確”的性觀念。這樣的性學的現代樣貌即是反映出了現代的性的主流觀點與現象。而這樣的主流的“性意識”便是以科學性學專家為典範。

法國社會學家 Jean Baudrillard 在 1972 年的《消費社會》(The Consumer Society)一書中指出，現在消費領域表面上看來是混亂的，帶有個人的私人性和自主性上的；實際上，消費是一種約束、一種道德、一種制度、一種價值體系。此時的性與消費的關係，是一種以性為對象而將特定的價值觀念凝結在消費行為之上的社會體系，性成為消費的買賣點，消費則是性的鑄模。今日，性已成為一種“符號的消費”，資本主義透過性輔導應該只由“專業人士”來施行(專業人士通常指醫學、性醫學與性教育專業人員)的社會普遍性觀念。賦予性以某種虛擬的消費價值，但卻巧妙地將之作為“資本交換”的色情和作為“欲望棲息”的自然身體區分開來。性除了“生殖崇拜”與“兩性關係”的常識性判斷之外，其實更重要的是

<sup>1</sup> 資料來源：轉載自潘綏銘 2009 年 1 月 28 日。社會學視野網。[http://www.sociologyol.org/\(2009-09-17\)](http://www.sociologyol.org/(2009-09-17))

<sup>2</sup> 資料來源：楊明磊(2004)，性觀念的歷史脈絡，《寫意通訊》，教育部訓委會—北區大學院校輔導工作諮詢中心，2004 年，第 47 和 48 期。[http://love.adm.ncu.edu.tw/NORTH/epaper/47/47\\_200408\\_2.htm#1](http://love.adm.ncu.edu.tw/NORTH/epaper/47/47_200408_2.htm#1) (2009-09-17)

我們必須認清，性是當代消費社會的象徵性交換(symbolic exchange)的符號消費的表現。

這是將性的價值觀物化的趨勢，科學性學一再以資料透過媒體，告訴人什麼樣的性生活才是美滿的，如果沒有達到研究標準，就可以透過各種各樣的治療來達標。整個性關係是被設定的一套流程。然而，性不應該變成單一價值的性歡愉，它是一種複雜的感官享受與心理知覺，更不是一種單純的技能。如此，性只變成了一種高效益的交易工具。這種將性的價值物質化和經濟化的病態現象，是經由媒體誇大其辭傳導下的結果。

於是，性成為現代人特殊的焦慮。對性的自以為是的主動追求，其實是一種強迫性的無為態度，因而，被動性的主體便轉化為主動性的客體，性成了一种空虛的滿足。建立在日常生活的節奏突然的斷裂。這些情況皆導致深遠的身心後果。也就是 Baudrillard 於 1968 年在《物品系統》(The System of Objects)提到的：事實上，在日常生活的層次上，一個真正的革命正在發生：今天，物品已變得比人、物之間的行為更為複雜。物成了一個全面性程式的主導者，而人在其中不過扮演一個角色，或者只是觀眾。對原始的部分感情，轉化成對進步的無條件信仰。以一種比較模糊，但更為頑強的模式，存在於人對日常生活環境的感覺之中，對物品的使用方式，構成了對世界的推斷幾乎權威的一個模式(Baudrillard, 1997:60)。

#### 四、文本分析

如上所述，假設一直將性置於科學性學資料性的研究之中。是否將會導致如Baudrillard所說的，這是一種物化自己在消費社會裡任其擺佈。就以臺灣的一些性治療為例：透過臺灣性醫學專家鄭丞傑醫師表示，從此發現，不論是男是女，都認定前戲可為完美性愛加分，這是正確的，他並建議男女性愛時，應各有 5 至 15 分鐘的前戲、主戲、後戲。而在性滿意度調查上，近 7 成受訪者滿意現今性生活，影響最大的前 3 項因數分別是：雙方情感(81.1%)、前戲有無與長短(53.6%)、性器官的硬度及濕潤程度(35.7%)。調查發現，40 歲以上的中年人較 40 歲以下年輕人，更重視男性陰莖硬度與女性陰道濕潤度，這個族群認為上述兩項指標在性愛技巧中的運用，比性行為時間的長短、頻率更為重要。其實，這樣的研究報告不時的出現，一再透過媒體傳遞這樣的資訊給予人們，當人接收到這個資訊後，既會為了達到此標準而產生不安的焦慮感。此時的消費核心，即是將一切事物都被挪用與簡化到抽象“幸福”的假想狀態，而幸福僅僅被定義為緊張的消除。人際之間的性關係便是建立在這樣的理性科學資料上<sup>1</sup>。

事實上，關於性的問題，在臺灣都是交給醫生：男性就請泌尿科，女性就請婦產科，同性戀或者跨性別就請精神科。這個問題其實反復辯論了許多幾年，究竟誰可以代表個人的性來發言？然而，社會至今仍然習慣於將這個問題交由科學性學的某些特定的專業學科進行討論。傅柯曾經論及專業在性意識壓制裡所扮演的角色，而醫生所代表的是高超的專業與理性

<sup>1</sup> 前戲是相互愛撫、增進男性陰莖硬度與女性濕潤度，以為下一階段主戲——即性行為進行“暖場”，主戲結束後，還要相互抱抱、聊聊天，才算完成一場完美性愛。鄭醫師說，進行一場完美性愛，前後加起來應該至少有 15~45 分鐘，才能取悅對方、滿足自己，民眾不必比A片、光碟，雙方契合最重要。年過 40 歲的男人，除了剩一張嘴，炒飯前還要“熱鍋”達 1 小時！(2007 年 7 月 4 日)公佈的一項調查還指出，臺灣 40 歲以上男性，一年 365 天中做愛平均次數只有 50 次，換言之，臺灣的中老年人 1 周以上才上床做一次愛，做愛次數明顯低於歐美及亞洲各國，難道，臺灣中老年男性普遍都有“不舉”的毛病？中華男性學醫學會理事長、新光醫院泌尿科主任醫師黃一勝(2007 年 7 月 14 日)表示，做愛次數低不代表男性有勃起功能障礙，絕大多數的因素是工作壓力太大才性趣缺乏，他建議有勃起功能障礙的男性，做愛要有計劃，如果患者平時服用威而鋼，最好做愛前半小時到 1 小時之間即服用，藥效才能在“提槍上馬”時見真章，很多男性在前戲時才吃，實在太遲了。

的象徵。在宗教逐漸減少了對性的規定的同時，醫學卻發明了一系列的名詞術語<sup>1</sup>，用來規定一切“正常的”或禁止一切“反常的”的性事務。這些專業學科掌握了知識與權力，進而打壓或控制其認定不合格的性意識。這就使得部分專業學科成為當今社會價值的導向者與裁判者。

2007 年臺灣首度出現性治療的營隊，臺灣男性學醫學會舉辦“熟男的吶喊，我也要春天”性愛技巧成長營，經醫師診斷有性障礙的夫妻或伴侶，一起到知名汽車旅館，白天上課，晚上操兵，實戰演練如何擁有圓滿的性生活<sup>2</sup>。這兩天一夜的營隊吸引了 100 多人報名，課程內容包括“令人臉紅心跳”的前戲愛撫及營造氣氛等性愛技巧；主辦單位規定參加者必須是夫妻或男女(性伴)朋友。

營隊地點是選在臺灣臺北市的永和一家著名汽車旅館，篩選 8 對夫妻或男女朋友參加，男性經過醫師診斷有勃起功能障礙，有些女伴則有心理障礙，男性經過治療後，性生活仍不美滿。性學博士、台安醫院婦產科醫師陳思銘受邀演講“性愛地圖”，現場指導參加的伴侶做按摩或按壓大拇指，以一些小技巧來增進雙方的性欲<sup>3</sup>。2007 年 7 月 14 日，由臺灣泌尿科及婦產科醫師領軍的“性治療營”，帶領 8 對想要重拾性愛歡愉的夫妻，首度進軍一家七星級情趣旅館，展開兩天一夜的免費團體“課程講解”暨“實戰演練”。因為太具話題性，事前就引起外界高度矚目，現場媒體擠爆，氣氛火熱。<sup>4</sup>課程內容除了 8 對學員一起“排排坐上課課”，剩下就是自由活動，期間並設有“一對一”(專家對伴侶)的個別諮詢與行為治療課程安排，進而增加“雙人瑜珈”教學，讓學員肢體互動更融洽。由專長男性性功能障礙治療的謝汝敦醫師解釋：正常男性每晚會有 3~5 次的夜間勃起，每次平均 15 分鐘，只要貼在陰莖上的郵票破裂，就表示受測者是“舉”人，沒有勃起功能障礙的生理問題。以及專攻女性性功能障礙的台安醫院婦產部主任、三藩市人類性學研究所博士陳思銘擔任講師。陳思銘強調“炒飯”要炒得色、香、味俱全，要主客觀條件配合，包括雙方意願、環境氣氛，如果牙齒不好(有性功能障礙)、或時間不對(早洩)，這盤炒飯吃起來就不對味。分別主講各 50 分鐘的課程；之後簡單介紹“翹翹郵票”的使用方法，整晚時間就讓學員“自由發揮”。分享經驗和瞭解伴侶所需。

其實，在現今的臺灣消費文化當中，行銷與專業知識以及媒體的關心等連結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透過多重功能性的連結，可以把原本僅作為性治療的研究，二度加工而成為具有消費符號與文化符號雙重特性的性的功能記號，這時的“次級”功能就必須依賴廣告、媒體、網路等行銷連結，將原本認為對性的單純性關注，賦予了消費行為的文化意義，使得消費活動透過整體性的設計與連結，作為一種文化符號深入內化到日常生活當中，成為了一種廣泛的社會活動。

性透過被消費，不但有形地增加了媒體、科學性學的專業、知識權威的利潤，更無形地影響了參與者的消費意識與置入科學性學規範的性意識，媒體讀者的消費意識與參與者的性

<sup>1</sup> 參見：歐文 J. 黑伯樂原著.[中國]彭曉輝譯.阮芳賦審校.性學中使用不當的專業術語.赫西菲爾德性資料庫，網址：<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 (2009-09-17)

<sup>2</sup> 這個營隊的發起人、男性學醫學會理事長、台大醫院泌尿部主治醫師謝汝敦表示，這個營隊希望讓臺灣人更重視性治療。性治療除了讓男性的性功能更好之外，他也有時也從門診發現，男性有勃起功能障礙，往往也隱藏自己不知的糖尿病、高血脂等問題。透過藥局放置活動通知及報名表，吸引 100 多對男女報名。但為減少爭議，限定以合法夫妻或男女(性伴)朋友，並經男性醫學會理事長台大泌尿科醫師謝汝敦確診男方有性功能障礙者為征選條件。最後選出 8 對夫妻，成為北部場的學員。

<sup>3</sup> 張凡編撰(2007 年 7 月 7 日)。臺灣首見性治療營進旅館。廣電媒體，聯合新聞網。

<sup>4</sup> 據臺灣《中國時報》報導，主辦單位臺灣禮來藥廠及臺灣男性醫學會，宣稱此舉是要喚起社會大眾對“性福”的重視與關注。他們表示，依最新研究調查，臺灣 30 歲以上男性多達 1/4 有性功能障礙。若加上尚未正式納入研究統計，近年日益受到重視的女性性功能障礙問題，能夠自信說我很“性福”的夫妻或男女(性伴)朋友，恐怕很有限。因此，決定免費為有需要的民眾，分北、中、南三區辦一場團體治療。

意識，往往決定了性的存在形式與科學在消費結構中的地位與未來。讀者透過媒體與專業結合的行銷連結的影響，會形成某種符號性的消費意識，讀者個人的性意識又將會透過大眾傳播媒體的討論，受到群體的影響，產生了所謂的群體消費意識，這種消費意識會形成消費行為，也就是藉由專業事件達到群體之間消費(或閱讀——意指性教育書籍)意識的溝通，甚至形成“價值判斷”，去鼓勵科學性學再次複製或生產大量同類型的研究“成果”，唯此而不斷地影響各階層的人們。所以產生了許多標準化的複製品，本來不是具體物的性，卻依然被透過各種模式、包裝而被大量的生產，並影響消費者，成爲一種文化滲透的有形物或無形物，從臺灣現在的消費文化結構裡看來，性成爲消費物則似乎是必然現象，消費成爲一普遍的現象，性的商品化變成一種趨勢，因爲，性的消費結構裡，媒體關心性是把它當作一種消費傳播商品，醫學關心性是把它當作一種健康醫療實驗，性被當作一個事件看待時，即成爲物。

## 五、結論

綜上所述，得知，所有跟性相關的活動如以類似性治療這個概念爲本，去蕪存菁而系統化地加以組合、集中。假設性的完滿是必須透過製造氣氛，才能達到它的完整性。面對性變得如此物化，成爲人與人之間的一個空洞的形式，開向功能神話，和與世界炫人耳目的效率相關的幻想投射。彰顯出，精神愈空虛愈迷戀物質的存在價值。

今天，社會無處不受消費與富裕，即繁複多樣的物品、服務及物質所構成的眩人奇景所環繞。如今，這已經對人類造成了根本性的改變(Baudrillard, 1991:48)。這即是Baudrillard對 21 世紀社會結構重新改變的新典範敘述。在消費社會的新典範裡，新型中產階級不同于老式中產階級知識份子，他們不再追求一種高雅的文化，而往往以一種有利於自己的方式來模糊兩種文化之間的界限，即大眾文化和精英文化、前衛藝術與庸俗藝術、新與舊、懷舊的和未來的等等的區別。在性的領域，他們無所不及，旨在培養一種特殊的趣味。天體營即是模糊傳統、越界、制度、道德各種界線的特殊享樂遊戲<sup>1</sup>。打破性愛傳統的迷思，或許不是拆解掉這個既有的婚姻框架，而是用這樣的方式達到性的滿足，使得傳統貞節性愛的關係邊界越來越模糊曖昧，忠貞的定義也可以得到新的解答。

其實，在消費社會裡已“物化”的性，是一個欲望的對象物，性會變成如此，是有一個體制完整的巨大企業，而人們便將這個體制內化。這個體制化的大企業是在消費社會的基礎下，結合科學、專家、媒體所形成。

藉以性治療例子反觀性，現今社會的性變的如此的形式化，是否是長期受科學性學的教化下影響的結果？！性感官、性歡愉都變成空洞恩賜的一個個的節慶，這是確實值得探討的嚴肅議題。性成爲功能物，在工業社會裡正當需要人力發展，因此性是被壓制，此時的科學性學告訴民眾，性節欲的觀念，不懂就不要做，因爲人力是需要被放在生產之上的。而正處消費社會的當下以及媒體全球化的社會，性已成爲一種奇觀，表面上你擁有自由的選擇權，其實，依然是在被設置好的金錢圈套裡，讓你進行消費。是科學性學的主導形成這樣的完整

<sup>1</sup> 陳泓達編譯(2007 年 8 月 27 日)。新商機/換妻俱樂部企業化年收五億。自由電子報。目前在美國華府一家法律事務所擔任顧問的麥特·沃秋，是一位有特殊癖好的中年白領，他說，他一年得花上萬美元，參加各種交換伴侶的聚會，帶著女友和其他同好者“交流”。他說，錢不是問題，重點在於他愛死了這種既新鮮又刺激的活動。由於熱衷交換伴侶的情侶或夫妻愈來愈敢於曝光，這種以往被視爲私密或個別行爲的特殊癖好，已變成一門高產值的新興事業。全美最大換伴服務公司“生活品味組織”的年營業額已達 1500 萬美元(約台幣四億九千五百多萬元)。73 歲的加州“生活品味組織”總裁麥金利表示，交換伴侶既是生活品味，也是前景可期的事業。除美國外，換伴愛好者也爲牙買加、墨西哥、法國等地換伴俱樂部和飯店，奉上數百萬美元商機。麥金利表示，參加者必須支付一筆 690 美元(約台幣 22800 元)的入會費，另外還必須負擔飯店開房間和赴會旅程費用。

性邏輯嗎？科學性學的研究資料不停的顯示在各個層面：從性教育書籍、教育者、專家、電視媒體等不斷傳播相同的資訊，自然形成一套性的標準，使得人們開始焦慮不安，深怕自己無法達到這樣的標準，紛紛求助於所謂的“性學專家”或“性醫療團隊”，只爲了得到“性福”的指標。性應該是兩人相愛歡愉之事，何時變得具有消費價值的量化標準的規範呢？

(本文非常感激總編輯彭曉暉老師的細心校稿以及給予作者許多意見，使得本文更趨完整性。)

### 參考文獻：

- 林志明(譯)(1997)。物體系(原作者：Jean Baudrillard)。臺北市：時報文化。(原著出版年：1968)。
- 馬海浪(譯)(2001a)。後現代性的哲學話語：象徵交換與死亡。(原作者：Jean Baudrillard)。(Symbolic Exchange and Death) 浙江：人民出版社。(原著出版年：1976)。
- 尙衡譯(1990)。性意識史第一卷：導讀。(原作者：Michel Foucault)。(The History of Sexuality:An Introduction)臺北市：桂冠。
- 馬海浪(譯)(2001b)。後現代性的哲學話語：模擬與擬像。(原作者：Jean Baudrillard)。(Simulacra and Simulation)浙江：人民出版社。(原著出版年：1981)。
- 劉成富，全志鋼(譯)(2000)。消費社會。(原作者：Jean Baudrillard)。(The Consumer Society) 南京大學出版。(原著出版年：1970)
- 陳澄巧著(2006)。圖解文化研究。臺北：易博士出版。
- 陳秉章著(2003)。性美學教育：性·色情·裸體藝術。臺北：揚智出版。
- 陳泓達編譯(2007年8月27日)。新商機/換妻俱樂部企業化年收五億。自由電子報張凡編撰(2007, 7月7日)。臺灣首見性治療營進旅館。廣電媒體，聯合新聞網。
- 彭曉暉(譯)(2006)。赫希菲爾德性學資料庫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PSHC/PSH-CH/02\\_cf.html#\\_Toc112060388](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PSHC/PSH-CH/02_cf.html#_Toc112060388)。
- 楊明磊(2004)。性觀念的歷史脈絡，「寫意」通訊(電子報)。第 47 和 48 教育部訓委會 - 北區大學院校輔導工作諮詢中心。[http://love.adm.ncu.edu.tw/NORTH/epaper/47/47\\_200408\\_2.htm#1](http://love.adm.ncu.edu.tw/NORTH/epaper/47/47_200408_2.htm#1)。
- 蔡崇隆(譯)(1991)。消費社會與消費欲望。(原作者：Jean Baudrillard)。(當代, 65。原著出版年：1988)。
- 潘綏銘(2009-01-28)。社會學視野網。<http://www.sociologyol.org/>
- 盧嵐蘭著(2006)。現代媒介文化：批判的基礎。臺北市：三民。
- Baudrillard, J. (1984). Simulations. Mit press。
- Baudrillard, J.(1993). Symbolic Exchange and Death. (translated by Grant, I. H.). Sage Pubns.
- Baudrillard, J. (1998). The Consumer Society:Myths and Structure. Sage Pubns.
- Foucault, M. (1976).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An Introduction. NY:Pantheon.
- Kinsey, C. A. (2006). American Experience:Kinsey.PBS.[http://www.pbs.org/wgbh/amex/kinsey/peopleevents/p\\_kinsey.html](http://www.pbs.org/wgbh/amex/kinsey/peopleevents/p_kinsey.html)。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男同性戀認識的東西差異：在華天主教 與儒家文化比較與分析

張傑<sup>1</sup>

(中國國家圖書館古籍館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100034)

【摘要】：天主教文化對男同性戀是持堅決反對的態度，而中國傳統儒家雖然也反對，不過態度比較和緩。明清時期天主教傳教士的到來使得這兩種態度發生了接觸和碰撞，在政治因素的影響下，彼此之間的共通之處受到了掩蔽，雙方都宣稱對方是在縱肆男風，以來證明己方文化的純淨和優越。這種文化交流上的溝通歧誤在明清時期是一種特徵性的表現，對於當前的文化比較也具有借鑒意義。

【關鍵字】：天主教 儒家 性文化 同性戀

天主教在中國民眾的社會生活中逐漸佔有一席之地是與 16 世紀西方殖民者的日益東進相伴隨的。明末清初有了某種程度的發展，但自康熙後期開始，羅馬教廷在禮儀問題上態度強硬，禁止教徒祭祖祀孔，結果導致清廷禁教。道光以後，西方列強用武力打開了中國大門，通過《望廈條約》、《天津條約》等做到了自由傳教，教會勢力開始咄咄逼人地四處擴張，同時與中國傳統文化的衝突更加劇烈，引發了一系列的教案也即教會眼中的教難。在上述歷程當中，同性戀的問題不時出現，在文化碰撞、文化衝突中也是一個應當考慮的因素。

## 一、認識上的差異及比較

西方社會的反同性戀傳統源自《聖經》，而天主教會則是《聖經》教義最堅定的擁護者。明清之際，來華的天主教士一般都屬於耶穌會、多明我會等組織嚴密、外展性強的修會，他們萬里來華，爲了光耀上主，不少人是終生不再返回歐洲，其虔誠、堅貞與堅定便可想而知。在對待男同性戀的問題上，他們毫無疑義地持堅決反對的態度。有人概括而言，譬如艾儒略(Giulios Aleni)謂：“天主生人，男女有別。婦止一夫，夫止一婦。妾不可妄取，而況奸人妻女，宿娼男色，縱欲亂倫，極重大罪乎？總之，夫妻之禮原屬正道，自此以外，不問何樣，耳目口鼻與夫四體，及心中之一念而樂存想者，皆爲邪淫之罪也。”<sup>2</sup>有人專談男色，例如利瑪竇(Matteo Ricci)謂：“此輩之穢汙，西鄉君子弗言，恐洩其口。人弗報焉，則其犯罪若何？”<sup>[2]</sup>還例如龐迪我(Jacques Pantoja)謂：“淫罪多端，男淫最大。我西國凡罪皆名以

<sup>1</sup> 【作者簡介】：張傑，男(1969-)。副研究館員，中國國家圖書館古籍館。電子信箱：[jzhjzzz@163.com](mailto:jzhjzzz@163.com)。

<sup>2</sup> 意·艾儒略：滌罪正規[M]·卷之一，清刻本。



其罪，獨此罪者，名為不可言之罪，示此罪行者汗心，言者汗口矣。”<sup>1</sup>

至於這些傳教士反對男同性戀的理由，最主要的一點就是上帝親自懲戒過男色之淫。《聖經·創世紀》中索多瑪城被上帝毀滅的故事是盡人皆知的，而索多瑪人的罪惡便是耽溺男色。自克路士(Gaspar da Cruz)開始，利瑪竇、龐迪我、陽瑪諾(Emmanuel Diaz, Junior)、潘國光(Francois Brancati)等人都曾就索多瑪的被毀諄諄為誡，即如龐迪我在述完此事之後之所言：“我西方從此傳知男淫之罪，天主深惡重罰焉。爾犯之而天主未遂降殃，詎寬爾罪，正俟爾悟改之耳。”<sup>2</sup>而如果從理論思辨的角度進行考慮，則傳教士們反對男同性戀的理由是這種行為違背自然規律，利瑪竇：“雖禽獸之匯，亦惟知陰陽交感，無有反悖天性如此者。”<sup>1</sup>龐迪我：“乾男坤女，是為生理。一夫一婦，是為人道。淫女者滅人道，罪矣。淫男者反生理，罪中之罪矣。女淫以人學豕，男淫豕所不為！”<sup>2</sup>陽瑪諾引聖基所之言：“爾醜大逾禽獸。禽獸無靈，惟知牝牡之合。爾含靈而拂厥性，曾飛走之不若！”<sup>3</sup>

中國的傳統文化對男同性戀也是持反對的態度，不過反對的方式、程度與西方並不相同。

### (一)經典結論上的差異

以《聖經》為經典的天主教文化對待男同性戀的態度是極端嚴厲的。《舊約》中的《肋未紀》曾明確指出：“若男人同男人同寢，如男之與女，做此醜事的兩人應一律處死，應自負血債。”《新約》中的《格林多前書》則謂：“作變童的，好男色的，都不能承繼天主的國。”這樣的訓誡是出自上帝之口或得自上帝的默引，從而對於男同性戀的罪惡認定也就具有了超越理性的權威，教士教民出於對上帝的虔信可以僅憑宗教情緒便予以接受。

中國則不然。在中國古代，占統治地位的儒家學說是立足于人世的，孔孟的權威不具有神性。在儒家經典裡，與男同性戀問題有某些聯繫的只有《論語·陽貨》中的“巧言令色，鮮矣仁”，《論語·季氏》中“損者三友。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損矣”，《孟子·盡心下》中“惡佞，恐其亂義也”等泛指性教導，孔孟未曾對普通男同性戀表明過徹底否定的觀點。

但有一點，孔子在周遊列國時與男同性戀人物的實際接觸曾經影響過後世對待男同性戀的態度。衛靈公與孔子同時，他與幸臣彌子瑕之間產生了男同性戀史上著名的分桃典故<sup>4</sup>。據《孟子·萬章上》，孔子弟子子路和彌子瑕具有親戚關係，彌子謂子路曰：“孔子主我，衛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回絕道：“有命。”這就是說：我能否得到衛卿之位自有天命，不論如何也不會走你的門路的。後來諍臣史魚用屍諫的方式勸告衛靈公任用賢人蘧伯玉，摒退不肖彌子瑕，孔子大加讚賞道：“直哉，史魚！邦有道如矢，邦無道如矢。君子哉，蘧伯玉！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sup>5</sup>孔子鄙視彌子瑕的為人，很重要的一個方面是彌子靠著與君王的男同性戀關係而得寵，屬於善柔便佞者流。在後世，孔孟之言成為了經典結論，尤其宋元以還，科舉考試要從《論語》、《孟子》中選擇題目，面對諸如“孔子主我”、“彌子之妻”這一類的考題，士子們是回避不了衛靈公-彌子瑕之間的分桃關係的。彌子必然會受到指斥，如謂：“嬖臣挾權以要聖，不知諒也。彌子者，以色嬖于衛靈公。”“惟彌子無不幹也，雖以便辟之取憐，莫必其色衰而得罪。”<sup>6</sup>“彌子餘桃恃寵，蛾眉極買笑之歡。醜同煬灶，疾藜有據石之嫌。”“若彌子者，矯駕以為孝親，餘桃以為愛君。丈夫而為妾婦

<sup>1</sup> 意·利瑪竇：天主實義[M]·下卷，齊魯書社 1997 年影印《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本。

<sup>2</sup> 西·龐迪我：七克[M]·卷之三，清嘉慶間刻本。

<sup>3</sup> 葡·陽瑪諾：天主聖教十誡[M]·毋行邪淫，清嘉慶間刻本。

<sup>4</sup> 事見韓非子[M]·說難。

<sup>5</sup> 論語[M]·衛靈公。

<sup>6</sup> 清·徐越：嶺雲編[M]·下孟，清康熙間刻本。

之差，小人而乘君子之器，誰復知其雌雄。”<sup>1</sup>等。在上述言論當中，士子們批斥了彌子瑕，相關聯地男同性戀本身也受到了批斥。這就體現出了儒家經典的反對傾向對後世男同性戀的影響，但其反對的力度比起《聖經》來是要差許多的。

## (二)陰陽觀念上的差異

天主教在理論上反對男同性戀的原因是這種行為嚴重悖逆自然規律、自然秩序。在西方價值體系當中，自然規律是一個理性結合了神性的概念，對它的違背反映的是個人在人性上的缺陷。

作為比較，中國古代也是講自然規律的，即所謂陰陽之道。例如，明人曾謂：“自有天地，便有陰陽配合。夫婦五倫之始，此乃正經道理，自不必說。就是納妾置婢，也還古禮所有，亦是常事。獨好笑有一等人，偏好後庭花的滋味，將男作女，一般樣交歡淫樂，意亂心迷，豈非一件異事？”<sup>2</sup>還例如清人曾謂：“男女居室，為夫婦之大倫；燥濕互通，乃陰陽之正竅。迎風待月，尚有蕩檢之譏；斷袖分桃，難免掩鼻之醜。”<sup>3</sup>“狗彘相交，尚循牝牡，人求苟合，不辨雌雄，怪乎不怪？”<sup>4</sup>“配合原為正理，豈容顛倒陰陽。請君回首看兒郎，果報昭昭不爽。”<sup>5</sup>

類似上面的言論有些也是很嚴厲的。不過總的來看，在明清時人的眼中，男同性戀者對陰陽規律的違背尚未可謂為極端。表現在幾個方面：

**(1)同性、異性戀或同性、異性性行為並存現象。**男同性戀者通常也能以比較自然的態度進行符合陰陽之道的異性性行為，也即娶妻納妾，組織家庭，乃至嫖娼宿妓，狎邪青樓。非但明清，古代中國向來如此，可看幾個著名人物的例子。《孟子·萬章上》記：“彌子之妻與子路之妻，兄弟也。”可見分桃故事的主角彌子瑕和孔子的高徒子路是連襟關係。據《史記》，與籍孺等存在男同性戀關係的漢高祖劉邦一生生有 8 個兒子，他的皇后呂雉是中國歷史上少有的女性當權者。在清代，書畫大家鄭燮(號板橋)在《板橋自敘》中曾明確宣稱自己“好色，尤多餘桃口齒及椒風弄兒之戲。”可就是這樣一位深嗜餘桃之人卻不但有妻而且有妾，並且有了女兒更想兒子，這就需要他經常地去行“敦倫”之事了<sup>6</sup>。帝王名人如此，普通人呢？《金瓶梅》寫有一個紈袴子弟陳經濟，他娶了西門慶的女兒西門大姐，想盡辦法和丈人的妾婢奸通。可當他落魄乏鈔時，卻也能毫無猶豫、甘之如飴地和道士、土作頭兒等發生肛交關係，又用從道士處偷取的銀錢去包娼宿妓。這種男-男和男-女的性關係，全不覺得有什麼障礙。明人尺牘集《折梅箋》卷八曾收兩封書信，第一封，許姓某生對孔姓某生能夠在男寵和女寵之間自由周旋表示難以理解，孔生遂回書道：“入則粉黛(女寵)，出則龍陽(男寵)，此屬之放浪子，孰謂謹厚者亦復為之耶？所語云云又大不然。截董賢之袖者(“斷袖”是著名的男同性戀典故，發生在漢哀帝和董賢之間)，婕妤(董賢之妹亦受寵愛，被封為昭儀，“婕妤”不當)豈至無歡？啖彌子之桃者，南子(衛靈公夫人)未聞冷落。一天子一諸侯，何嘗無儲君無世子者？”可見這位孔生對於將粉黛、龍陽兼得是有充分心理接受能力的。當然，違心婚娶的男同性戀者一定是有的，實際比例也不可能很低，但至少從相關記載來看，也就是從社會眼光來看，他們中的大多數對於婚姻和異性都沒有抵觸情緒。

<sup>1</sup> 清·點石齋主人：增選多寶船[M]·萬章，清光緒八年(1882)上海點石齋石印本。

<sup>2</sup> 明·天然癡叟：石點頭[M]第十四回，嶽麓書社 1993 年版。

<sup>3</sup> 清·蒲松齡：聊齋志異[M]·卷三·黃九郎，人民文學出版社 1989 年版。

<sup>4</sup> 清·孫念劬：全人矩矱[M]，巴蜀書社 1994 年影印《藏外道書》本。

<sup>5</sup> 明善書局：邪淫法戒圖說[M]，民國二十一年(1932)上海明善書局石印本。

<sup>6</sup> 見鄭板橋全集[M]，齊魯書社 1985 年版，第 241、474、475 等頁。

**(2)主動-被動角色關係現象。**明清時期豪貴與優伶、主人與奴僕的男同性戀在當時男同性性行為關係的整體中佔有相當比例，因而主僕角色差異的特徵比較顯著，男同性戀雙方的主動-被動關係比較明顯。人們在對這類男同性性行為進行描述時，作為被動一方的優伶變童的形象舉止多是嬌如好女，嫵媚溫柔。尤其優伶男旦，他們會把舞臺上的氣質帶入現實生活，即如下面的數位：“榮官。玉指圓瑩，而甲長寸許。”“雙保。環垂左耳，徐妃半面之妝。”“王奇元。年才弱冠，媚如好女。”“張芷荃。意態嫵幽，儼然閨秀。”<sup>1</sup>柔媚如此，這樣的人物在某種意義上是被當作女性看待的，雖陽而亦陰。則他們的豪貴恩客名為狎陽，也可謂為狎陰。

**(3)男寵亦陰亦陽的角色現象。**變童男寵在與恩客家主相對時顯示的是陰性，而在與主家婦人相對時顯示的則為陽性。他們在主家穿房入室，因深得嬖愛而有較多機會去和家主的妻妾女婢奸通，有的主人對此甚至還會加以縱容。情形如此顯見，以致已經引起了社會的警視和指責。如謂：“若輩挑撻，有何行檢。竊玉偷香，室人是染。”<sup>2</sup>“室有子都(變童男寵)，誰能蔽目？我既魂消，金閨腸斷。偷香竊玉，理所宜然。”<sup>3</sup>“狎優童，昵俊僕，心因欲亂，內外不分。我既引水入牆，彼必乘風縱火，其間蓋有不可知者。”<sup>4</sup>“嬖狡童如處女，狎俊僕若妖姬。優伶賤類，引作知己。無論後庭之戲誠為污穢不堪，亦思內外有別，奚容引賊入室？有犯此者，急宜痛改前非，庶保閨門整肅。”<sup>5</sup>等。既然能有私通的行為，則這些變童男寵當然也會娶妻成家的。

由以上三個方面的事實可見，明清社會的男同性性行為者可能並不都是真正的男同性戀者，或者他們有的是雙性戀者，並且他們異性戀的成份相對還要表現得更加外在一些；或者有的原本就是異性戀者，只是迫於身份地位的卑賤而被迫充當被動同性性行為角色而已。在時人看來，他們的同性性行為只是夫妻關係之外非常軌行為的一個組成部分。其本身固然有悖於所謂的“陰陽天道”，但由於行為者對女性也能以一種比較自然的心態予以接受，因此，他們的陰陽悖亂還談不上走入極端，只可謂為“怪異”，他們中有的本就是異性戀者，有的是屬於現代性學界定的雙性戀範疇。比較而言，同一時期天主教文化之內的男同性戀者雖然也要娶妻成家，但他們的接受比較被動，娶妻結合比較生硬，娶妻生子更多地是為了隱蔽同性戀性取向；這種現象顯然是受到了更強大宗教戒律壓力的結果。在天主教文化當中，認為男同性戀者是具有人性上的缺陷，他們是違背自然規律的典型代表。即便有異性性行為的表現，主流文化也不會予以諒解，單憑男同性戀就足以將他們罰入地獄，結果男同性戀者也就愈發不能比較自然地接受異性性行為了。

## 二、差異的分析

明清時期的中國文化對男同性戀現象持曖昧的、傾向于中立的反對態度，天主教文化是持堅決反對的態度。兩者之間存在著文化差異而非文化衝突，但即便是這種差異也給雙方帶來了諸多誤解。在天主教方面，面對新興的文化環境，初履華境的教徒教士能夠很敏感地識認出眼前的男同性戀現象的存在。早在明嘉靖年間，葡萄牙商人蓋略特·伯來拉(Galeote Pereira)在《中國報導》中即曾記道：“我們發現他們當中最大的罪孽是雞奸<sup>6</sup>，那是極常見

<sup>1</sup> 張次溪：清代燕都梨園史料[M]，中國戲劇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82~83、181、241、466 頁。

<sup>2</sup> 清·常熟顧涇同志氏：壽世慈航[M]龍陽六不可，巴蜀書社 1994 年影印《藏外道書》本。

<sup>3</sup> 清·佚名：勸善書[M]，清抄本。

<sup>4</sup> 清·惠棟等：太上感應篇集傳[M]卷第二，巴蜀書社 1994 年影印《藏外道書》本。

<sup>5</sup> 清·石璿：遐淫敦孝編[M]，民國十九年(1930)柏香書屋刻本。

<sup>6</sup> 雞奸(sodomy)，詳見歐文 J. 黑伯樂原著·彭曉輝譯·阮芳賦審校·性學中使用不當的專業術語。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_Toc117790950](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GLOSS.HTM#_Toc117790950) (2009-12-24)

的醜行，一點都不稀奇。”<sup>1</sup>崇禎年間曾經侵襲福建海岸的漢斯·普特曼斯(Dutchman Hans Putmans)也發現肛交行為“在中國人當中既不受懲罰也不受歧視”，他曾鄙視地稱中國人為“卑劣的雞奸者。”<sup>2</sup>到了清乾隆年間，英國人約翰·巴羅(John Barrow)作為馬戛爾尼(Macartiney)使團的一員曾經到過中國南北各地，他的記述是：“這種令人憎惡的、非自然的犯罪行為在他們那裡卻引不起什麼羞恥之感，甚至許多頭等官員都會無所顧忌地談論此事而不覺得有什麼難堪。這些官員們都有變童侍候，那些漂亮的少年年齡在 14 至 18 歲之間，衣著入時。”<sup>3</sup>

上述三位記載者當中，伯來拉和普特曼斯是來自天主教國家，巴羅是來自新教國家，不過新教對於男同性戀的看法和天主教是基本一致的。而最能反映問題的當然還應是天主教傳教士的記載。與伯來拉同時的葡萄牙多明我修士加斯帕·克路士(Gaspar da Cruz)於嘉靖三十五年(1556)來到中國廣州，同年早些時候中國北方正發生了一場傷亡空前的嚴重地震(這是人類歷史上死亡人數最多的一次巨震)。克路士在其所著《中國志》中記述了此次災難的一些情況，並把中國人的男同性戀與之相關聯，謂：“這支民族有一樁骯髒的醜行，那就是他們是那樣喜歡搞該死的雞奸，這在他們當中絲毫不受到譴責。雖然我有時公開或私下反對這種惡行，他們卻樂於聽我講述，說我講得滿有道理，而他們從未有人告訴說那是一種罪惡，也不是壞事。看來因這種罪惡在他們那裡是普遍的，上帝就在某地區給他們嚴懲，在全中國這是眾所皆知的。”<sup>4</sup>萬曆十一至三十八年(1583-1610)在華的義大利利瑪竇神父是明清時期最著名的西來傳教士。作為一名刻苦堅貞的耶穌會會員，他對中國社會中所見的男同性戀現象極為關注，並進行了嚴厲指責。萬曆十一年，剛從澳門進入廣州不久，利氏就在一封信中寫道：“在這裡，人人都深深地沉溺於這種可怕的罪行，他們似乎並不覺得羞恥，也不覺得需有什麼顧忌。”萬曆三十七或三十八年，生命將終的利瑪竇以厭惡的口吻對北京及外地的優伶男同性戀進行評述：“這些可悲的人習慣於違性之淫，而這既不被法律禁止，也不被認為是當戒之事，甚至引不起一些羞愧。醜行被公開談講著，四處傳播著，卻無人去加以阻遏。在一些城市當中這種令人憎惡的事情是非常普遍的——就像在國都一樣——那裡的某些街道上公然充斥著精心打扮的男妓模樣的變童。有人專門買回一些少年，教習他們歌舞音聲。然後豔服裹身，朱粉傅面，修飾得恍如美女一般。就這樣，這些可憐的少年開始了他們可怕的淫惡生涯。”<sup>5</sup>當時，利瑪竇在京所居教堂位於宣武門內，與當時中國男色的中心簾子胡同相距只有數百米，對於那裡優伶小唱的情況，他顯然知之甚詳。而于利氏歿年來華、傳教近 50 年的葡萄牙耶穌會修士陽瑪諾神父則曾簡明直切地指出，中國社會對於“男色大罪”是“人行無忌，弗以為羞。”<sup>5</sup>

上面諸記載可謂文化驚訝的具體表現。所謂“文化驚訝”是指異質文化相互接觸時彼此對對方特性的驚異反應：

**(1)其表現之一是“求異反應”。**每種文化都是由多項文化要素組合而成的，異質文化對於對方文化中與己相同的部分往往是視為人之共性，相對會予以忽略。它們所特別關注的是對方文化中與己相異的部分，通過求異，則自身的特點就能夠顯示出來，就能夠做到己與彼的區分。當天主教教徒、教士初來中國時，他們在精神層面上立刻就會發現中國人偶像多

<sup>1</sup> 英·博克舍(C.R.Boxer)編注，何高濟譯：十六世紀中國南部行紀[M]，中華書局 1990 年版，第 10、157 頁。

<sup>2</sup> 美·魏斐德(Frederic E.Wakeman, Jr.)撰，陳蘇鎮等譯：洪業——清朝開國史[M]，江蘇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82 頁。

<sup>3</sup> Bret 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141

<sup>4</sup> Jonathan D.Spence, *The Memory Palace of Matteo Ricci*, New York: Viking Penguin Inc., 1984, pp.220-221.

<sup>5</sup> 葡陽瑪諾：天主聖教十誡[M]·毋行邪淫，清嘉慶間刻本。

神崇拜的文化習性，這是與他們最根本的文化區別，已可以造成文化衝突。而在社會生活的層面上，他們相當強烈的一種感受就是中國男同性戀存在環境的寬鬆，這就如同中國人對天主教國度的嚴酷感受一樣。從 16 世紀後期開始，菲律賓(呂宋)是處在西班牙殖民統治之下，明萬曆間張燮曾記：“呂宋最嚴狡童之禁，華人犯者以為逆天，輒論死，積薪焚之。”<sup>1</sup>普通男同性戀者發現後竟受火刑，在中國人看來這是不可思議的。

**(2)文化驚訝的又一種表現是“誇張反應”**。也就是對所觀察到的現象進行擴大，讓異事變得更加乖異。這其中表層的原因是觀察者對觀察對象瞭解無多，僅憑初步印象就做出結論。像巴羅認為每一位清朝高官都會有漂亮的變童男寵侍候，實際上，跟班隨侍是清朝官場的常例，不可否認他們有些人會是男寵，但若謂全是，言記者就表現得過於敏感了，巴羅就是把跟班的清俊乖巧看成了男寵的清俊乖巧。而在更深的層面上，誇張反應的目的則是為了凸顯自身文化的優越性。明清時期的西方國家以地理大發現為一標誌正是處在了上升興盛期，天主教傳教士的東來是以殖民者的堅船利炮為後盾的，對自身文化當然充滿了自信。為了開化“蒙昧”，傳播福音，他們必需要找到異教社會中各種“罪”的表現。其罪愈大，則自己的任務就愈神聖和艱巨，而自己的文明則愈顯優越。在此心理之下，對於模糊兩可的事實就會傾向於相信其“負性”的一面。而即使對事實本來瞭解得比較充分，甚至都難免會有所誇張，即如陽瑪諾對其時男風狀況的描述：“人行無忌，弗以為羞。”中國人固然對男風的忌諱比西方人少，但絕非是“無”；固然羞惡感較輕，但絕非是“弗”。

**(3)文化驚訝的再一種表現是“扭曲反應”**。其原因和誇張反應相同，只是表現得更加情緒化，記述與事實幾近相反。在明清的大部分時間內，中國文化也是一種強勢文化，在華夷之辨的觀念之下，夷人的天主教是很受鄙視的。天主六日創世、耶穌無父而生，這在儒家看來簡直就如同白蓮諸邪教的無生老母、真空家鄉諸邪說。心懷邪念者行為不可能端正，《荔室叢談》載：“黎伯春自西安歸，言彼地土民多被西洋曆士陽瑪諾等以迷藥誘入天主教。其教男女混亂，大致以宣淫采戰為主。凡生子至三月後，每臥時以小竹管貫入穀道，晨起拔出。約十歲許則止，不識何故。”竹管插入肛門實在是一奇俗，好在這裡畢竟“不識何故”。《風土廣聞》則將訛傳明確化：“洋夷通習天主教，皆棄絕人紀，下同禽獸。人初生三月，無論男女，均以小空管塞糞門，夜則取出，謂之留元，使糞門廣大以為長大便於雞奸。父子兄弟互相姦淫，謂之連氣。且謂不如是者，則父子兄弟情疏矣。不知我中國人亦有從其教者，不誠禽獸之不如哉！”

堅決反對男同性戀的天主教徒在此竟然被描述成了男同性戀行為的狂熱實施者，落得一個“禽獸不如”的罵名。這從一個側面折射出了中國文化與天主教文化的隔閡之深。明清時期這兩種文化總體上是一種對立相競的關係，其結果是男同性戀便也成為了一種對立因素。本來雙方對待男同性戀的態度是有某些相通之處的，但由於在根本性的問題上存在著衝突，即雙方對於(天主教)上帝、(儒家)偶像的認識大相逕庭，結果相通之處便受到了掩蔽，便以訛傳代替事實，且愈傳愈訛，以致完全背離了事實。在明清這樣的特定時期，這種文化交流上的溝通歧誤是一種特徵性的表現。在當時，中西文化初次較直切地互相對，雙方都具有強勢心態，在認真瞭解對方之前就已經先入為主地否定了對方。晚清李杕從天主教的立場出發曾經辯“誣”道：“我教廣行天下，其所以致人怨、被人毀者，較他事為尤甚。何則？教律遏情欲，而逞情欲者為之不快，不快則謗矣。教理斥異端，而好異端者為之含憤，含憤則謗矣。教之旨獨尊主宰，不祀古人，而他教為之側目，側目則亦謗矣。”<sup>2</sup>李氏妄稱對方為異端，對崇祀祖先予以否定，且稱對方為逞縱情欲者。語氣強硬，性近反誣，其教所受之“誣”是難以辯駁掉的。

<sup>1</sup> 明張燮：東西洋考[M]卷十二，清光緒二十二年(1896)長沙刻《惜陰軒叢書》本。

<sup>2</sup> 清李杕：理窟[M]卷三：天主教被誣辯，清光緒二十七年(1901)上海土山灣慈母堂鉛印本。

需要強調的是，在晚清時期，文化衝突曾因政治衝突而明顯加劇。鴉片戰爭以後，中國人一次又一次地在列強面前喪失尊嚴，雙方的政治矛盾愈積愈深，結果列強的文化載體之一天主教也就因而受到了愈加強烈的攻擊，教案事件開始頻繁不斷地發生。在民教衝突當中，民身處本土，人數眾多，在特定的地域、時間內是處於優勢。他們情緒激忿，排洋斥教，揭帖言論難免會有誇張、失真之處。比較典型的如把教會開設有嬰堂的目的說成爲扶目煉藥。而男同性戀的問題也受到了更多的關注，像《荔室叢談》、《風土廣聞》的記載都在同治年間被收入了著名反洋教書籍《辟邪紀實》當中。該書還曾“實紀”道：“從其教者與神父雞奸不忌，曰益慧。〔彌撒之日〕，老幼男女齊集天主堂，群黨喃喃誦經畢，互奸以盡歡，曰仁會。兄弟及戚友久不相見，見則互相奸狎，曰合初。凡初入時，或牧師先爲沐浴，曰淨體，借此行奸。以後惟其所悅，而從者迷而不知，反以爲快。”按：早在明崇禎年間，蘇及宇《邪毒實據》即曾言道：“教中默置淫藥，以互相換淫爲了姻緣。”<sup>1</sup>“了姻緣”可謂“仁會”、“合初”等的早期形態。類似說法，再如：“欲入天主堂，不問男女，主教者必先爲沐浴，曰淨體，蓋借此行其姦污。以後惟其所悅，而從之者亦不自知，反以爲快。”“百性被洋人哄入伊教，吃了迷藥，送去傳針，與伊同歇，采補元陽元陰。”“其傳教者謂之牧士，愚民被其利誘入教時，引入暗室，不論男女，脫其衣裳，親爲洗濯。繼令服藥一丸，即昏迷不知人事，任其淫汗。男則取其腎子，女則割其子腸，恃有藥力，不至當時殞命。”<sup>2</sup>所以，明清時期，男同性戀現象在東西方的交融相長的政治、文化衝突中是可以充當工具的，只是它幾乎已經成爲了任人隨意整飾的木偶。而只要能夠有用，整飾者是無心去做認真考究的，聽信者也樂於接受這類的描述，於是訛傳便如火遇風般四處擴展了開來。對此，教會方面的反應針鋒相對：“教律遏情欲，而逞情欲者爲之不快，不快則謗矣。”<sup>3</sup>“彼輩所志，惟淫佚貨利，亦何怪其言淫佚言貨利也。幾希已失，義理不知。既與禽獸無殊，亦何容與之多辨。”<sup>4</sup>顯然，在洋教看來，一般中國人對於男同性戀的寬容放任是他們縱逞情欲、惟志淫佚的重要表現，於是男淫重罪很自然地又被反加到了他們的頭上。

在不同類型文化相互接觸的過程中，文化比較是一客觀現象，而比較的基礎應是首先對對方有一個全面實際的認識。從明清時期天主教文化和中國文化雙方對彼方男同性戀特徵的認識來看，有不少主客觀因素可以導致認識的片面失真，這種現象對於當前的文化比較也是具有借鑒意義的。

---

<sup>1</sup> 明·徐昌治：明朝破邪集[M]·卷三，日本安政二年(1855)刻本。

<sup>2</sup> 王明倫：反洋教書文揭帖選[M]，齊魯書社 1984 年版，第 9、47、158 頁。

<sup>3</sup> 清·李秋：理窟[M]·卷三·天主教被誣辯，清光緒二十七年(1901)上海土山灣慈母堂鉛印本。

<sup>4</sup> 清·佚名：辟謬編[M]，清光緒三十三年(1907)上海土山灣慈母堂鉛印本。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中國古代女同性戀情形——主要以明清時期為例

張傑<sup>1</sup>

(中國國家圖書館古籍館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100034)

【摘要】：在中國古代，女同性戀是處於一種隱秘的存在狀態。就其為人所知的內容而言，社會的關注重心是其非自發也即境遇型的情形。人們傾向於認為女性之間不會存具愛情關係，她們只是在得不到異性關愛的情形下才會相互依戀，主要目的是為了消解身體內的積欲。這種認識是傳統男權夫權制的產物，古代社會確實缺乏產生女性間愛情的土壤。但自發也即素質型的女性同性戀有其生物、心理學基礎，必然會有存在，因此，女優、娼妓、姑嫂尤其女伴之間的相關事例也偶爾可見。

在上述背景之下，清代民國間存在於珠江三角洲地區的自梳女和不落家現象值得關注。該現象的產生基礎是當地婦女對於婚姻生活的深刻厭懼，是非自發的。她們不再對丈夫、家庭抱有期望，而是到金蘭姊妹那裡去尋找感情的歸宿。這種集體尋找逐漸成爲了一種風俗，便又具有了自發自願的表徵。從而自發與非自發相結合，形成爲一種中間型的女性同性戀。金蘭姐妹之間的關係模式表明，愛情能夠存在於女子之間，只是這種愛情並非完全發自本心，它所表達的是對男權夫權壓迫的強烈反抗，雖然美麗但也淒涼。

【關鍵字】：女同性戀 同性戀 中國古代 非自發 自發 自梳女 不落家

同性戀的活動特點是隱秘的，比較起來，中國古代女同性戀就顯得愈加隱秘。由於社會因素及生理原因，女性當中同性戀的發生比率本來就低於男性，她們當時又不像男同性戀者那樣時或不忌表露。於是，世人對中國古代女同性戀的現象便不甚瞭解，文獻反映也不大充分。無論在發生數量上還是在對社會的影響上，中國古代女同性戀都是不能與那時的男性同性戀相比的。同時，基於她們那時在家庭中的弱勢地位，女同性戀的發生還常常是由於得不到異性的充分關愛，是不得已而爲之，從而缺乏男同性戀那樣的自發性。

## 一、非自髮型(境遇型)女同性戀情形

### (一)宮苑怨女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文獻當中最早的女同性戀事例出現於漢代。據《漢武故事》，武帝姑母長公主劉嫖因立帝有功而求索無度，武帝漸厭之，進而對陳皇后也即長主之女漸失愛意。“皇后寵遂衰，驕

<sup>1</sup> 【作者簡介】張傑，男(1969-)。副研究館員，中國國家圖書館古籍館。電子信箱：[jzhjzzz@163.com](mailto:jzhjzzz@163.com)。

妒滋甚。女巫楚服自言有術能令上意回，晝夜祭祀，合藥服之。巫著男子衣冠幘帶，素與皇后寢居，相愛若夫婦。上聞窮治侍禦，巫與後諸妖蠱咒咀，女而男淫，皆伏辜，廢皇后處長門宮。”“女而男淫”等語句已明確指出陳皇后和楚服之間存在著同性戀關係。不過《漢武故事》是一部偽書，假託東漢班固撰著，實際則作成於六朝時期，內容可信性值得懷疑。對於陳皇后的權威記載是《漢書·孝武陳皇后傳》，謂：“陳皇后，長公主嫖女也。初，武帝得立為太子，長主有力，取主女為妃。及帝即位，立為皇后，擅寵驕貴。十餘年而無子，聞衛子夫得幸，幾死者數焉，上愈怒。後又挾婦人媚道，頗覺。元光五年，上遂窮治之，女子楚服等坐為皇后巫蠱祠祭祝詛，大逆無道，相連及誅者三百余人，楚服梟首於市。使有司賜皇后策曰：‘皇后失序，惑于巫祝，不可以承天命。其上璽綬，罷退居長門宮。’”把《漢武故事》和《漢書》進行比較，兩書的內容情節大體相符，但同性戀事《漢書》幾乎未講。有兩種可能的情況，其一，《漢武故事》純粹是在《漢書》等的基礎上再做些推衍之事，同性戀情節基本屬於虛構。其二，六朝距離西漢尚不太遠，當時一些其它載籍乃至公眾傳聞確是認為陳後與楚服的關係逾于常格，《故事》採納了這些記載或傳聞。綜合考慮，我們還是應以《漢書》所載為主要依據，只可把《漢武故事》的講法聊備一說，而不必全信。

宮中同性戀具有易發性。大量後妃宮女只圍繞著一位男性皇帝，承恩得幸者少，固寵專房者更少。因此，性苦悶大概人人有之，性壓抑強烈而持久。解脫之道，最方便普遍的是進行自慰，但事畢之後往往愈覺孤獨，而同性戀則不但能使從事者獲得身體上的滿足，還能使她們從性伴那裡得到精神上的撫慰，對某些深宮女子因而就更有吸引力。《漢書》中雖然陳皇后·楚服事現在難以肯定是同性相戀，而此事後面的曹宮·道房事則是確定無疑的。《漢書·孝成趙皇后傳》記漢成帝時，中宮使曹宮與官婢道房“對食”，顏師古引應邵語注曰：“宮人自相與為夫婦名對食，甚相妒忌也。”“自相與為夫婦”顯然指的就是同性戀及其性活動，可以達到爭風吃醋的地步，這說明宮人之間的相互愛戀還是比較深切的。

## (二)妻妾使婢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宮苑裡有怨女，家庭中有曠婦。在一妻多妾的家庭制度下，丈夫和妻妾使婢的關係與皇帝和後妃宮女的關係相近。家庭中女同性戀許多是發生在妻妾和她們的貼身婢女之間。明代有一首小曲即曾唱道：“相思病害得我竟飄蕩，半夜裡坐起來叫梅香，你上床來學我乖親樣。梅香道：‘姐姐，你也是糊塗的娘。……’”（《掛枝兒·想部三卷·叫梅香》。梅香是對婢女的一種稱呼）在《二刻拍案驚奇》第三十四卷，一次楊太尉因事外出，將築玉夫人等姬妾留在家中。“築玉夫人晚間寂守不過，有個最知心的侍婢，叫做如霞，喚來床上做一頭睡著，與他說些淫欲之事，消遣悶懷。說得高興，取出行淫假具，教他縛在腰間權當男子行事。如霞依言而做，夫人也自哼哼嘖嘖，將腰往上亂聳亂顛。如霞弄得興頭上，問夫人道：‘可比得男子滋味麼？’夫人道：‘只好略取解饑，若是真男子滋味，豈止於此！’”

有時同性戀也會發生在妻妾之間。《癡人福》第三回，唐子才將赴外任，臨行前與一妻兩妾在一起宴飲。飲罷，唐夫人趕緊把丈夫拉入內房再去“餞行”，吳、週二妾甚感無趣。“周氏對吳氏道：‘他二人鬧鬧熱熱進房去，丟你我二人在外冷冷淡淡，如何是好？’吳氏道：‘姐，如今晚不如到我房裡來睡，還有鬧熱之處。’周氏道：‘你也是個女子，有何鬧熱之處？’吳氏道：‘我有一件東西，同那話兒差不多，大家來去鬧熱。’周氏道：‘如此，我又來分惠了。’二人也相攬入房去了。……”



### (三)非自髮型(境遇型)女同性戀分析

上述宮內、家內同性戀的內容可以說明一個問題，即女同性戀經常是以非自髮型(境遇型)狀態存在。所謂非自髮型(境遇型)，這裡是指家、宮之內的婦女因難以進行異性戀而只好聊且去做同性戀，是不得已而為之，而非本質上的同性性取向使然。在女同性戀當中，這種不得已的情形是常見到的。中國傳統社會是典型的男權社會，並且當時有一種漸趨嚴重的傾向，男子掌握著絕大部分權力資源，對女性處於一種支配地位。實行一妻多妾制、強調女子賢淑貞節等都是具體表現。既然一個男性可以同時佔有多個女性，女性就不可能由男女之交得到充分的性愛享受。在家庭之內，妻妾們爭風角勝，得寵者意氣揚揚，失意者幽怨哀傷。當女人得不到男人充分的關愛時就只好把求愛的眼光轉向同病相憐的其他女人了。另外，男人們為了完成他們的角色責任需要經常地出家在外，女人即使得寵也要相應地在家為他們孤守，這也是促發境遇型同性戀的原因之一。因此，境遇型女同性戀的發生背景常是男人不愛或不在。再有，某些男人舉止粗俗，長相寢鄙，妻妾難以去愛，由此女同性戀也會得到促發。李漁傳奇《奈何天》中，闕素封形貌極其醜陋，人稱闕不全。所娶鄒、何二氏因而先後另居靜室，持齋禮佛，拒絕與丈夫同宿。二女既然共病同悲，所以甚相親近。第十四出，她倆初次同居一室，鄒氏唱道：“我和你照淒涼有禪燈共依，少不得話相投也變愁成喜。伴孤單有禪床共棲，少不得夢相同也當魚沾水。煞強似對村郎，偕俗偶，嗅奇腥，觀惡狀，把壽命相催。今夜呵，權收苦淚，且舒皺眉，把香肌熨貼，較瘦論肥。”“當魚沾水”、“香肌熨貼”是有肌膚相親之義的，無怪闕不全在第十八出中吃醋道：“他們在靜室之中，好不綢繆繆繆。兩個沒卵的倒做了一對好夫妻，叫我這有卵的反替他們守寡。”她們一面做著同性戀，一面又像《二刻拍案驚奇》中的築玉夫人那樣想著異性戀，後者的機會一有可能得到，便立時會放棄前者。此種情形在男同性戀中是較少存在的，因為男子不面臨一妻多夫和恪守貞節的處境。

再從男性的角度看，既然許多女子的同性戀活動僅僅是暫且為之，為了使一妻多妾的家庭關係得以穩固，適當的寬容就成爲一種必要。他們會認識到家庭中的女同性戀不易發展得如何深刻，女同性戀者不易全身心地投入其中以至對男性產生惡感。於是，有的男性家主對家中婦人間的昵愛之誼就並不刻意追究，而在和睦妻妾的意義上，此誼甚或還能得到家主一定程度的贊許(考慮到問題的複雜性，兩女之戀未必全是淺嘗輒止，她們也可能會越戀越深，從而對丈夫逐漸冷淡，這時丈夫們的態度便不會是寬容了)。個別情況下，女同性性行爲還有與異性性行爲相伴隨的。明代房中書《素女妙論》曾經講到一種“魚咬式”的性交方式：兩個女子先進行互慰，等情欲激發起來之後，旁邊的男子再與二女交媾。荷蘭漢學家高羅佩據此認爲：“這段話使人覺得家庭中的女眷搞同性戀不僅是可以容忍的，而且有時甚至受到鼓勵。”<sup>1</sup>家庭中的女同性戀表現爲“魚咬式”，這深刻反映出了男女之間性和社會關係的不平等。在一個明中暗裡一直在宣傳“一夕禦十女”的環境裡，有些放蕩的家主對於此式是很感刺激的，女人們便就以此去博求男人的歡心，女同性戀竟能成爲異性放縱性慾的奴婢。

社會輿論向來稱賞妻妾和睦、共侍夫天。清初李漁的傳奇劇作《憐香伴》即以此爲主題，其基本情節是：

第一出 略言故事梗概。

第二出 揚州才子范石娶美女崔箋雲爲妻。

第三出 山陰舉人曹有容攜女兒曹語花路經揚州，暫住在雨花庵中。

<sup>1</sup> [荷]高羅佩。《中國古代房內考》。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365 頁。

- 第六出 崔箋雲和曹語花相見相慕，在一起吟詩唱和。  
第七出 崔請丈夫欣賞詩作，范石對作者很是傾慕。  
第十出 崔、曹在尼庵結盟。  
第十二出 崔請范娶曹，范欣然表示願意。  
第十四出 範托人說親。  
第十五出 曹父因聽信讒言而嚴拒請婚。  
第十七出 曹父攜女離開揚州。  
第二十一出 曹父中進士，曹語花因思念崔箋雲而致疾。  
第二十三出 范石改名石堅在嘉興中舉，然後攜妻進京會試。  
第二十四出 曹父為安慰女兒，準備收幾個女門生與她相伴。  
第二十六出 曹父將假充室女的崔箋雲考取為女弟子，接著又收她為義女。  
第二十七出 崔、曹京中重會，再申前盟。  
第三十出 石堅中進士，房師恰為曹有容。  
第三十一出 曹有容招假稱未婚的石堅為婿。  
第三十四出 曹語花懇請父親同意崔箋雲亦嫁石堅。  
第三十五出 皇帝欽准石堅可以亦娶崔氏，崔、曹可以不分妻妾。  
第三十六出 真相大白，圓滿收場。

從同性戀的角度看，本劇重點在第十、二十一、二十七等出。在描寫崔-曹關係時，內中寫道：“就是極和氣的兄弟，不如不和氣的夫妻親熱，我和你來生做了夫妻罷！”“我雖不是真男子，但這等打扮起來，又看了你這嬌滴滴的臉兒，不覺輕狂起來。”“我死，他也決不獨生！”“我和你苦了三年，今日相逢，且尋樂事。”“我和你共枕同衾此夜初”等。

通觀整本《憐香伴》，認為崔、曹之間具有同性戀關係是可以的。該劇作者李漁向以風流通便著稱，不時地續妾買婢。他個人顯然希望妻妾們能夠和睦相處，誰做到了這一點，誰就會得到他的稱賞。在其《笠翁詩集》卷二、三中，《後斷腸詩》其三稱賞的是王、喬、黃三姬之誼，《賢內吟》吟贊的是正妻徐氏與侍姬曹氏之誼，內有“義敦死後情方古，妒絕生前愛始真”、“妾不專房妻不妒，同心共矢佛前燈”、“曉沐雖分次第班，互相掠鬢整雲鬟”諸句。那麼，李漁諸妻妾的身上是否帶有一些崔箋雲、曹語花的影子？時人虞巍在為《憐香伴》所寫的序中指出：“笠翁攜家避地，余竊窺伯鸞。見其妻妾和諧，皆幸得禦。夫子雖長貧賤，無怨。不作白頭吟，另具紅拂眼。是兩賢不但相憐，而直相與憐李郎者也。”所以，李漁創作《憐香伴》時或許是有一些親身感觸的。

## 二、自髮型女同性戀情形

當然，我們把《憐香伴》放在上一部分加以分析，這在某種意義上其實有些勉強。如果完全按照劇中所寫進行理解，應當認為該劇所直接表現的是自髮型同性戀。其理由有兩點，第一，崔箋雲和曹語花是一種“自由戀愛”，後者在成為石堅的妻子之前便已經是前者的情人，兩人戀情的發生背景並非丈夫不愛或不在。第二，曹語花在臨嫁石堅之前曾對崔箋雲講：“我當初原說嫁你，不曾說嫁他。就是嫁他，也是為你。”(第三十一出)這樣一來，曹語花即使在有了男夫之後是不是更愛的還是女夫？所以，自髮型同性戀在《憐香伴》中是表現得很明顯的，崔、曹之間的相戀已不再是淺嘗輒止。對此可以這樣認為：作為個人，李漁並不喜歡女同性戀發展得深刻牢固，他覺得兩女相憐的前提必須是她們能夠共憐其夫；而作為作者，李漁在進行創作時則希望故事能更有戲劇性，更加離奇曲折，以便更能吸引讀者和觀眾。結果，雖然他內心所能認可、實際所欲宣介的是某種類型的人物，而他筆下所寫出的則是另

一類。對於李漁的這種複雜心態，想必今人是能夠解讀的。

所謂自髮型女同性戀，是指總體上不存在不得已(境遇的)因素，基本因於純粹的情性相吸的女同性戀。但是，也無法證明其本質上的同性性取向(即現今性學定義的素質型同性戀)。先看一些特定的人群：

## (一)優伶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明清時期，女優從事商業演出的不多，但家班裡卻常可見到。在家班女優內部，她們因角色配合等原因相互之間能會產生戀情。《紅樓夢》中，賈府曾由蘇州買來十幾個女孩子唱戲，藕官做小生，菂官做小旦。後有一天，賈寶玉見藕官悲悲切切地在給人燒紙，他不明其故，便去問藕官的同伴芳官。“芳官聽了，滿面含笑，又歎一口氣，說道：‘這事說來可笑又可歎。’寶玉聽了，忙問如何。芳官笑道：‘你說他祭的是誰？祭的是死了的菂官。’寶玉道：‘這是友誼，也應當的。’芳官笑道：‘那裡是友誼？他竟是瘋傻的想頭，說他自己是小生，菂官是小旦，常做夫妻，雖說是假的，每日那些曲文排場，皆是真正溫存體貼之事。故此二人就瘋了，雖不做戲，尋常飲食起坐，兩個人竟是你恩我愛。菂官一死，他哭的死去活來，至今不忘，所以每節燒紙。’”(第五十八回)藕官和菂官之間的友情已經超出了一般程度，舞臺上的虛假體驗不斷被強化之後，實際生活中就會產生出她倆這樣的弄假成真之人。

至於商業女班，明清雖少也並非全無，像乾隆年間揚州曾有著名的雙清班。到了晚清時期，上海等地的髦兒(毛兒、貓兒)班曾經名傳一時。《清稗類鈔》載：“同光間，滬上之工貓兒戲者有數家，清桂、雙繡為尤著。每演，少者以四出為率，纏頭費僅四餅金。至光緒中葉，則有群仙戲館，日夕演唱，頗有聲于時。”(《戲劇類·滬有貓兒戲》)髦兒戲女優從事的是商業演出，她們內部可能存在的同性戀情形類同家班女優。

## (二)娼妓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娼妓之間喜好結拜。明清時期的情形，《板橋雜記·附錄》載：“南京舊院有色藝俱優者，或二十、三十姓，結為手帕姊妹。”《桃花扇》第五出：“院中名妓，結為手帕姊妹，就像香火兄弟一般，每遇時節，便做盛會。”《南浦秋波錄》第三記閩妓“有結誼為姊妹者，以二紅箋互書生平月日，各取其一，又禱於神。次日各以所簪花相遺，以後問饋不絕，憂喜同之。其誼姊誼妹所歡相見，亦呼姊夫妹夫”。

妓女拜盟只可加以注意，其中並不一定會存在同性戀事實。確鑿的娼妓同性戀現象，《清稗類鈔》曾載，在清末，“滬妓有洪奶奶者，佚其名，居公共租界之恩慶裡，為海上八怪之一。所狎之男子絕少，而婦女喜與之昵，俗所謂磨鏡黨者是也，洪為之魁。兩女相愛，較男女之狎媾為甚，因妒而爭之事時有之，且或以性命相搏。乃由洪為之判斷，黨員唯唯從命，不敢違。與洪昵者，初僅為北裡中人，久之而巨室之妾紛紛入其黨，自是而即視男子為厭物矣。有花筱紅者，初亦妓也，美而豔，名大噪，嫁萬某為妾，頗相安。未幾，即有人為之介紹，與洪為莫逆之交，時誕子未彌月也，遂以此得病而死”(《娼妓類·洪奶奶與婦女昵》)。清末的上海灘到處都是魚龍混雜、光怪陸離的景象，長三么二、野雞花煙，各種聲色品類齊全、數量豐富。磨鏡黨夾雜其間，黨員們不但搞一般的同性相戀，而且還以女子同性性行為的方式賣色，靠活體春宮勾誘狹邪者前來觀看，以收取“窺淫”之資。此種方式在花樣百出的“淫業”裡也可謂是“獨領風騷”的吧？

### (三) 姑嫂之間與同性戀現象

姑嫂常常內房相伴。一方是情竇初開，春心已起；一方是滋味漸知，嬌羞不再。雙方誼既昵近，言行上有時便會超出平常。元人孔齊曾以親身所聞記載了一樁奇異怪事，謂：“溧陽同知州事唐兀那懷，至正甲申歲與予言一事：徐州村民一妻一妹，家貧，與人代當軍役。一日，見其妹有孕，詢究其事，不能明，欲殺其妻與妹。鄰媪鹹至曰：‘我等近居，惟一壁耳，終歲未嘗見其他也。’考其得胎之由，乃兄嘗早行時，與妻交合而出，妹適來伴其嫂。嫂偶言及淫狎之事，覆于姑之身，作男子狀，因相感遺氣成孕也。”（《至正直記·卷之一·徐州奇聞》。至正為元順帝年號）明代祝允明的所記流傳更為廣泛，《野記》卷四：“成化初，上元民女張妙清與兄張二、嫂陳之室連壁。兄晨與嫂偶而出，女不勝淫想，呼嫂來同臥問狀，且與戲效為之，遂感胎。事聞法司，擬以不應為從重律。後竟生子，猶處女也，官令兄育其子。宇宙之間，何所不有！”成化是明憲宗年號，此事在後來的《耳談》、《堅瓠集》等書中都有載述。小姑由嫂子那裡得遺精而成孕，聽起來不可思議，但卻能反映出當事姑嫂之間同性性行為的激烈程度。

至於自髮型女同性戀的最普遍形態，那應是存在于社會的普通女子之間。她們彼此並沒有親緣或姻緣等方面的特殊關係，而只是一般地可以經常接觸。這種接觸如果超出了一定限度，就可能發生自髮型同性戀。而由生活方式和心理特點所決定，自髮型夥伴式女同性戀比起相對應的男同性戀來要少見得多。女子深居簡出，閨中待字，女伴們在一起描雲繡鳳，看花追蝶時，外人不好多做窺視，她們自己也羞於一露嬌姿。因此，像同性戀這樣的隱中之隱外人很難知悉（但同時在另一方面，女子由於受活動空間的限制，姐妹們會經常在一起近身相處，彼此容易建立起深厚的友情，同性戀的實際發生率並不是如文獻所反映的那麼低）。在不多的相關事例之中，《續金瓶梅》所描寫的一例顯得非常突出。該書為清初丁耀亢所作，他讓《金瓶梅》中的人物轉世，再重新感受一次世態的悲喜炎涼。《金瓶梅》裡，潘金蓮和她的使女春梅之間名雖主婢，實同姐妹，關係已經讓人覺得有些奇怪。到了《續金瓶梅》，金蓮、春梅分別轉世為黎金桂和孔梅玉。兩人幼時常一起玩耍，因亂分離，長大後又重新相聚。既有前世因緣，此世如何能不相親？

這黎金桂從那日汴河看見男女行樂，已是春心難按。幸遇著孔家妹子梅玉回來，兩人每日一床，真是一對“狐狸精”。到夜裡你捏我摩，先還害羞，後一連睡幾夜，只在一頭並寢，也就啞舌親嘴，如男子一般。這一夜見他兩個母親吃酒醉了，和守備勾搭。就把房門悄悄挨開，伏在門外聽他三人行事。只見淫聲浪語沒般不叫，兩個女兒連腿也麻了，險不酥透頂門，跳開地戶。二女疾回，掩上房門，脫得赤條條的，金桂便道：“梅玉，咱姊妹兩個也學他們做個幹夫妻，輪流一個裝做新郎。我是姐姐，今夜讓我先罷。”……弄了半夜，身子倦了，抱頭而寢。如此，夜夜二人輪流，一人在身上，每夜弄個不了。（第三十二回）

後來梅玉將要嫁給金二官人為妾，金桂和她難捨難分，二人又有一場忘情的床上纏綿……，正是：

雖無彩鳳雙飛翼，自有靈犀一點通。  
東邊日出西邊雨，石女逢郎無限情。  
（第四十一回）

對於性嬉、性交場面的直露描寫上文已經省略，這樣的描寫文雖“穢褻”，卻能使金、梅之間的戀情顯得更加真切、具體起來。只是少女同性戀夥伴不論怎樣愛戀，終究會要面臨

因出嫁而分離的問題，這時，除去少數人外，她們只能是接受現實，進入新的環境。婚後多數會自然、不自然地轉變成異性戀，循守相夫教子的女德。而如果不能忘懷過去的經歷，新家之內又難以得到新的機會，各種不明不白的異相就很有可能發生。例如，雖然丈夫寵愛有加，但妻子就是反應冷淡：從來都不苟言笑、極端地厭拒性事等。有時甚至還會出現莫名其妙的死亡事件，《明齋小識》載：“海鹽祝公掌教上海書院，挈愛妾偕至。居相近，有待字之女，弱態盈盈，能詩善繡，為芳閨良友。未幾女適人，倡隨不篤，願空房伴孤帳，謹守女箴。持齋禮佛，暇或詣祝。挑燈款語，恒至丙夜，綿綿不寐。九月中，忽於人定後啓戶齊出。驅口冥搜無跡，凌晨浮於河，兩女猶緊相偎抱。”（《卷十二·二女同死》）閨情曖昧，女人總好把心事隱藏起來，而同性戀這樣的事情更是不願表露，因此，二女的死因大概是只有死者才能知道的。從死者屍身互相偎抱這一點來看，她倆的自殺或是因不能暢遂所欲地進行同性戀活動吧？

古代表示女同性戀的專指名詞數量很少，不過用來指稱性行為的“磨鏡”這個詞人們倒並不陌生。《品花寶鑒》第八回，歪識滿腹的魏聘才講過一個笑話：“人家姑嫂兩個，哥哥不在家，姑娘就和娘子一床睡覺。嫂子想起他丈夫，但睡不著，叫這姑娘學著他哥哥的樣兒，伏了一會。那嫂子樂得不得了，道：‘好雖好，只是不大在行。’姑娘道：‘這是頭一回，二次就行了。咱們起他個名兒才好。’嫂子的道：‘本來有個名兒，叫磨鏡子。’姑娘道：‘不像，還是叫他敬皮杯（以嘴送酒）吧。’”魏聘才這裡是在把二女之間的磨鏡和優伶相公侑酒時敬皮杯的動作相提並論，這個笑話實屬惡謔。只以身體相觸，同性戀雙方會有不甚滿足的感覺，於是就出現了使用假具的情況。假具常被稱為角先生，也稱廣東膀等，是狀似男性生殖器的人造物。它們多是用於個人自慰，當然互慰亦無不可。《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曾經描寫金代海陵王昭妃阿裡虎與其侍女勝哥的同性戀，其中提到過角先生：“有勝哥者，身體雄壯若男子，見阿裡虎憂愁抱病，夜不成眠，知其欲心熾也。乃托宮豎市角先生一具以進，阿裡虎使勝哥試之，情若不足，興更有餘，嗣是與之同臥起，日夕不須與離。”

另有一種雙頭假具，是更專門地用於互慰活動。荷蘭高羅佩曾經寓目過數幅相關的春宮圖，他記述道：“器具被系在腰部的兩條綬帶固定在適當的地方。一個女人可以用伸出的一端像男人一樣動作去滿足其同性戀夥伴，而同時留在其自己陰道的器具底端的摩擦也給她帶來快感。”又：“地板分為稍高的部分和鋪以地磚的較低部分。後者是供沐浴用的，所以有一個圓形的瓷澡盆和一個裝熱水的木桶。一個裸體女子正坐在一張椅子上，膝上擱著一條毛巾，一個隻穿短衣的年輕姑娘站在對面。她正欲把一個雙頭淫具系在腰間，那另一個女人左手伸向淫具。”<sup>1</sup>

同性戀行為也分不同的程度。有的是實際確實的，有的則只能講是真正同性戀的初步，如語涉褻慢、事帶呢狎的開玩笑、做戲耍等。它們可能發展成真正的同性戀，也可能只會維持在原有的水準。《十二樓·夏宜樓》：“那些家人之女都是頑皮不過的，內中有一個道：‘總則沒有男人，怕甚麼出身露體？何不脫了衣服，大家跳下水去，為采荷花，又帶便洗個涼澡，何等不妙！’這些女伴都是喜涼畏暑，果然不先不後，一齊解頻寬裳，做了個臨潼勝會。你看我，我看你，大家笑個不住。脫完之後又一同下水，倒把採蓮做了末著，大家頑耍起來。也有摸魚賭勝的，也有沒水爭奇的，也有搭手並肩交相摩弄的，也有抱胸摟背互討便宜的，又有三三兩兩打做一團，假做吃醋拈酸之事的。”女子之間親密的身體接觸，做起來要比較容易一些，其中可能包含著同性相戀的成份。

<sup>1</sup> [荷]高羅佩。《秘戲圖考》。廣東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58~159、223 頁。

### 三、中間型女同性戀情形：自梳女與不落家

#### (一)自梳女與不落家同性戀現象

金蘭契結豈前因，姊妹恩情太認真。  
結習閨中牢不破，不從夫婿不從親。  
（《廣州竹枝詞》）  
香閨結友倍情癡，盟重金蘭信不疑。  
翻手作雲覆手雨，芳心從此薄男兒。  
（《嶺南雜事詩鈔》）

女同性戀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清代民國間存在於珠江三角洲地區的自梳女與不落家現象，或者也可以說是十姊妹金蘭結拜現象。“十姊妹”早有其名，宋人洪皓《松漠紀聞》載：“渤海國去燕京、女真所都皆千五百里，其王舊以大爲姓。婦人皆妒悍，大氏與他姓相結爲十姊妹，迭幾察其夫，不容側室及他遊。一夫有所犯而妻不之覺者，九人則群聚而詬之，爭以嫉忌相誇。”而在清代，十姊妹組織的功用與洪皓所記的大不相同，乾隆間長白浩歌子在其《螢窗異草》中曾謂：“粵東之俗，女生十二三即結閨閣之盟，凡十人，號曰十姊妹。無論豐嗇，不計妍媸，簪珥相通，衣飾相共，儼有嚶鳴之雅焉。及嫁，緩急相扶持，是非相袒護。凡翁姑之不慈，夫婿之不睦，叔伯妯娌之不相能，父母兄弟所不敢問者，唯姊妹得而問之。故閨門之內，蒂固根深，莫能搖奪。”（《初編卷四·胎異》）

金蘭姊妹之間相依相憐，“儼有嚶鳴之雅焉”。那麼她們“緩急相扶持，是非相袒護”的具體內容到底包括什麼？她們是否會很順暢地就嫁到夫家？實際上，十姊妹組織的結成目的在許多情況下是成員們爲了能共同對婚姻生活進行規避，而非僅僅一般意義上的互相幫扶，反抗虐待。《粵小記》曾載：“廣州村落女子，多以拜盟爲姊妹，名曰相知，父兄不能禁。出嫁後即歸，恒不返夫家，至有未成夫婦禮，必俟同盟姊妹嫁畢，然後各返夫家，若促之過甚，則眾姊妹相約自盡。此等弊習，南[海]、順[德]兩邑鄉村居多。昔賢縣令曾禁之，眾女聞知，以爲閨閣私事揚之公庭，殊覺可恥，一時相約自盡無算，弛其禁乃已。”

這段記載反映了嘉道年間珠江三角洲一帶不落夫家的風氣。不落夫家就是婦女成婚後在一定時期內依舊居於母家，可大致分爲兩種情況，一是數年、十數年後，特別是在懷孕生子後最終離開母家去與丈夫同住；另一種是幾乎終生——節日、婚喪日等除外——不返。不管怎樣，不落夫家反映了當地婦女對於婚姻家庭的一種深刻厭懼，以致“有傳習巫蠱術，厭制新郎隕命者”（《粵小記》卷四）。其術是在新婚之夕“瘞木偶於床帳間，持鬻體以詛其夫”，可“立使昏迷，旬日多死，了無證驗”（道光《南海縣誌·卷八·風俗》）。事情發展到如此地步，不能不引起官府的嚴重關注。道光五至八年（1825~1828）在廣州官任學政的翁心存曾經寫有一篇《勸戒二十四條》，是對粵省文武生童所發的勸諭，其中就曾指出：“粵東地方，地處邊隅，尤失交道。其男子以奸邪相誘，至有添弟會之名；其女子以生死相要，亦有十姊妹之拜。維爾生童，固不容有此敗類。”添弟會也就是天地會，是爲清廷所嚴厲打擊，務求根株淨盡的秘密結社，而柔弱女子所組成的十姊妹之會竟被與之並提，可見她們的行爲表現已經達到了多麼駭人耳目的程度。事實表明，姊妹結拜之風並未因官府的壓制而戕滅，反有愈演愈烈之勢。較《粵小記》、《二十四條》晚出的同光間張心泰所著《粵遊小志》更記道：“若婢女不願嫁，積資自贖開臉傭工者，廣俗謂之自梳妹，實爲物色尚未有屬也。至廣州女子，多以拜盟結姊妹，名金蘭會。女出嫁後回寧，恒不返夫家，至有未成夫婦禮，必俟同盟姊妹嫁畢然後各返夫家，若促之過甚，則眾姊妹相約自盡。此等弊習爲他省所無，近十餘年

風氣又複一變，則競以姊妹花為連理枝矣。且二女同居，必有一女儼若藁砧者。然此風起自順德村落，後傳染至番禺沙菱一帶，效之更甚，即省會中亦不能免。又謂之拜相知，凡婦女定交後情好綢繆，逾於琴瑟，竟可終身不嫁，風氣壞極矣。”

張心泰的記載除去一般地談不落夫家，還明確指出：(1) “二女同居，必有一女儼若藁砧者。” “藁砧”就是丈夫的意思，二女既儼若夫婦，所以存在著同性戀關係。(2)還有比不落家更徹底的逃避婚姻的自梳妹即自梳女現象。自梳女就是為示永不出嫁而在年青時將頭髮由辮式改梳成髻式的女子。但《粵遊小志》的相關反映也有不全面、不確當之處：自梳女中不僅有婢女，更多的還是一般女子；她們絕大多數並非“物色尙未有屬”，而是下定決心永不物色。《右台仙館筆記》卷一：“廣州花縣有一村聚，距城數十裡，河水瀦洄，清流如帶，有橋甚鉅。橋畔一石，村中咸呼為橋頭土地神，香火頗盛。後有女子六人，守志不嫁，相約赴橋畔投水死，蓋粵俗然也。父老謂神不能保衛，遂廢其祀。”女子不比男人，她們堅決的願望在不能實現時往往就只好輕生。雖無具體統計，但可以肯定，珠江三角洲地區由於存在與社會的整體價值觀不那麼協調的自梳女、不落家現象，所以，當地女子的自殺問題是會嚴重於全國平均水準的。

不僅清朝，而且不落家等現象還一直延續到了民國時期。清末民國間的情況，胡朴安《中華全國風俗志·下編·廣州》，陳遙曾、黎思複、鄔慶時《自梳女與不落家》(見 1964 年《廣州文史資料》第十二輯)等均言之甚詳。關於這一獨特風俗的逐漸衰落，《自梳女與不落家》一文指出：

民國以後，風氣漸開，男女婚姻較自由，“自梳”與“不落家”的風氣已稍戢。尤其是順德蠶絲業在國際市場受帝國主義的打擊、排擠而致崩潰以後，以繅絲為業的“自梳”及“不落家”婦女失去經濟憑藉，多四出傭工，停留在鄉間的“自梳女”及“不落家”婦女的數量銳減，年輕一代較少受到她們的影響。加上國內經濟受帝國主義侵略的影響，百業凋零，婦女獨立謀生更不易，“自梳”與“不落家”的風氣，遂更衰薄。抗日戰爭後，廣州的元氣大傷，“自梳”與“不落家”的風氣已不絕如縷。解放以後，這種畸形的風習已經廢除，解放初期所能見到的，只是它的殘餘而已。

## (二)自梳女與不落家的同性戀可能的直接原因

自梳女與不落家現象以其特出的存在形態而具有重要的社會史研究價值。陳遙曾等的文章提到其形成的兩點原因：

一是婦女畏懼婚後在婆家所受的虐苦：“筆者等的家鄉，婦女輩自幼即唱這樣一支兒歌：‘雞公仔尾彎彎，做人媳婦甚艱難：早早起身都話晏，眼淚唔幹入下間(廚房)。下間有個冬瓜仔，問過老爺(家翁)煮定(或)蒸？老爺話煮，安人(家姑)話蒸。蒸蒸煮煮都唔中意，拍起台頭鬧(罵)一番。三朝打爛三條夾木棍，四朝跪爛九條裙！’對婦女在家庭所受到的虐待，刻劃得深入人心。每與鄉中自梳女及不落家婦女談，無不極言自梳及不落家的逸豫，遠勝鄉中姐妹已結婚落家者的備受虐苦。故自梳女與不落家，未始不是她們對封建婚姻及夫權壓迫的不滿與反抗的表現。”

第二點原因是珠江三角洲地區經濟較發達，婦女較易獨立謀生：“這種風氣，只盛行於珠江三角洲一帶，其他地區殊罕見。珠江三角洲經濟作物繁富，手工業發達，婦女謀生門徑較多。順德蠶絲業隆盛時，繅絲女特多，自梳與不落家之風亦特熾。番禺一邑，自梳與不落家之風只見於較富庶的禺南，地土貧瘠、婦女不易獨立謀生的禺北，即無此風氣。”這樣分

析是有一定道理的，不過珠江三角洲如此，長江三角洲大致不也是如此？爲什麼江南女子就都樂於爲妻做妾，慕男戀夫？所以還應再找更具普遍性的原因才是。

### (三) 婚姻的流變與自梳女/不落家的產生

筆者認爲，可以較寬泛地把自梳女、不落家現象看成是婚姻形式的一種自然流變。所謂“流變”，就是像河流的生成一樣，主流之外必然會出現支流。其特點，一方面是必然會發生，另一方面是具體的發生又極具偶然性，也即特定的某一種情況很難講它一定會出現在某地、某時、某類人群。

在相當長的時間內，婚姻都是社會存續的基礎。在古代農業社會，它的基本形式是男子通過納采、納吉、納征、親迎等步驟把女子娶到自己家中，在大家庭之內組成一個核心家庭。這樣的一種模式是由社會歷史環境所決定的，絕大多數男女都會自覺接受。但婚姻要素的排列組合實際上本來可以有各種各樣的結果，有些如同胞兄妹的婚姻、兩男之間的婚姻因與社會習俗格格不入幾乎就不可能存在。而還有一些雖然游離於基本婚姻之外，卻又與之無根本性的衝突，因而雖然難有大規模的發展，卻也可以在一定範圍內爲社會所允許。

比較典型的婚姻的流變，如在陝南巴山地區，“當地的人重生女。生了兒子，不論有幾個，也不論家貧家富，養大後全都像外地嫁女一樣嫁出去爲婿。生了女兒，當父母的喜形於色，認爲生了當家的，老來有靠。姑娘成人後，留在家中招婿養老”。而在上海浦東一帶，“習慣上新娘要比新郎大幾歲，稱爲‘大娘子’。它不同于‘廿歲大姐十歲郎，夜夜困覺抱上床’的婚姻風俗，而是男子到婚齡時，娶的女子年齡要比自己稍大幾歲”（《中國風俗辭典》嫁兒招婿、大娘子）。嫁兒招婿和大娘子現象都與一般的男女婚嫁模式存在著一定區別，可它們都能爲周圍人默認，其中所體現的就是婚姻的自然流變。爲什麼浦東有大娘子而浦西就很少見？具有決定意義的必然性的原因是可以不存在的。不落家以及比不落家更進一步的自梳女也是這樣。當然，一些具體的原因並非不可以找出並且它們也確有自己的合理性，但同樣的原因放在彼地、彼時、彼人卻不會發生作用。因而，它們只是一些誘發而非決定性因素。對於這些因素，看到是應當的，過於強調則不必。

### (四) 不落家的誘發原因

不妨再舉幾個對不落家等現象具有影響力的誘發原因。

**1. 對女子貞操的過分重視。**粵省向出守貞之女。《兩般秋雨齋隨筆》卷五載有一些相關事例：“廣州順德縣李氏，簡姑、定姑、介姑、潔姑、寅姑、璿姑遭滇寇之亂，誓志同死，連臂投淵。然廣郡六貞女，事不止此。康熙丙辰，逆周入寇，順德有伍某者，知陳村生員李朝宗有同堂女六人，年及笄，皆殊色，因勒其家爲富戶，派助兵餉，使人謂李曰：‘以六女歸伍，事必解。’六女知不免，一夕，同赴水死。又增城黃燦陽妻湯氏，及其弟一初之女曰慎、曰志、曰愛，及庠生森然之妹曰可再、曰暇，湯孀守，與五女共處樓中。崇禎戊辰，賊黃仲積攻樓，湯與五女墜樓死，邑令方大猷有詩紀之。”乾隆《南海縣誌》據崇禎、康熙舊志謂當地“聲名文物，埒於中州。多士剛直信義，婦女罕出閨門，較異他郡”（卷之十二）。乾隆《番禺縣誌》更是追本溯源，謂：“粵中士大夫家壺教最修。[宋]時南海梁觀國撰《壺教》十五卷，授其女弟爲師，使訓閭巷童女以守禮法。真德秀、胡寅常稱其書。[明]歸善葉時又嘗著《陰禮書》以教女，一時俗化。香山黃佐有《母訓》一書，以內則、曲禮、詩傳爲主，而《列女傳》、《女戒》、《家範》皆采入焉。”女子守貞既爲社會所稱揚，如果過分，就



會導致一些極端情況的發生。《番禺縣誌》接著記道：“然其俗尚習矜，往往厲奇節至於過中。國朝百年來，番禺一邑其所稱貞女者志不絕書，而其甚者相約不嫁，連袂而死。城峭則崩，岸峭則陲，其俗厲之使然也。”（卷之十七）

**2. 男女比例的失調。**珠江三角洲地近南洋，出海謀生者眾，其中男性多於女子。結果就使一些地方適齡女姓難出嫁，或嫁後不易與夫長聚，甚至有只能與公雞拜堂而終生不見夫面的。婚姻既然無趣，對它的熱情便會不高。

**3 外地風習的影響。**本來，不落夫家的習慣在華南、西南多個少數民族如黎、壯、苗、侗、布依等族中都是有存在的，形式大體相同：女子結婚後返回娘家居住，每年只在節慶或農忙時才到夫家住若干天，一直到懷孕生子之後方開始定居夫家。黎、壯諸族的不落夫家是母系社會向父系社會過渡的一種反映，許多婦女在此期間還可以享受一定程度的性自由。而珠江三角洲地區，文物制度久與中原無異，因此，那裡不落夫家的形成原因與少數民族地區不同。具體表現上，那裡婦女的婚後婚前都沒有性自由。不過，漢族和少數民族的不落夫家雖然屬於不同系統，但後者的存在可能對前者的產生曾經發揮過一種提示作用。

### (五)自梳女與不落家同性戀情形小結

從自髮型還是非自髮型(境遇型)角度看，自梳女與不落家現象最主要的發生背景是婚姻不能給女性帶來她們所希望和應得到的幸福，反而卻造成了許多痛苦和不幸。除去因關係不平等而得不到丈夫的充分關愛外，還有因地位低下而經常遭受公婆的虐使等。因此，**自梳女和不落家如果有同性戀現象發生，從根本上講是非自髮型(境遇型)的，並且它已經超出了夫妻問題的範圍。**當事婦女不是在婚姻之內爲了消解孤獨而搞同性戀，而是竭力乃至完全對婚姻不予接受。**這種非自髮型(境遇型)就比本文第一部分所談的女子同性戀非自髮型(境遇型)情形在程度上顯然還要深入。**而同時，當自梳女和不落家現象在粵南形成爲一種風氣後，本地一些女子不自覺之間便會對沒有丈夫的生活產生一種嚮往，她們爲了達到目的而採取各種手段，讓外人初次聞聽時會覺得難以思議。這就又使她們的行爲帶有了一種自發自願的表徵。所以我們可以說，**自梳女和不落家中的同性戀是非自髮型(境遇型)基礎上的自髮型同性戀，因而可以總結爲中間型同性戀。**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美國華人新移民大學生性心理及性行為調研<sup>1</sup>

鄧明昱<sup>1,2</sup> 王友平<sup>2</sup> 李青蓮<sup>3</sup> 李勇<sup>4</sup> 楊登明<sup>5</sup> 袁弘<sup>6</sup> 陳黎<sup>6</sup>

龔蕾<sup>6</sup> 唐靜<sup>6</sup> 楊彼得<sup>1</sup> 徐安娜<sup>7</sup> 李特裡<sup>8</sup> 勞瑪麗<sup>3</sup> 周茜<sup>9</sup> 董琳達<sup>6</sup>

[1 美國東西方性學研究所(紐約)；2 仁愛醫科大學(洛杉磯)；

3 華人心理健康報；4 高級性學研究院(三藩市)；5 哥倫比亞大

學醫學院(紐約)；6 紐約華人社區諮詢中心；7 耶魯大學醫學院；

8 紐約市立大學皇后學院；9 西北大學心理學系(芝加哥)]

【摘要】：目的：瞭解美國華人新移民大學生的性心理和性行為的現狀，探討在華人新移民大學生中開展性心理諮詢和性教育的重要性。方法：採用“大學生性心理和性行為調查問卷”，對美國 5 所高校的 126 名新移民華人大學生進行問卷調查。結果：大部分新移民華人大學生對學生時期性行為有一定顧慮，在面對性行為有可能引起的後果方面相對謹慎。華人新移民大學生在中國大陸較少接受過系統的性教育，性知識比較缺乏，但有瞭解性知識的願望。結論：大學是公眾系統教育的最後一站；大學應成為性心理諮詢和性教育的重要管道。需要在華人新移民大學生中展開區別於本土大學生的、系統全面的性教育。

【關鍵字】：華人 新移民 大學生 性心理 性行為 性知識 性教育

## 一、引言

在美國，性教育是囊括人生各階段的全方位教育，而學校性教育(1~12 年級)是其重點。所以在上大學以前，美國學生幾乎都已接受過完整的性教育<sup>3</sup>。一般而言，美國的大學已經沒有基礎的性教育內容了，只有提高性質的《人類性學》這樣一門公共課程<sup>4</sup>。

近年來，中國大陸華人移民美國日益增多。其中包括為數很多的在校高中生和大學生。

<sup>1</sup> 本研究為國際華人醫學家心理學家聯合會(IACMSP)2009 年性學課題。

<sup>2</sup> 【第一作者簡介】：鄧明昱(DENG Mingyu)，男，M.D., Ph, D.；中國性學會發起人之一，1986~1994 年任中國性學會(籌)秘書長。現定居美國，任東西方性學研究所(WAS 團體成員)所長、教授、研究員、博士生導師；世界性學會(WAS)註冊國際性學家，世界華人性學家協會(WACS)副會長兼北美分會會長，國際中華性健康研究會會長，《國際中華性學雜誌》總編輯，《華人性健康報》主編，《WACS Newsletter》主編。

<sup>3</sup> 鄧明昱、王友平(2009).美國中小學的性教育.國際中華性學雜誌, 9(2)：5

<sup>4</sup> 鄧明昱(2007).美國的性教育與性文化, 國際中華性學雜誌, 7(年刊)：5

由於中國大陸在小學、初中和高中階段普遍缺乏系統的性教育，所以，大學生性知識缺乏成爲普遍現象<sup>1</sup>。

爲了瞭解美國華人新移民大學生的性心理和性行爲的現狀，探討在新移民華人大學生中開展性心理諮詢和性教育的重要性和對策，我們對美國部分高校的華人新移民大學生進行了問卷調查。

## 二、對象與方法

### (一)調查對象

調查對象爲美國 5 所大學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 150 人，移民到美國的時間不超過 3 年；調查對象年齡範圍 20~25 歲，其中男生 78 人(52%)，女生 72 人(48%)。均爲未婚。發放問卷 150 份，收回有效問卷 126 份，有效率爲 84%。有效問卷中，男生 66 人(52.3%)，女生 60 人(47.6%)。

### (二)調查內容

根據調查的目的，編制了“大學生性心理和性行爲調查問卷”。問卷內容包括：瞭解性知識的願望、性知識的來源、性心理活動、自慰活動、性行爲的現狀、對大學生性行爲的看法、對在大學開展性教育的看法等。

### (三)調查過程

採取集體問卷調查的方式，使用統一的指導語，問卷採用無記名方式填寫。在第一次測查之後 2 周時間，對 62 名華人學生進行了同樣問卷表的重測，有效答卷 60 份。所有資料均採用 SPSS13.0 進行統計分析。

### (四)訪談

在調查之後的第二天，隨機抽取研究對象 20 名進行現場半結構訪談，訪談內容涉及性知識、性心理、兩性交往、性行爲、性教育等方面。

## 三、結果

### (一)瞭解有關性知識的願望

調查顯示，有 97.6%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希望瞭解性的知識，男女生之間無顯著性差異(表 1)。

<sup>1</sup> 鄧明昱主編(2006).中美兩國的性教育，(美)國際中華科學技術出版社

表 1. 瞭解有關性知識的願望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想瞭解	123 (97.6%)	65 (98.5%)	58 (96.7%)	X <sup>2</sup> 值=3.82
不想瞭解	3 (2.4%)	1 (1.5%)	2 (3.3%)	df=2

## (二)性知識的來源

調查顯示，大學生性知識的來源，大多數並不是通過學校的性教育和家長的啓迪，而是通過上網(95.2%)、電視廣播(88.1%)、文藝報刊(80.2%)、科普報刊(73.8%)、文藝書籍(68.3%)、科普書籍(61.1%)、朋友和同學(76.2%)等途徑獲得。這些途徑與社會文化環境密切相關，基本上沒有性別差異( $P > 0.05$ )。學校性教育和家長的啓迪是性教育的良好途徑，但大部分學生均認為學校和家庭的性教育所占比例甚少，對自己的性心理和性行爲影響不大。女學生通過學校和家庭的性教育受益較多，與男學生相比有顯著性差異( $P < 0.05$ ； $P < 0.01$ )。但通過訪談得知，女學生通過學校和家庭獲得性教育的知識非常局限，多數限於經期衛生方面的生理知識(見表 2)。

表 2. 性知識的來源(多選)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上網	120 (95.2%)	63 (95.5%)	57 (95.0%)	1.25
電視廣播	111 (88.1%)	58 (87.9%)	53 (88.3%)	2.72
文藝報刊	101 (80.2%)	52 (78.8%)	49 (81.7%)	7.58
科普報刊	93 (73.8%)	49 (74.2%)	44 (73.3%)	1.23
文藝書籍	86 (68.3%)	44 (66.7%)	41 (68.3%)	2.06
科普書籍	77 (61.1%)	40 (60.6%)	37 (61.7%)	1.43
朋友和同學	96 (76.2%)	61 (92.4%)	35 (58.3%)	17.25*
學校性教育課程	61 (48.4%)	22 (33.3%)	39 (65.0%)	15.36*
家長啓迪	56 (44.4%)	11 (16.7%)	45 (75.0%)	42.63**

\* :  $P < 0.05$  ; \*\* :  $P < 0.01$

## (三)性心理活動

調查顯示，新移民華人大學生絕大多數有與異性交往的嚮往(94.4%)，極少數有與同性交往的嚮往(4.0%)。性夢和性幻想的發生率也非常高，分別爲 96.8%和 81.7%。上述的各種性心理活動，男女學生之間均無顯著性差異。說明新移民華人大學生的性心理狀態已經完全成熟(表 3)。

表 3. 性心理活動(多選)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與異性交往的嚮往	119 (94.4%)	63 (95.5%)	56 (93.3%)	2.05
與同性交往的嚮往	5 (4.0%)	3 (4.5%)	2 (3.3%)	1.75
性夢	122 (96.8%)	64 (97.0%)	58 (96.7%)	1.98
性幻想	103 (81.7%)	52 (78.8%)	51 (85.0%)	1.32

$P > 0.05$

## (四)自慰活動

現代性學認為，自慰是成年人的一種正常的性活動。尤其是大學生在校期間，是宣洩性欲，舒緩性緊張度的重要行為。本調查顯示，新移民華人大學生絕大多數都有自慰活動(總體發生率為 90.5%)，在每月發生的頻率上，男女學生有顯著性差異(表 4)。

表 4. 自慰活動的發生率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沒有	12 (9.5%)	5 (7.6%)	7 (11.7%)	3.84
每月 1~2 次	66 (52.4%)	28 (42.4%)	38 (63.3%)	22.75***
每週 1 次	29 (23.0%)	18 (27.2%)	11 (18.3%)	8.98**
每週 2 次以上	19 (15.1%)	15 (22.7%)	4 (6.7%)	24.63***

\*\* : P<0.01 ; \*\*\*: P<0.001

自慰活動時的心理反應說明了自慰的心理依賴性。本調查顯示，可以清楚地表達心理反應：舒適、興奮、緊張占絕大多數(85.7%)，舒適和緊張有明顯的性別差異(表 5)。

表 5. 自慰活動時的心理反應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舒適	34 (27.0%)	23 (34.8%)	11 (18.3%)	21.29***
興奮	28 (22.2%)	14 (21.2%)	14 (23.3%)	2.15
緊張	46 (36.5%)	21 (31.8%)	25 (41.7%)	8.57**
說不清楚	18 (14.3%)	8 (12.1%)	10 (16.7%)	5.26*

\* : P<0.05 ; \*\* : P<0.01 ; \*\*\*: P<0.001

儘管新移民華人大學生的自慰發生率很高，心理依賴也很明顯，但調查顯示，對自慰活動的正確評價率卻不高(總體為 21.4%)，有明顯的性別差異，女大學生對自慰活動的正確評價率更低(15.0%)。把自慰活動看作是不道德的行為、危害健康的行為，甚至看作是下流行為所占比例較高，而且沒有明顯的性別差異(表 6)。提示了對自慰活動的錯誤認識，可以加重其性活動的心理危害性。

表 6. 對自慰活動的評價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不道德行為	25 (19.8%)	13 (19.7%)	12 (20.0%)	1.28
危害健康的行為	46 (36.5%)	21 (31.8%)	24 (40.0%)	3.15
下流行為	29 (23.0%)	14 (21.2%)	15 (25.0%)	2.52
正常行為	27 (21.4%)	18 (27.3%)	9 (15.0%)	8.05**

\*\* : P<0.01

## (五)兩性交往和性行為的現狀

在美國，作為成年人的華人新移民大學生，很快融入了美國的社會文化環境中。但是，

仍然在一定程度上還受中國大陸文化背景的影響。在兩性交往方面，75%以上的大學生都存在，且男女學生之間無顯著性差異。但在邊緣性性行為(撫摸全身)和實質性性行為(性交活動)方面，發生率相對較低，且女生明顯低於男生，性別方面有顯著性差異。在本次調查的 126 人中，發生性交活動的為 35 人(27.8%)，其中男生 23 人、女生 12 人(表 7)。已有性交活動的華人新移民大學生不到調查人數的 30%，遠低於美國本地的大學生。

表 7. 兩性交往和性行為的現狀(多選)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約會牽手	117 (92.9%)	61 (92.4%)	56 (93.3%)	1.08
擁抱親吻	96 (76.2%)	49 (74.2%)	47 (78.3%)	2.06
撫摸全身	52 (41.3%)	36 (54.5%)	16 (26.7%)	15.03***
性交活動	35 (27.8%)	23 (34.8%)	12 (20.0%)	8.49**

\*\* : P<0.01 ; \*\*\* : P<0.001

## (六)對大學時期性行為的看法

調查顯示，有 61.9%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已經認同自己“已經是有責任能力的成年人，可以有性行為”，但 38.1%的大學生持反對態度。有 38.9%的大學生仍然認同“妊娠和性病可能影響學業，還是不要性交為好”。然而，50.0%以上的大學生則認同“性交是個人的自由，他人無權干涉”、“周圍的同學和朋友都有性交，自己也可以的”、“性交時注意避孕和防止性傳播疾病就行了”。這與中國大陸在校大學生的調查結果不同，也說明了華人新移民大學生很快融入了美國的社會文化環境。在認同性行為方面，男生多於女生，有性別的顯著性差異。

表 8. 對大學生時期性行為的看法(多選)

		總數 (n=126)	男生 (n=66)	女生 (n=60)	X <sup>2</sup> 值 及顯著性
已經是有責任能力的成年人，可以有性行為	贊成	78 (61.9%)	51 (77.2%)	27 (45.0%)	8.42**
	反對	48 (38.1%)	22 (33.3%)	33 (55.0%)	df=1
性交是個人的自由，他人無權干涉	贊成	73 (57.9%)	48 (72.7%)	22(36.7%)	16.13***
	反對	53 (42.1%)	18 (27.3%)	35(58.3%)	df=1
周圍的同學和朋友都有性交，自己也可以的	贊成	69 (54.8%)	47 (71.2%)	22(36.7%)	15.85***
	反對	57 (45.2%)	19 (28.8%)	38(63.3%)	df=1
性交時注意避孕和防止性傳播疾病就行了	贊成	65 (51.6%)	37 (56.1%)	28(46.7%)	4.29*
	反對	61 (48.4%)	29 (43.9%)	32(53.3%)	df=1
妊娠和性病可能影響學業，還是不要性交為好	贊成	49 (38.9%)	20 (30.3%)	29(48.3%)	8.81**
	反對	77 (61.1%)	46 (69.7%)	31 (51.7)	df=1

\* : P<0.05 ; \*\* : P<0.01 ; \*\*\* : P<0.001

## (七)對在大學開展性教育的認識

調查顯示，80.2%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認為在大學開展性教育是非常有用的，僅有 19.8%的大學生認為沒有用。男女學生之間無顯著性差異(表 9)。

表 9. 對在大學開展性教育的認識

	總數(n=126)	男生(n=66)	女生(n=60)
非常有用	69 (54.8%)	38 (57.6%)	31 (51.7%)
有用	32 (25.4%)	19 (28.8%)	13 (21.7%)
沒有用	25 (19.8%)	15 (22.7%)	10 (16.7%)

$X^2$ 值=2.082(P>0.05) df=2 (獨立性卡方檢驗, df=2)

## 四、討論

### (一)新移民華人大學生性心理與性行為的現狀

調查結果顯示,新移民華人大學生性心理狀態已經完全成熟。絕大多數有與異性交往的嚮往,性夢和性幻想的發生率也非常高。有 5 例大學生有與同性的性交往的嚮往,提示新移民華人大學生在美國已經能夠坦然面對同性戀的狀態。

對於未婚成年人來說,自慰是一種正常的而必要的性活動。尤其是在大學生在校期間,是宣洩性欲,舒緩性緊張度的重要行為。自慰活動時的心理反應說明了自慰的心理依賴性。

儘管新移民華人大學生的自慰發生率很高,心理依賴也很明顯,但調查顯示,對自慰活動的正確評價率卻不高。不少人把自慰活動看作是不道德的行為、危害健康的行為,甚至看作是下流行為。對自慰活動的錯誤認識,是性教育的主要誤區之一。在一些民間傳言和科普讀物中,過分渲染了自慰行為的所謂危害性。新移民華人大學生接受了這些不科學的性知識,會加重其自慰活動的心理危害。

由於新移民華人大學生性心理狀態已經完全成熟,且大多數是異性戀性取向,與異性交往則非常正常。在本次調查中,已經與異性交往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占 90%以上,充分說明兩性交往是非常坦然的。在對性交行為的認識上,60.0%以上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認為是可以接受的。但真正出現性交行為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不到調查人數的 30.0%,遠低於美國本地的大學生。根據《性在美國》(Sex in America: A Definitive Survey, 2004)<sup>1</sup>調查,全美大約超過 50.0%的青少年第一次性交活動為 15~18 歲之間,80.0%在快到 20 歲之前已有性交活動。由此說明,華人新移民大學生的性行為,在一定程度上還受中國傳統文化背景的影響。

### (二)影響性心理和性行為的途徑

本調查顯示,90.6%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有瞭解“性”的願望。他們認為上網、電視廣播、報刊書籍、朋友同學對自己的性心理和性行為影響較大,大部分的性知識的獲得都是通過這些管道。該結果與中國大陸對在校大學生的調查結果比較一致。

學校性教育和家長的啓迪是性教育的良好途徑,但大部分學生均認為學校和家庭的性教育所占比例甚少,對自己的性心理和性行為影響不大。儘管女學生通過學校和家庭的性教育受益較多,但通過訪談得知,女學生通過學校和家庭獲得性教育的知識非常局限,多數限於

<sup>1</sup> RT Michael, JH Gagnon, EO Laumann, et al (2004) Sex in America: A Definitive Survey.

經期衛生方面的生理知識。所以，80.2%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認為在大學開展性教育是非常有用的。

### (三)需要在新移民華人大學生中開展系統的性教育和性心理諮詢

在美國，學校性教育(1~12 年級)是其重點，大部分的性知識是在在初中和高中完成系統學習。而且學校性教育是與家庭和社區相配合的，學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區教育結合在一起，學生所受到的性教育是完整而系統的。所以在上大學以前，美國學生幾乎都已接受過完整的基礎性教育。一般而言，美國的大學已經沒有系統的性教育的內容<sup>1、2、3</sup>。

然而在中國大陸，由於傳統文化的影響，家長和孩子之間對於性的問題總是難以啓齒，遮遮掩掩。青春期大多是在初中和高中時期度過的，這個時期恰好是接受性教育，接觸性知識的最佳時期。但在中國整個社會環境影響下，學校也因為有升學的壓力而對性教育並不重視。學生在初中和高中時期都無法接受與性相關的系統的正規教育<sup>4、5</sup>。

所以，需要在美國的新移民華人大學生中開展系統的性教育，按照美國的學校性教育大綱進行“補課”。同時，要有針對性地開展性心理諮詢。這些工作，最好由學校和社區的華人專業人員來進行<sup>6</sup>。

本研究以性知識、性心理和性行為活動為指標，探討了美國華人新移民大學生的性心理狀態、性行為活動及其影響因素。儘管其取樣的地區和數量有限，但其結果對瞭解華人新移民大學生的性心理健康狀況，有一定的參考價值。也為促進美國新移民華人大學生的跨文化適應和性健康教育提供了一定的依據。

---

<sup>1</sup> 王友平，鄧明昱 (2005).美國青少年的性健康狀況，國際中華性學雜誌，5(年刊)：15

<sup>2</sup> Deng MY(2005) A Research to Male's Sexual Behavior Related Trauma in American-Chinese in New York, 17th World Congress of Sexology, Montreal, Canada, July 10~15, 2005.

<sup>3</sup> 鄧明昱，等(2006). 1000 例美中兩國大學生性健康教育的調查研究，國際中華性學雜誌，6(年刊)：10

<sup>4</sup> 鄧明昱(2008).中美兩國性教育的差異，華人性研究，1(1)：23

<sup>5</sup> 鄧明昱(2008).美國傳媒與性的啓示錄——性教育與性文化，廣東性學報告，廣州出版社，42

<sup>6</sup> 何姍姍，鄧明昱(2009).邁向新的性教育模式——美國社區性教育，中國性科學，8(9)：47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性健康照護淺析

吳慧萍<sup>1</sup>

(樹德科技大學應用社會學院人類性學研究所 臺灣高雄縣燕巢鄉橫山路 59 號)

【摘要】：性(sexuality)不僅是人的基本需求，亦對個人身心健康、家庭生活及人際關係影響甚巨；若是因為疾病造成性需求無法獲得滿足，將造成莫大的影響。許多研究發現，疾病、藥物及治療均會影響性生活及功能，並對個人的身心健康、家庭生活及人際關係造成程度不等的影響，因此應該去重視病患的性健康並提供適切的性健康照護。護理人員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是一種專業性的職責，更是整體護理計畫中不可或缺的一環，但大多數的護理人員仍然無法自在、坦然地和病患談論性方面的問題，忽略病患的性健康照護需要，而導致病患無法獲得所需的協助。為了提供整體性護理與提升護理專業的性(sexuality)健康照護，幫助護理人員執行性健康照護的意願與能力，進而提供適當的協助、支持與教育訓練，本文對國內外推行之性健康照護其內涵、重要性、臨床執行狀況及所面臨的問題，希冀能作為臨床在職教育課程及提升病患性健康照護品質之參考。

【關鍵字】：護理人員 性健康 照護

#### 一、前言

性(sexuality)雖然不是維持生命的必要要素，但對維持人類生活品質確有重要的作用。馬斯洛(Maslow)於 1954 年就指出性需求是人類的的基本需求之一，人無論處在健康或遭受疾病狀態時，都可能發生與性相關的問題。世界性健康學會(WAS)為了呼應世界衛生組織對人類健康及生活品質的重視，於第十四屆大會中提出性健康與“性權宣言”；性健康是個體健康的一部分，而每個人也都擁有追求令人滿意的性之權利。許多研究發現，疾病、藥物及治療均會影響性生活及功能，並對他們的身心健康、家庭生活及人際關係造成程度不等的影響，因此應該去重視病患的性健康並提供適切的性健康照護。

整體性護理所提倡的全人照護，性健康照護是不容忽視的一環，多數的護理人員也都認同護理提供性健康照護的適當性及重要性，但在傳統東方社會文化下，性仍然是較隱晦且較難以啓齒的，不僅患者有性困擾不知如何求助，臨床照護情境中護理人員仍然避免與病患討論與性相關的議題。大多數的護理人員仍然無法自在、坦然地和病患談論性方面的問題，在無形中會影響專業照護人員將此項基本需要掠過不談，忽略病患的性健康照護需要，而導致病患無法獲得所需的協助。如何讓護理人員落實性健康照護的執行，提升整體性的性(sexuality)健康照護，首先要瞭解護理人員臨床執行現況及所面臨的問題，進而提供適當的

<sup>1</sup> 【作者簡介】：吳慧萍，女，臺灣樹德科技大學性學研究所碩士研究生；電子信箱：[pin9965@yahoo.com.tw](mailto:pin9965@yahoo.com.tw)

協助、支持與教育訓練，以幫助護理人員能夠勝任的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希冀能作為臨床在職教育課程及提升病患性健康照護品質之參考。

## 二、性健康照護之內涵與重要性

### (一)性健康照護之內涵

性(sexuality)不僅是人類的基本生理需求，同時也是一種心理需求。在兩性關係、維持婚姻和諧與社會安寧同樣影響深遠(李選、徐麗華、黃曉黎，1997)。性健康是個體在身體、情緒以及社會互動三方面都達到安寧的狀態，且能自在地表達對性的感受(Gott, Hinchliff & Galena, 2004)。性健康照護是指使用多元方法、服務及技術以提升病患性健康之照護活動，不僅僅是性健康的諮詢、生殖保健及防治性傳染病的照護，而著重於預防及解決性健康問題，協助病患擁有安全及健康的性，目的是希望協助增進性相關之生活品質(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02)。性健康照護是為使人在生理、心理與社會層面均達到健康的發展及滿足，促進人類生活與人際間和諧；性健康是一個人對性的正面態度，每個人除了要擁有沒有病痛的性健康，也要增進生活與個人之間關係的性健康照護。

### (二)性健康照護之重要性

性與人類的生命緊密聯繫，無論處在健康或遭受疾病狀態時，都有可能存在著或隱藏著與性相關的問題。人類的“性功能”一旦遭到破壞，均可能誘發程度不等的影響，如性功能失調、性認知與自尊低落、兩性親密疏離，以及社會功能缺損等現象，若能及時給予協助，降低性角色認同危機與性障礙發生，將對個案生活適應與家庭功能之增進大有幫助(李選、徐麗華、黃曉黎，1997)。

美國護理協會(American Nurses Association, ANA)在 1974 年提出呼籲，性(sexuality)是護理照護的一環，護理人員應對病患的性功能、狀態做評估。雖然大部分的病患在醫護人員與他們談到有關性議題時會感到不自在，但同時也希望得知疾病與相關治療對性造成的影響，醫護專業人員能提供相關性健康議題的資訊供他們參考(楊素蘋，2005)。顯示民眾對性健康資訊與照護的需求與期望。病患若能在住院期間獲得疾病相關的性衛教及資訊，將可減少對性的疑慮，早期恢復性活動(Akdolun & Terakye, 2001)，並促進日常健康和生活品質(DeBusk, Drory, Goldstein, Jackson, Kaul, Kimmel et al., 2000)。隨著民眾對性問題資訊需求日益增加，醫療品質的要求，醫療專業人員提供所需的性健康照護是一個必要的趨勢。

## 三、疾病對性健康的影響及病患對性健康照護需求

### (一)疾病對性健康的影響

性在醫療的條件中包括心血管、內分泌、心理狀況、精神狀態、神經功能共同協調(李選、徐麗華、黃曉黎，1997)。其中任何環節出問題皆可能影響性機能障礙。心血管疾病的危險因數，如高血壓、糖尿病、高血脂、吸煙等，與勃起功能障礙之間的關係密切(劉文俊，

2007)。性功能障礙與心血管狀況之間有很強的關聯性。

一般而言，慢性病患者多少會因疾病本身及疾病帶來的心理壓力互相影響而造成性功能障礙。如：高血壓、糖尿病、肝硬化、高脂血症、脊椎損傷、尿毒、性腺功能不足等。Lenahan 和 Patricia(2003)研究中發現，慢性病患者性功能障礙的原因：是否能安全的進行性活動及性能力多被一般社會大眾所誤解和質疑的；或者是受到疾病、治療的影響，或是因為身體心像改變而產生悲傷、憂鬱、焦慮、疼痛及疲倦等等，這些都可能造成慢性病患者在性活動中總是被限制的，而變成無性的或是不活躍的。研究顯示糖尿病患者有輕重不一的性功能障礙(盧永川，2006)、肥胖患者容易出現性功能障礙(林鴻裕，2008)、其它如長期血液透析病患(尙光華，2001)或腹膜透析患者(周麗華，2003)都有性功能障礙。

癌症患者除了癌症本身帶來的死亡及治療上之不便等以外，尚可因各種因素而引起性功能障礙。如因體力、治療副作用、疼痛而減少親密的性接觸(李選、徐麗華、黃曉黎，1997)。泌尿生殖器官癌症患者的性功能障礙更形嚴重，如：子宮頸癌、卵巢癌、乳癌、攝護腺癌、睪丸癌、膀胱癌等，皆屬於此類患者。

其它藥物如抗高血壓藥、神經精神病藥、治療消化性潰瘍的藥物等、吸毒、酗酒、神經異常、心理障礙、老年人肌肉血管神經退化、緊張、忙碌、失眠等都是導致性無能常見的原因(江朝洋，2006)。

綜觀以上文獻，疾病、手術、身體心像改變、老化、焦慮、壓力、害怕均可能對性健康造成負面影響，進而影響個人的生活品質；這些都需要臨床醫護人員關注其個別的性健康的需求，並適時提供病患所需的性健康照護。

## (二)病患對性健康照護需求

病患在歷經嚴重疾病後，對性的關注會減少(Jones, 1992)，而疾病的急性及不可預期性使患者感受到死亡的威脅，依賴、身體心像改變和害怕死亡等等都會導致性態度的改變(Alfredson, Bull, Docusen, Risch, & Spencer, 1982)。大部分的患者因本身疾病歷程中忽視性功能改變，造成性欲及性行為驟降，導致患者性生活普遍表示不滿意(Snyder & Berg, 1983)。疾病狀態可能會導致病人之性態度改變，而造成程度不等的影響。雖然大部分的病患在醫護人員與他們談到有關性議題時會感到不自在，但同時也希望得知疾病與相關治療對性造成的影響，醫護專業人員能提供相關性健康議題的資訊供他們參考(楊素蘋，2005)。病患若能在住院期間獲得疾病相關的性衛教及資訊，將可減少對性的疑慮，早期恢復性活動(Akdolun & Terakye, 2001)，並促進日常健康和生活品質(DeBusk, Drory, Goldstein, Jackson, Kaul, Kimmel et al., 2000)。這顯示病患對於疾病所導致的性健康問題，實需臨床照護人員給予提供所需的相關資訊及對護理服務層面的期望。

Williamson(1992)曾提供性諮商協助子宮切除術患者達到最佳的性生活調適。Plumbo(1994)曾使用性諮商於停經其婦女，改善其性自尊、身體心像、對老化的恐懼，及人際關係的掌握，保持更年期的性健康。胡淑貞、簡鈴貞(1990)曾以 100 位子宮切除術患者為例，於其手術前提供有關手術前、後的性調適之相關資料，追蹤結果發現對提升患者性知識、改善性生活協調及滿意度有顯著成效。黃月芳(1996)以 101 位全髖關節置換術後患者進行性生活恢復、性焦慮與性生活滿意度研究，結果發現術後的性生活恢復、性焦慮與性生活滿意度有顯著相關；術後健康狀況越好、行房次數增加、行房時間增長、性欲增強、行房姿勢受髖關節限制程度低，則性焦慮感越低、術後性生活滿意度越高。

由以上文獻發現，臨床照護人員若能於治療期間，提供疾病相關的性知識指導及適切的處置和護理，將有助於病患因應因手術或疾病引發的性健康障礙，對性健康品質的提升是有顯著的成效。

#### 四、護理人員執行性健康照護現況

護理專業之性健康照護已發展 20 多年，雖然不斷加強教育臨床護理人員對病患傳達性健康訊息的重要性，民眾及護理人員也都認同護理提供性健康照護的適當性及重要性，但臨床發現護理人員仍然避免和病患討論性問題。Gamel, Hangeveld, Davis & Tweel(1995)針對 104 位癌症病房護理人員以及 Steinke 和 Patterson(1995)針對 171 位心臟科護理人員的研究結果，均顯示大多數的護理人員很少或從未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Steinke 和 Patterson(1995)的研究中，71.6%的護理人員很少、甚至未曾提供男病患性衛教，81.5%的護理人員很少、甚至未曾提供女病患性衛教，且提供性衛教的病患年齡以 36~75 歲居多，至於較年輕或較老的病患則很少接受護理人員的性衛教指導。Borwell(1997)針對 264 位造口護理人員的研究結果發現，只有 11%的護理人員將性健康史的評估納入常規的護理照護中。反觀國內也有相同的情形，林淑芬、蔡芸芳、郭漢崇、葉淑惠(2000)研究指出護理人員給予脊髓損傷患者有關性知識指導只有 6.7%。蔡麗雅、姚開屏、許淑蓮、黃秀梨(2005)研究發現護理人員提供性健康照護的主動性尚待加強，61%的護士於病人提出問題後才提供性衛教，主動評估病人性衛教的護士僅占 12%。歐麗玲(2006)研究精神科護理人員在面對病患性相關議題時，缺乏針對病患性健康之問題提出整體性的評估，僅維持最表層的性照護，所採取的因應態度是消極或被動式的提供性健康照護活動。宋素卿、林燕卿、洪綺梅、卓佩佩(2007)研究發現高達 63.2%的精神病患未曾被提供有關性方面的訊息；在護理人員提供性諮商角色方面，81.9%的病患指出未曾有護理人員與他們討論此議題。

性功能與性表達是健康評估與護理中重要的一環，病患的性健康早被認定是整體性健康照護的一環，但在傳統東方社會文化下，性仍是較隱晦且較難以啟齒的，大多數的護理人員仍然無法自在、坦然地和病患談論性方面的問題；文獻顯示護理人員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仍不足，大多數的病患未獲得適當的性健康照護，顯然性健康照護的落實與病患的滿意度存有某程度的落差。

#### 五、護理人員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面臨的問題

有關性健康的問題應是醫護人員與病人在治療議題中應加以意見交換及討論的一部分(Holzappel & Stephen, 1998)。但在許多文化中，談論與性相關的問題仍被視為隱私的、避諱的，在臺灣傳統社會中，也是如此，大多數的病人會遲疑並且猶豫和醫護人員討論這些和自身具有密切相關的性問題，而醫護人員也傾向不把性健康議題當作一項必需常規詢問的問題之一。在臨床照護過程中，以求達到全人、完善的整體性照護，護理人員必須嘗試能自在與病患談論性方面的議題(Katz, 2000; Kerry & Ian, 2000)。自在與病患談論性方面的議題，對護理人員來說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影響因素，也是護理人員需要面對的重要問題，護理人員越覺得自在，可以自在的和病患談性，那麼他們越會和病患談性，願意與病人討論及關心他們的性問題，能體認每個病人都會有性方面的需要，才能提供適當的護理。

護理人員不願意詢問有關病人性功能的問題是因為他們不好意思、他們不相信有關性方面的事情是病患目前問題的一部分，或是他們沒有受過這方面的訓練(Merrill & Thornby,

1990)。另外有一些護理人員感覺詢問病人有關性的問題是侵犯到病患的隱私，在這種狀況下因此無法提供病患適當的護理措施(MacElveen-Hoehn,1985)。在臨床中一般醫護人員所認為的困難點，是不知道應該在什麼時機向病人提出性問題較為適當，甚至會認為病人生病住院中應該是無性的，或是缺乏性欲及性動機的(歐麗玲，2006)。研究發現護理人員未能與病患討論性問題或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主要因素包括：

**1.護理人員本身問題：**護理人員本身對性的態度、感受及價值觀、專業護理角色衝突、性健康照護的看法以及對性的刻板印象或偏見(宋素卿、林燕卿、洪綺梅、卓佩佩，2007；Herson, Hart, Gordon, & Rintala, 1999; Peate, 2004)；與病患討論性問題時感到不自在、擔心困窘、對於性方面的用詞如陰莖-陰道性交、自慰等字眼難以啓口(Guthrie,1999)；不知道應該在什麼時機向病人提出性問題較為適當、甚至會認為住院中的病患應該是無性的，或是缺乏性欲及性動機的(歐麗玲，2006)；擔心詢問病人有關性的問題是侵犯到病患的隱私(MacElveen-Hoehn, 1985)；護理人員對於性學相關知識感到不確定，害怕提供錯誤的訊息(歐麗玲，2006；Herson et al., 1999)；缺乏與病患討論性問題的經驗(宋素卿、林燕卿、洪綺梅、卓佩佩，2007；Gamel, Davis, & Hangeveld, 1993)；語言與非語言表達能力不足、缺乏性的相關資訊與諮商訓練(Steinke & Patterson-Midgley, 1998)；以及處理病患性問題的技巧(Quinn, 2003)。

**2.工作環境影響：**護理人員臨床工作忙碌時間不足、夜班沒有機會執行性衛教、病患住院時間短、其他護理同仁未與病患討論性問題、缺乏安靜、隱私衛教環境以及缺乏衛教相關資訊(Steinke & Patterson-Midgley, 1998)，均為工作環境影響臨床護理人員未能提供病患性衛教主要的因素。(三)病患因素：個案缺乏意願，如個案還未準備要學習、提供的訊息並非其所需要(Herson et al., 1999)；以及病患性別與年齡影響其與護理人員討論性問題的意願(宋素卿、林燕卿、洪綺梅、卓佩佩，2007)。

護理人員是性健康照護的提供者，在臨床照護過程中，護理人員本身對性相關議題的態度會在與病患互動中無形的傳遞，負向的態度及價值觀會阻礙護理人員客觀的傾聽或同理病患所面臨的性健康問題，進而影響提供性健康照護的動機、行為及對待個案的方式，總而言之，護理人員不當的態度及行為都可能使病患受到進一步的傷害，同時也會影響對相關知識的探討。

## 六、結論

性(sexuality)是人性驅力之一，每個人都有性的需求，也有追求性(sexuality)的權利，即使因為疾病的關係也無法將之抹煞，在重視整體性護理服務的今天，性健康照護就像身體其它系統一樣都是健康照護的一部分，病患與性(sexuality)有關的問題、困擾與處置，都須要醫護人員付出更多的關心及照護，醫療專業人員需以正向、健康的性態度來面對性(sexuality)相關議題。在臨床實務中，應加強護理人員主動關懷病患在性方面相關的問題，進行性評估，適時澄清患者對性活動的疑慮與性知識的提供，以減少因性誘發的壓力、情緒或心理障礙，而影響病患的性健康，進而促其正向性態度的產生，使病患早日恢復日常生活。為了提升整體性的性(sexuality)健康照護，首先要瞭解護理人員臨床執行現況及所面臨的問題，進而提供適當的協助、支持與教育訓練，以幫助護理人員能夠勝任的提供病患性健康照護，如此才能加強護理人員執行性健康照護的意願與能力。

**參考文獻：**

- 李選、徐麗華、黃曉黎(1997) 性諮商的應用與展望 護理雜誌, 44(3), 61~67
- 江朝洋(2006) 糖尿病與性功能障礙 義大醫訊 2(3), 13~14
- 宋素卿、林燕卿、洪綺梅、卓佩佩(2007) 精神科病患對性諮商需求與護理人員執行現況之初探 護理雜誌, 54(1), 43~51
- 林淑芬、蔡芸芳、郭漢崇、葉淑惠(2000) 花蓮地區男性脊髓損傷患者功能之探討 慈濟醫學 12(1), 59~64
- 林鴻裕(2008) 淺談肥胖與性功能障礙的關係 義大醫訊 4(4), 48~50
- 盧永川(2006) 糖尿病與性功能障礙 義大醫訊 2(3), 22~24
- 尙光華(2001) 固定性伴侶長期血液透析病患性生活品質狀況及其相關因素探討之探討 臺北：長庚大學護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周麗華(2003) 腹膜透析患者與配偶的性生活品質狀況及其相關因素探討之探討 臺北：長庚大學護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胡淑貞、簡鈴貞(1990) 衛生教育介入對子宮切除病人性生活調適之先導性研究 公共衛生, 17(1), 34~46
- 黃月芳(1996) 全髖關節置換術患者性生活狀況的探討 未發表的碩士論文, 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護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楊素蘋(2005) 護理人員性知識、性態度與處理性問題的自信程度之探討-以南部某醫學中心為例 未發表的碩士論文, 高雄：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麗雅、姚開屏、許淑蓮、黃秀梨(2005) 護理人員提供病患性衛教時面臨的問題及其頻率、困擾與需要協助程度之探討 護理雜誌, 52(5), 41~49
- 歐麗玲(2006) 精神科護理人員提供性健康照護實務經驗之探討 國立臺北護理學院護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American Nurses' Association. (1974). Standards of medical surgical nursing practice. Kansas, MO:
- Author
- Alfredson, P., Bull, M. A., Docusen, K., Risch, K., & Spencer, M. (1982). Sex and the cardiac patient [Brochure]. Lansing, MI: Ingham Medical Center.
- Akdolun, N., & Terakye, G. (2001). Sexual problems before and after myocardial infarction: Patients' needs for information. Rehabilitation Nursing, 26(4), 152~158.
- Borwell, B. (1997). The psychosexual needs of stoma patients. Professional Nurse, 12, 250~255.
- DeBusk, R., Drory, Y., Goldstein, I., Jackson, G., Kaul, S., Kimmel, S. E., et al. (2000). Management of sexual dysfunction in patients with cardiovascular disease: Recommendations of the Princeton Consensus Panel. American Journal of Cardiology, 86(2A), 62F~68F.
- Gamel, C., Davis, B.D., & Hengeveld, M., (1993). Nurses' provision of teaching and counselling on sexuality: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18(8), 1219~27.
- Gamel, C., Hangeveld, M.W., Davis, B., & Tweel, I.V. (1995). Factors that influence the provision of sexual health care by Dutch nurs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ursing Studies, 32, 301~314.
- Guthrie, C.(1999). Nursing perception of sexuality relating to patient care.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8(3), 313~321.
- Gott, M., Hinchliff, S., & Galena, E.,(2004). General practitioner attitudes to discussing sexual health issues with older people. Social Science & Medicine, 58(11), 2093~2103.
- Holzappel, Stephen.(1998). The physician's role dealing with men's sexual concerns, Candian Journal of Human Sexuality.
- Herson, L., Hart, K. A., Gordon, M. J., & Rintala, D. H.(1999). Identifying and overcoming barriers to

- providing sexuality information in the clinical setting. *Rehabilitation Nursing*, 24(4), 148~151.
- Jones, C. (1992). Sexual activity after MI. *Nursing Standard*, 6, 25~28.
- Katz, A. (2000). The nurses role in sexuality counseling. *Awhonn Lifelines*, 4(5), 40~41.
- Kerry, A. M., & Ian. (2000). Perception of life by patients, partners and treating physicians. *Quality of Life Research*, 9, 1040~1052.
- Lenahan, Patricia. (2003). Chronic illness and sexual functioning. *America Family Physician*.
- MacElveen-Hoehn, P. (1985). Sexual assessment and counseling. *Seminars in Oncology Nursing*, 1(1), 69~75.
- Merrill, J., & Thornby, J. (1990). Why doctors have difficulty with sexual histories. *Southern Medical Journal*, 83(3), 613~617.
- Plumbo, M. A. (1994). Clinical intervention framework for a sexual complaint of the perimenopause. *Journal of Nurse-Midwifery*, 39(3), 157~160.
- Peate, I. (2004). Sexuality and sexual health promotion for the older person. *British Journal of Nursing*, 13(4), 188~193.
- Quinn, B. (2003). Sexual health in cancer care. *Nursing Time*, 99(4), 32~34.
- Snyder, D. K., & Berg, P. (1983). Determinant of sexual dissatisfaction in sexually distressed couple.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12 (3), 237~246.
- Steinke, E. E., & Patterson-Midgley, P. E. (1995). Sexual counseling of MI patients by cardiac nurse. *The Journal of Cardiovascular Nursing*, 10, 81~87.
- Steinke, E. E., & Patterson-Midgley, P. E. (1998). Perspectives of nurse and patients on the need for sexual counseling of MI patients: *Rehabilitation Nursing*, 23(2), 64~70.
- Williamson, M. L. (1992). Sexual adjustment after hysterectomy. *Journal of Obstetric Gynecologic, and Neonatal Nursing*, 21(1), 42~47.
-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02) Technical Consultation on Sexual Health Retrieved January 2002, from [http://www.who.int/reproductive-health/gender/sexual\\_health.htm](http://www.who.int/reproductive-health/gender/sexual_health.htm)
- =====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多元面貌的性幻想

傅靜宜<sup>1</sup>

(樹德科技大學應用社會學院人類性學研究所 臺灣高雄縣燕巢鄉橫山路 59 號)

【摘要】：本文旨從心理性的性幻想中認識性(sexuality)，與性(sexuality)的多元面貌，並從性幻想的意義、動機、類型及歷史相關研究中，探討性幻想的正面價值與功能。最後，試從性愛的應用想像力探討性幻想的創造力價值。

【關鍵字】：性多元 性幻想 想像力

#### 一、前言

性(sexuality)由心生，性字拆開是“心”加上“生”。性(sexuality)除了是實體存在的，更是一種心理狀態，一種生理與心理的欲望，一種感官內外刺激的刺激，及興奮的過程。經由大腦的接受內、外刺激與想像機制，腦中主動、被動出現的性幻想創造了多樣的性(sexuality)。無論是能實現的、會實現的性(sexuality)；或是不能實現的、不會實現的性(sexuality)，都可以在精密的大腦中滋生、擴散、遊走，亦可探索自我，激發創造力與自信心。因此，吾人可從心理層面來認識性(sexuality)的各種可能面貌。

對初步認識男女性事，及實際生活面剛接觸兩性互動的年輕人，在人際互動上(特別是喜歡的對象)會有很多的期待與幻想，身體上的性衝動加上對對象的心理需求，自然地會伴隨大量的性幻想。一個男人在思及他愛慕的對象時，情感容易激動，他會一整天幻想和對方約會。女人也同樣的會對喜歡的男人存有思念和期待。謝瀛華(1999)指出：

對於青春期的男女而言，有一些性現象是必經的活動，譬如性愛的白日夢、性愛的睡夢、迷戀影星、自慰等……，健康的少年，在 15、16 歲前所作的白日夢，除了冒險犯難外，性愛的內容占大部分；少女則心系小說中的情節，把自己當成女主角。

據此可知，年輕人性幻想的大量出現應與生理成熟之生理自發的衝動與欲求有相當之關聯，而其間之個別差異是如何呢？而當生理衝動與生活環境、人際互動、社會現實、道德法律交互影響之下，生理需求的滿足不能恣意而為時，心理性的性幻想的存在更顯得自然與重要。

<sup>1</sup> 【作者簡介】：傅靜宜，女；臺灣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碩士；電子信箱：[chingyi@mail.stu.edu.tw](mailto:chingyi@mail.stu.edu.tw)



## 二、性幻想的基本認識

20 世紀末以來，由於電腦網路科技的發達間接增進了人際的往來互動，e 世代年輕人之異性交往的機會比以往增加很多。然在性教育未能正常普及於校園課程內的同時，多數人對性(sexuality)有著無知與偏見，也有很多人開始質疑性(sexuality)，認為社會太亂，學生變壞，是因為性氾濫了，有些人也開始提倡禁欲教育，認為要真愛唯有等待，禁止婚前性行為。吾人仔細思量，以上林林總總並無法指證性(sexuality)的原罪，過去性資訊不發達，交友不易，媒妁之言的處男處女結合就都美滿無缺嗎？究其根源，忽視性(sexuality)的巨大能量及影響力，不去正視性(sexuality)對身心的影響才是問題癥結所在。

阮芳賦和林燕卿(2003)指出“在愛滋病和其它性傳播疾病威脅人們性行為的今天，性幻想可以說是滿足性欲的一種最安全的方式”。在保險套提供安全性行為之外，性幻想能力的開發也可以是安全性行為的替代。吾人若能對此有益性生活的性幻想有更正面、更深廣的認識，不啻是對創造個人生命力、及營造性福生活的一大貢獻。

美國 Johns Hopkins 和 Wisconsin 大學曾實施實驗，要四組學生將手放在冰桶內，瞭解其對痛苦的感受和忍受能力。研究結果顯示：手放冰桶內同時並有高度愉悅性幻想的學生，能持續將手放在冰桶內的時間最長，且其所感受到的痛楚最低，這組學生的心情也是最不焦慮的(Sexual Fantasies Increase Pain Tolerance, 1999)。由此科學實驗可知，令人愉悅(主觀的感受)的性幻想是可以減少生理的不適與心理焦慮，增進人類的身心健康，宜正面深入地認識與看待。

以下茲就性幻想的意義、歷史概說及相關文獻及研究做一個介紹。

### (一)性幻想的意義

幻想是如同白日夢般之意識可以控制的心智想像活動，不一定要在現實生活實現。根據《大美百科全書》(1994)對幻想的解釋：“幻想是富於想像力之思考形式，受思考者希望、動機及感情之控制，而較不受客觀世界的影響。主要著重於傳遞給自己訊息。幻想是夢的一種形式，在幻想中，個人可擁有自己設定的身體及社會法則，使自己希望的事出現。”

維琪百科定義性幻想(sexual fantasy)為：人通過大腦的想像某種動作或畫面等來達到使自己性興奮的方式，通常透過成人漫畫、成人電影、色情小說等媒介。

Laitenberg & Henning(1995)則指出，凡任何幻想內容與性(sexuality)有關，能激起性欲、造成性興奮者，皆可稱為性幻想。性幻想能引發後續性行為，反映過去性經驗、性腳本，也與性暴力及性治療有關。

歸納而言，凡腦中所出現與性(sexuality)有關的想法、畫面、情節等，且能激起性感覺和帶來性興奮者，無論自己喜不喜歡，或接不接受，都視為性幻想。

### (二)性幻想的歷史概說

12 世紀時，性幻想被視為邪靈的附身，被邪靈附身的男性稱為“男淫魔”，女性則被稱為“女淫魔”。當時的人認為這些存在於另一世界的邪靈會暫時停留或附身在熟睡中或做白日夢的人，使他們產生性幻想。16 世紀時，曾有作家把這類的“附身”，稱作是疾病的

徵兆(黃小親譯, 1994)。甚至到 1904 年, 著有《性心理研究》的知名作家韋理士(Havelock Ellis), 也曾描寫一位認為自己的性幻想是邪靈附身所致的女孩子。

早期有關性幻想研究出版品, 除了金賽(Kinsey)博士出版的書曾提及外, 皆很少見, 剛開始出現的這類書籍多是把性幻想當作是一種“病態”心理的呈現, 而描述的觀點和弗洛伊德(Freud)及其門生所持的看法很相近。後來, 英國 Stanway 博士搜集了 70 年代前後近 300 篇以性幻想為主題的報告, 並在性與婚姻的諮商與治療工作中, 從病患和普通人的性幻想中, 發現其性幻想大同小異, 而認知到性幻想絕非“病態”或“詭異”的行為, 而是正常存在的。

### (三)性幻想的動機分析

美國 Ferment 大學心理學者 Harold Leitenberg 博士和南加大 Kris Henning 博士指出, 過去 20 多年興起一陣性幻想的相關研究, 帶來一些性幻想的新觀點, 也證明了過去一些錯誤的性幻想認知(The Power of Sexual Fantasy, 2006)。精神分析學派大師弗洛伊德(Freud)對“性幻想心理來自于現實性生活的挫折”的匱乏理論(deficiency theory)影響世人半個多世紀, 導致人們普遍認為健康的人不會有性幻想, 認為性幻想源自于要彌補現實生活之缺乏性機會。

林燕卿和楊明磊(1999)對性幻想功能的觀點中, 也看得到弗洛伊德(Freud)的觀點:

- (1)作為性欲的替代滿足。
- (2)發洩憤怒情緒與無聊心情。
- (3)彌補心理的挫折。

依照弗洛伊德(Freud)的性匱乏論述, 一般人在現實性生活遭遇挫折多者, 例如交不到異性朋友或是有性行為受挫、受辱和受害創傷者, 其性生活頻率相對一般人會較少, 這些人會以虛幻的性幻想來替代真實的性體驗; 反之, 性生活若是順利愉悅者, 其性對象不易中斷與匱乏, 相對的性生活也會較活躍, 真實的性機會較多, 較不容易產生性幻想。

然而, 新一代心理學者有不一樣的觀點。Leitenberg & Henning(1995)在心理學報中指出, 比起少有性幻想的人, 性幻想較多的人性生活越豐富, 擁有更多樣情欲活動, 有較多性伴侶, 且更常自慰。每個人都會性幻想, 少數說他們從來沒有過性幻想的, 可能是他們不願意承認, 也可能這些人較少去知覺到腦中的想法。此一資料說明了幻想是人類性戲碼的基礎, 而非關性匱乏, 是截然不同的觀點。性幻想更與健康快樂的性生活有直接的關係。Leitenberg 說: “性問題越多的人, 腦中越少浮現性幻想”。

## 三、性幻想的理論及相關研究

近幾十年來, 歐美國家已陸續有性心理治療分析領域之專家學者, 開始對性幻想進行相關研究。

### (一)弗洛伊德(Freud)潛意識學說

弗洛伊德(Freud)認為, 有些幻想和白日夢來自潛意識區, 有些則來自比潛意識稍易察

覺的心智部分，即前意識區。當事情變得棘手，超出了意識容忍的範圍時，幻想便會被排擠到潛意識區，而原先引發幻想的需求，就必須另外找一個替代的發洩處(滕守堯譯，1988)。所以根據弗洛伊德(Freud)的說法，意識上的幻想或白日夢，乃是對外在挫折與逆境的一種反應，它們在心智裡創造美夢成真的假像，來減輕因性事不如意而產生的緊張狀態。

弗洛伊德(Freud)在發現催眠作為一種精神分析治療技術並不特別有效之後，便逐漸發展出一套自己的方法，稱為自由聯想，欲以此古典精神分析法瞭解當事人的潛意識。先讓當事人舒適地躺在長椅上“說出任何浮上腦海的事物”，而治療師則在長椅後面聽。這種技術是能打開潛意識裡各種希望、幻想、衝突，以及動機等素材大門的基本工具，它收集過去的經驗，有時也可以發現塵封已久的強烈情緒(李茂興譯，1996)

## (二)榮格之積極想像(active imagination)技術

積極想像是榮格(Carl Jung)開發的一門用以增強和發展自己與夢中或幻覺中出現的內在形象，榮格希望通過積極想像，使人們能夠以包容的心態積極面對心靈中的無意識原型因素。“積極想像”延續榮格一貫主張的自然發展，榮格相信人的心理活動是有目的的，健全的心靈是將無意識內容變為有意識的結果。藉由積極想像(或幻想)，使個人能夠超越或調和意識與無意識間的衝突(高宣揚，1993)。

另外，黃宗堅(2007)研究指出，榮格對夢境的探討，是以“積極想像”及“擴大”為起點，將夢的經驗本身放大開來，以便讓潛意識的衝擊可以明朗化。榮格並不贊成弗洛伊德那樣無限制的連鎖式的使用自由聯想，他認為自由聯想往往會把夢者帶得離夢越來越遠，無法達到釋夢的目的。而“積極想像”則是要在進行每一次聯想之後，回到夢的意象，再次從原來的意象符號繼續做新的聯想。在此一想像過程中，找出屬於“你自己”特有的聯想。

## (三)Lemma-Wright 的觀點

Lemma-Wright 明白指出，“幻想是一種表達想像與感覺的方法，並且是由一種經驗所發展出來的。談到幻想，其實便是在討論任何由我們所創造的新狀況而衍生出來的想法與感覺，像這樣的幻想一部分是由過去的經驗轉變而來的，但目前仍在繼續修改與發展中，以便對我們周遭的環境做出回應。”(鄭彩娥、朱慧芬譯，1997)。

## (四)林燕卿和楊明磊的觀點

林燕卿和楊明磊(1999)從社會心理的觀點指出，大多數討論性教育的書籍，往往限於醫學生理、認知思考、兩性關係等角度，對於個人的一些特殊心理經驗卻不常涉獵，尤其是人的性幻想，因而使人們往往只能從情色文學中窺知有關他人性幻想的內容，其實性幻想是一種揉合了個人經驗、道德觀、認知思考、甚至潛意識心理等範疇的綜合過程，相當值得人們以健康態度來瞭解。

## (五)Wilson 的研究

Wilson(1992)在其發表的研究報告書“The Great Sex Divide”中指出多項性別上的研究結果：

(1) 男性常見的性幻想依排行順序為“群交”、“偷窺/戀物症”及“和既有的伴侶性交”，女性常見的性幻想則依序為“和既有的伴侶性交”、“浪漫性幻想”及“群交”。

(2) 女性在“浪漫性幻想”及“強暴/強迫性幻想”兩項的比例皆高出男性很多，而男性在“群交”及“偷窺/戀物症”兩項性幻想的比例高出女性很多。

(3) 若將性幻想分成“主動性幻想”和“被動性幻想”兩大類，則男性在兩者的比例上皆較女性高。男性的主動性幻想比女性高出很多，女性則是被動性幻想較主動性幻想多。

## (六) Renaud & Byers 等學者的研究

Renaud & Byers(1999)研究發現，加拿大一所大學抽樣調查出所有學生偶爾都會想到性。男生想到性的比例高於女生，但男女學生對此都顯示正向的想法。有 2/3 的學生表示有過捆綁/被捆綁的 SM 性幻想。

Byers(2001)將性幻想區分為正向(positive)性幻想及負向(negative)性幻想。正向性幻想指的是自己對於性幻想內容所持態度，是感到愉悅、樂於接受、且是自身所想要的。負向性幻想則是指，對於性幻想內容感到困擾、不能接受、不是自己想要的幻想。

Byers, Purdon, & Clark (1998)研究指出，大學男生最常見的性幻想是：在公眾場所做愛、來往接觸的人是裸露的、和權高位重的人性交。大學女生最常見的性幻想是：在公眾場所做愛、和權高位重的人性交、在性行為中受苦虐。Little & Byers(2000)的調查則顯示：人們喜歡在公眾場所性幻想，且有承諾關係的情侶對性幻想較為正向。

綜合以上各家學者之學說及研究，其中有對於性幻想產生之差異論述、對男女常見性幻想的統計調查、及正面肯定性幻想對性生活的正向功能。茲歸納整理如下：

(1) 性幻想和性經驗之間存在必然的關聯性。性幻想與個人所涉獵之性經驗及身處之社會文化環境有相當之關係。從個人性幻想內容型態，可以看到其個人性史，包括性經驗、性知識、及性態度，也可以從量的集體性幻想，看到特定社會文化的性面貌。

(2) 英國的男女性幻想內容排行調查，除了男性常見有“和一個以上的人性交”、“支配性角色的做愛”、和“觀看他人做愛”；女性則常見者含“浪漫激情的性交地點”、及“被發現被迫性交”，其餘性幻想則男女性相似。此研究與 Byers, Purdon, & Clark (1998)的研究結果有相同之處是男性都有“和權高位重的人性交”此類支配性權力的性幻想，以及女性都有“被動順服角色的做愛”此類被控制的受虐性幻想。

(3) 性幻想具有性別上的差異，男性性幻想較具主動性及挑戰社會道德的部分；女性在性事上則較被動，也較多浪漫性的性幻想。

筆者曾于 2008 年 1 月根據國外性幻想的相關文獻及研究，針對高雄地區的大學生實施性幻想的探索性調查研究。研究結果簡要歸納如下：

(1) 受訪人數曾有過性幻想的比例是 88%，男生是 94%，女生是 81%。男生的正向性幻想較女生多一些。

(2) 超過八成的受訪學生幾乎是沒有任何性教育受教經驗。

(3) 高雄地區大學生的性經驗雖然較過去多一些，但是心中對於與社會價值觀相違，脫離常軌的性活動、或是扮演順服被迫的角色是較不能接受的。

(4)大學生在性心理上尚未成熟，初步接觸兩性互動領域，對兩性的親密行為僅止於想像傳說的探索階段，未達親密關係的體會及互惠經營階段。

(5)順利發展的甜美戀愛經驗使年輕男女感受強烈，而對性(sexuality)有更多想像及較正向的看法。

(6)進行一對一淡淡之交異性交往的大學生可能在初步交往階段，兩性經驗不足，或是本身個性較保守壓抑，對於性事處於想擁有又不趕踏入的狀況，便以替代性的性幻想來期待美好的未來，以達心理的滿足。

## 四、性幻想的類型

有關性幻想的類型，林燕卿和楊明磊(1999)將性幻想依目的區分為 4 類：

(1)以感官刺激為目的。(2)以權力為目的。(3)以情感為目的。(4)以提高自我價值為目的。

對於上述分類，筆者覺得是較保守的分類，諸如施虐/受虐之 SM 行為、群交、及人獸性交等禁忌性行為並未涵蓋其中。另外，第二項“權力”及第四項“提高自我價值”在某些性幻想內容中是很容易重疊涵蓋的，例如：“想像和一個對我有權有勢的人做愛”、“想像捆綁他人”、“想像和比自己年長許多的人性交”等，故應可歸為同一類“權力價值類性幻想”。

與林燕卿和楊明磊(1999)對性幻想的分類不同，Masters, Johnson & Colodny(1988)在 *Sex & Human Loving* 一書中則將性幻想分成 8 類：

(1)嘗新(experimentation)；(2)征服(conquest)；(3)改變性伴侶(switching partner)；(4)群交(group sex)；(5)觀看(watching)；(6)強暴(rape)；(7)浪漫(romance)；(8)施虐/被虐(SM)。

除此之外，Wilson(1978)則將搜集自科學界、臨床及傳媒上的 40 個性幻想分成 4 大類：

(1)探險式的幻想(如：群交、雜交、交換性伴侶等)；(2)親密性質的幻想(如：熱吻、口交、自慰、在戶外做愛等)；(3)感官刺激類的幻想(如：與陌生人做愛、觀看他人從事性行為、看 A 片、戀物癖等)；(4)施虐/受虐式的 SM 幻想(如：拍打或鞭打、被迫從事性行為等)。

綜合以上學者對性幻想的研究分類，筆者綜合將性幻想整理為 4 大類：

### (一)浪漫情感類性幻想

此類性幻想主要是以尋求親密關係的浪漫愛為核心發展。年輕男女情竇初開，或是戀愛中男女對於情人的思念情懷，包括談話互動、牽手、接吻等抒發情感之幻想內容，或是對於愛情浪漫場景的想像等。

### (二)感官刺激類性幻想

此類性幻想主要是透過各種情色圖文、影像、聲音的感官刺激，來獲得性興奮、滿足個人性欲。例如“想像看 A 片”、“想像觀看他人做愛”等。

### (三)權力價值類性幻想

此類性幻想主要是透過身體與非身體的權力運用，及與仰慕渴求的名人偶像之邂逅性愛，來抬高自己的身價。例如“強暴幻想”及“名人幻想”等。

### (四)禁忌遊戲類性幻想

此類性幻想是以嘗新求變為主的性幻想。以未曾嘗試過之不為性伴侶或社會價值所能接納的性相關幻想內容為主，以達性行為之刺激與滿足。例如“SM”、“亂倫”、“想像性派對、轟趴”等。

### (五)文學藝術中的性幻想

人類文明因有想像力而進步，而偉大。科學發明離不開創造性的想像力，文學藝術作品亦離不開文字的想像構思。舉凡在中外詩詞、圖畫及雕塑品中，皆可在明晦之間聽讀到性幻想的運用。然而，不論自身“想像力”才能如何，多數人對此類概念多持肯定正向的態度，但是若將想像力加上性(sexuality)的內涵，將想像力應用於性愛欲念，相信很多人要遲疑猶豫，搖頭反對了。此一現象，究其根源乃肇因于文明對性(sexuality)的長期壓抑制約，將性(sexuality)鎖死在家庭制度與傳宗接代兩件事上，禁止一切婚前(外)及不以生育為目的的性。多數人對有關性(sexuality)的話語及想法都懷有罪惡感，也因之對性(sexuality)噤聲不語，或是將之化身為笑話八卦之談！

性幻想屬於可以控制的白日夢。白日夢一般在創造力領域被劃分為消極性之非創造性想像力，認為消極性的想像力是不願意正視現實世界，無計畫，無方向與目的，全憑吾人知偏見、欲望、或恐懼所驅使(邵一杭譯，1987)。但是，性幻想真的如白日夢是消極性的想像力嗎？抑或白日夢真的是消極性的想像力嗎？試想，幻想中樂透，變成億萬富翁，而手舞足蹈，無論有沒有去買“樂透(一種有獎項目)”或有沒有中獎，都有助心情愉悅。“性幻想”亦然，幻想和明星性交，讓自身得到性興奮滿足，而達到身心滿足，更能適應現實所處環境。凡此皆不只是消極的作為。

金錢與性(sexuality)都是普遍的人性欲望，在此兩者之想像應用或許無法創造實體的物質，但是替代性的想像卻能讓現實生活的各種不滿獲得暫時的滿足，減緩身心的匱乏感，讓人們可以繼續有信心存在這個世界上，更積極有活力的活著。這種功能不見得比積極性的想像力還差。幻想(白日夢)自有其積極性的功能與意義存在。

馬漢(Somerest Maugham)曾言：“幻想是創造性想像力的基礎。” Clark(1979)則提出幾項不利於創造力發展的因素(陳龍安，1998)：

(1)對同儕及社會壓力的馴服。(2)忽略了探索、想像。(3)工作與遊戲的嚴格區分。(4)對於準備過分的執著。(5)權威主義。(6)對於幻想、白日夢的蔑視。

在這幾項不利於創造力發展的因素中，可歸納分析出社會團體的壓力和對幻想(想像)的忽視是其中兩大主要因素。社會學家 Gisela Helmius 曾說：“每當兩人做愛，社會就在現場。”(引自何雅晴譯，2002)，社會價值觀形塑人們對性(sexuality)的觀感及態度，也支配個人的生活模式與人際關係。性(sexuality)是個人的，也是政治的。深度檢視私人的性生活，雖然有細微的個別差異，但呈現更多的是普遍共通的被社會所制約規範的樣態。

## 五、結語

英國十九世紀詩人 John Clare 的詩作 To Mary 中寫道：

I sleep with thee, and wake with thee,  
And yet thou art not there;  
I fill my arms with thoughts of thee,  
And press the common air,  
Thy eyes are gazing upon mine  
When thou art out of sight;  
My lips are always touching thine  
At morning, noon, and night.  
I think and speak of other things  
To keep my mind at rest,  
But still to thee my memory clings  
Like love in woman's breast.

此一詩作內容充滿對女友的思念和想像，幻想和女友親密相處時的情景，如歷歷在目。

情感性的幻想極易為詩人抒發為詩歌，成為文學上的美麗傳頌。壓抑性之不易獲得的性與愛，更是詩歌中的重要主題。20 世紀初諾貝爾文學獎得主葉慈(William Butler Yeats)之詩作 “The Young Man's Song” 中第一段生動的描寫年輕人想愛又不敢愛的矛盾心情：

I whispered, “I am too young,”  
And then, “I am old enough” ;  
Wherefore I threw a penny  
To find out if I might love,  
“Go and love, go and love, young man,  
If the lady be young and fair.”  
Ah, penny, brown penny, brown penny,  
I am looped in the loops of her hair.

過度馴服於社會規範之下的性(sexuality)，是一成不變，缺少想像空間的，這樣的性(sexuality)缺少積極改變的創造力。年齡和教育的增長會增加一般人的判斷力，但是對於創造力卻有相反的作用。如何讓人認識多元的性，透過性(sexuality)的理論及真實經驗，認識自己，建立自尊；讓知識及習慣不阻礙性(sexuality)的積極創造性想像，使性幻想超脫於過早的判斷定論，不局限於已知的事實，去搜尋未知的新事物，讓性(sexuality)的想像從圖像式的重現想像及臆測想像擴大為立體性的創造性期望(creative expectancy)，能解決生活面的性問題，獲致真正的創造性想像，此乃性教育工作亟需努力的課題。

我們期待有一天人人都可以在不侵犯他人的性權(sexual rights)的原則下，發展自己想要的性生活；社會與家庭能認同個人的性權(sexual rights)，讓個人擁有更多實踐積極創造性“性幻想”的空間，以有效解決人際之間與性(sexuality)相關的問題。彼時，性(sexuality)不再是淫穢可恥之事，而是關乎生命的重要議題，多數人能自由隨性地想著性(sexuality)，跳出經驗的藩籬，讓性(sexuality)的想像與滿足不再是登天之難，不再是羞恥變態。當時機成熟時，性幻想的實踐就不會出現措手不及的難堪懊惱、或非法侵犯之社會檔案，而是充滿兩情相悅的親密交流與喜悅。

**參考文獻：**

- 王瑞琪、莊雅旭、莊弘毅、張鳳琴譯(1995)。金賽性學報告(修訂版)。臺北：張老師文化。
- 光復書局編輯部編譯(1994)。大美百科全書 10。臺北：光復書局。
- 李茂興譯(1996)。諮商與心理治療的理論與實務。臺北：揚智文化公司。(原書 Corey, G.[1985].Theory and Practice of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Calif. : Brooks/Cole.)
- 何亞晴譯(2002)。複數的性：從多元文化角度探索性。臺北：女書文化。(原書 Centerwall, E.[2001].Sexualities: exploring sexuality as a cultural phenomena. Stockholm: RFSU.)
- 阮芳賦、林燕卿(2003)。人類性學。臺北：華騰文化。
- 林燕卿、楊明磊(1999)。兩性關係。臺北：華騰文化出版。
- 邵一杭譯(1987)。應用想像力。臺北：協志工業叢書。(原書 Osborn, A.F.[1979].Applied Imagination. Scribner)
- 高宣揚(1993)。弗洛伊德主義。臺北：遠流。
- 陳龍安著(1998)。創造思考教學的理論與實務。臺北：心理出版社。
- 黃宗堅(2007)。創傷與復原：積極想像在榮格夢工作中的隱喻象徵。輔導季刊，第 43 卷，第 3 期，頁 19~30。
- 黃小親譯(1994)。精神醫學篇：性幻想。臺北：正傳有限公司。(原書 Stanway, A.[1991].The Joy of Sexual Fantasy.NY: Carroll & Graf)
- 滕守堯譯(1988)。性愛與文明(詩人與白日夢)。臺北：國際文化。(原書 Freud, S. [1908e]. Creative Writers and Day-Dreaming. in SE 9,pp.143~153.)
- 鄭彩娥、朱慧芬譯(1997)。心理動力心理學入門—通往潛意識的快捷方式。臺北：心理出版社。(原書 Lemma-Wright, A.[1995]. Invitation to psychodynamic psychology.UK: John Wiley and Sons Ltd)
- 謝瀛華(1999)。性心理手冊。臺北：遠流出版公司。
- Byers, E.S.(2001). Positive and negative sexual cognitions: subjective experience and relationships to sexual adjustment. The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38(3), 252~262.
- Byers, E.S., Purdon, C., & Clark, D.A.(1998). Sexual intrusive thoughts of college students. The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35, 359~369.
- Leitenberg, H., & Henning, K.(1995). Sexual Fantasy.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17, 469~496.
- Little, C.A., & Byers, E.S.(2000). Differences between positive and negative sexual cognitions. Canadian Journal of Human Sexuality, 9(3), 167~179.
- Masters, W.H., Johnson, V.E., & Kolodny, R.C.(1988). On sex & human loving. Boston: Little, Brown & Company.
- Renaud, C.A., & Byers, E.S.(1999). Exploring the frequency, diversity, and content of university students' positive and negative sexual cognitions. Canadian Journal of Human Sexuality, 8, 17~30.
- Sexual Fantasies Increase Pain Tolerance.(1999). Retrieved May 22, 2007, from [http://www.hopkinsmedicine.org/Press\\_releases/1999/index.html](http://www.hopkinsmedicine.org/Press_releases/1999/index.html)
- The Power of Sexual Fantasy. Retrieved May 26, 2007, from [http://www.bbc.co.uk/relationships/sex\\_and\\_sexual\\_health/enjsex\\_fantasy.shtml](http://www.bbc.co.uk/relationships/sex_and_sexual_health/enjsex_fantasy.shtml)
- Wilson, G.(1978). The secrets of sexual fantasy. London: J.M. Dent & Sons.
- Wilson, G.(1992). The Great Sex Divide (pp.10~14). Washington, DC: Scott-Townsend.
- =====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性幻想初探

呂亭瑤<sup>1</sup>

(樹德科技大學應用社會學院人類性學研究所 臺灣高雄縣燕巢鄉橫山路 59 號)

#### 一、研究背景簡述

性幻想(sexual fantasy)是人類性生活之中，很常見的一種現象。美籍華裔性學家阮芳賦曾經把它列為性學研究的“四大世界”之一：

“這些年來，對於‘性幻想’的研究的進展很大，證明性幻想單獨可以引致性高潮，而性幻想的內容變化萬千，類別繁多，其中有些根本不可能實現，或根本不想去實現，因此性的‘幻想世界’作為研究目標，和以上三個世界(指阮芳賦教授劃定的性學研究的“現實世界”、“虛擬世界”和“影視世界”)也並不相同。我們可以將這些擴大出來的對性行為、性現象的新研究領域，稱之為‘網路性學’，‘電影性學’和‘性幻想學’”。(阮芳賦，2009)

美國的 Nancy Friday 是性幻想研究的先驅，她在 1970~1990 年，有一系列關於性幻想的著作出版，在全世界有廣泛的影響力，其著作大多也都有中文的譯本(Friday, 1973; 1975; 1980; 1991)。後來，也有其他性幻想研究者的著作出版，其中中文譯本的著作如：《性幻想》(Stanway, 1991)、《浪漫性幻想》(Craze, 2001)。而著名作家苦苓，曾用小說《激樂園：是臺灣第一本男性性幻想小說》(苦苓，1998)的形式，描繪性幻想。

2001 年，樹德科技大學在亞洲成立了第一個性學研究所——人類性學研究所，在此後的幾年中，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也有幾篇碩士論文是專門研究性幻想的：“大學生性經驗與性幻想之相關研究——以高雄地區為例”(傅靜宜，2008)和“性幻想與性滿意度關係之探討”(丁秀蓉，2009)。

在互聯網上，有不少關於性幻想的短文或記述，有些有作者署名；更多的是佚名的；不少在互相轉抄<sup>2</sup>。

但是，整體說來，已經在平面媒體或互聯網上出版了的這些文字，多半仍屬於性幻想的

<sup>1</sup> 【作者簡介】：呂亭瑤，女，臺灣樹德科技大學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碩士生，電子信箱：[arrdia@hotmail.com](mailto:arrdia@hotmail.com)

<sup>2</sup> 例如：佚名.口述：女人的性幻想自白 [http://www.dahe.cn/qingshi/sy/xw/t20091222\\_1718649.htm](http://www.dahe.cn/qingshi/sy/xw/t20091222_1718649.htm)；佚名.女人奇異十大性幻想排行榜 <http://health.huanqiu.com/photo/sex/2009-11/638521.html>；佚名.強烈的性幻想是病嗎？[http://hbjs.cjn.cn/news\\_detail.asp?id=15287](http://hbjs.cjn.cn/news_detail.asp?id=15287)；佚名.男人所不瞭解的女人性幻想 [http://www.rayli.com.cn/0006/2009-12-15/L0006005\\_626880.html](http://www.rayli.com.cn/0006/2009-12-15/L0006005_626880.html)

描述而已；再者，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已完成的碩士論文來看，研究的角度也都有所局限。從學術上說來，都還達不到“性幻想學”所應該包含的廣度、系統性和理論高度。本文試圖從學術上，主要對性幻想的劃分和分類，作一點初步的探討。

## 二、性幻想的概念

性幻想是幻想的一種。這個名詞的出現可追溯到 12 世紀，當時人們認為之所以會產生性幻想是因為被邪靈附身，被附靈的男性稱“男淫魔”，女性則被稱為“女淫魔”。當時的人認為這些存在於另一世界的邪靈，會暫時停留或附身在熟睡中或做白日夢的人，因而使他們產生性幻想。到了 16 世紀，人們則認為性幻想是一種疾病的症兆，曾有作家把這類的“附身”，稱作疾病的徵兆。甚至到近代的 1904 年，著有《性心理研究》的知名作家哈佛拉克·艾利斯，也曾經描寫一位認為自己的性幻想是邪靈附身所致的女孩。(Stanway, 1991)

性幻想至今還沒有一個很明確的公認之定義。

例如：被稱為臺灣“第一本探討性心理醫學書籍/豐富性幻想、增進夫妻感情的寶典”——《性幻想》(Stanway, 1991)一書，在說了一句“甚至還不確定性幻想是什麼”之後，就再也沒有給出一個定義，就直接進入到有關於性幻想的討論了。一本性語詞典寫道：“性幻想：用大腦想像某些性活動使自己性興奮的方式。”(陳梅毛，2006)

中國大陸彭曉輝主編的集學術性和資料詳實性都很強的《性科學概論》一書中，對性幻想的定義是：

**“性幻想 (sexual fantasy) 亦稱性想像，是一種帶有性色彩的心理過程或精神活動。是個體性生理、性心理與現實狀況發生矛盾或不協調時自我在清醒狀態下宣洩性能量的性情景臆想。(彭曉輝，2002)**

這個定義應該認為是比較詳細的，比較能概括性幻想的多樣性。事實上性幻想定義上的困難，主要就來源於性幻想所包括的內容實際上太多樣：

**“性幻想可以由記憶中的片段重組而成，也可能是由搞不清楚來自何時、何地的一些形象和情節編織而成。有些性幻想是清晰而明確的，有些則只是一閃而過的種種影像。性幻想可以自發而至的，也可能是有意地在性行為的當時編織起來的。最常見的是在手淫時伴有性幻想，幻想你喜愛的人，幻想使你性衝動不已的人和事。金賽報告指出 64% 的女人、89% 的男人在手淫時伴有性幻想。(麥基爾文納等，1975)”**

因此，對於性幻想加以劃分和分類，會是更全面的理解性幻想之必要途徑。

## 三、性幻想的分類

有一個根據，就會有一種劃分。最常見到的一些劃分如下：

### (一)按實現的可能性分類

(1)不可能實現的；(2)不容易實現的；(3)容易實現的：①預計要去實現的；②不擬去實

現的；(4)很容易實現的：①預計要去實現的；②不擬去實現的。

事實上，只有對每一個出現的性幻想，才能作出明確的劃分歸屬。在此以下面網上見到的“女人十大性幻想”為例：

女人的十大性幻想<sup>1</sup>：

(1)幻想與真實生活伴侶做愛；(2)幻想與另一個男人做愛；(3)幻想與另一個女人做愛；(4)幻想性愛新玩法；(5)幻想男人為自己口交；(6)幻想浪漫的性事：在山林、海濱、月光下做愛的幻想；(7)幻想被強暴；(8)幻想自己令男人癡迷；(9)幻想自己是性工作者；(10)幻想著和一個陌生的男人做愛，常是神秘的“無臉男”。

以此也可認為，女人這十大性幻想若作為“類別”，都是有可能實現的，也可以說：上述十類中除了第七和第九類以外，其餘類型的性幻想都是容易實現的，而第一類性幻想則又是很容易實現的；第七和第九類性幻想是比較難實現的。

然而，任何一個類別，只要是具體到一個明確的目標的，就可能變得很難實現，或不可能實現的。例如：那“另一個男人”是“XX 總統”，當然是很難實現，如果是一位據說性技巧很高超的八仙過海中的呂洞賓(呂純陽)，那就是不可能實現。因為，即使呂洞賓(呂純陽)真有此人，也早已死去千年以上了吧！

所以，講性幻想的劃分與分類，只是一種分析系統，任何一個個體出現的性幻想，都可以用一個或一個以上的類別去歸類它。

## (二)按要實現所面臨的障礙的質/量及其來源分類

量：很多、中等、很少；質：不可克服的、難以克服的、易於克服的；來源：自身的認識與態度、他人或社會的評論和反對、客觀條件的限制。

## (三)按其形象特徵分類

(1)單畫面的；(2)多畫面放映式；(3)自創的；(4)有明顯原型的(例如從電影中看到……，等等)。

## (四)按出現的頻度分類

(1)偶發的；(2)頻發的。

## (五)按其反禁忌的程度分類

(1)常態的；(2)犯禁的。

就這一劃分來說，可以是因人、因文化或社會的不同而異的。例如：與同性性交、與很

<sup>1</sup> 佚名.女性的十大性幻想.新華網，網址：

[http://news.xinhuanet.com/health/2005-11/15/content\\_4442535.htm](http://news.xinhuanet.com/health/2005-11/15/content_4442535.htm) (2010-03-18)

多人性交、與狗性交等等，都是因人、因文化或社會而有所差異的，有的人、文化、社會認為是犯禁的，有的人、文化、社會就不認為是犯禁的。

## (六)按性幻想的涉性內容而作出的“實質”分類

(1)性對象幻想；(2)性姿勢幻想；(3)性場所幻想；(4)性器具幻想；(5)性關係幻想；(6)性情境幻想；(7)性方式幻想；(8)性角色幻想；(9)其它特殊性幻想。

事實上，任何一個個體出現的性幻想，都可以用、也需要用一個以上的類別去分析它。例如下面這個有筆者第一次發表的關於性幻想的繪畫：

### 雲埠愛——麗夢(性幻想畫構思)

一個女人裸身，一個很像是男人的“靈魂”(形體不明顯，有漂漂的感覺)，女人懸在空中，與那個男人類似口交的親吻。



本文插圖：麗夢(水彩畫，作者：呂亭瑤；2010)

但是，分析一下上圖，即可發現這類性幻想的特徵：

(1)它是不可能實現的：不可能和無身體的幻影性交；(2)它是一種性場所幻想：在高空，在雲端；(3)它是一種性對象幻想：一個很像男人的“靈魂”；(4)它是一種性方式幻想：一種特定的親吻與口交；(5)或許還有其它特徵……等等。

## 四、對性幻想的初析

人們對性幻想流行著一些錯誤的看法，或稱之為“性幻想迷思”。舊的性觀念常常告誡人們，人不可胡思亂想，因此也為性幻想劃出了許多框框，似乎人的想像要是超出了這些框框，那就變成一種罪惡、一種羞恥、一種道德上的墮落。例如：不可以幻想和別人的配偶性交、不可以幻想和很多女人或和很多男人性交……。其實，“性幻想”它只是個幻想，並不是真的要從這樣的幻想去發展到現實的生活中，它不一定要實現。因此，性幻想是無罪的，無論在幻想什麼，只要能增加個人的性滿足，那麼，它便是正常的、可取的。也可以說，可以把性幻想看成是一種獨立的性活動。(阮芳賦、林燕卿，2003)

世界著名性學家黑伯樂(2007)在他開創性的重要著作《人類的性行爲》中，有一段話，其中提到性幻想，他說：

當“性行爲”被定義爲“伊洛斯(Eros)這個基本的生存本能”的表述的時候，術語“性行爲”就變得包羅萬象了。……有人甚至把個人有關性愛的白日夢說成是性行爲，或者把個人在無意識和象徵方式下所產生的性幻想(erotic fantasy)指稱爲性行爲<sup>1</sup>。

這一說法，是不是和阮芳賦、林燕卿(2003)的《人類性學》中的“可以把性幻想看成是一種獨立的性活動”相衝突？筆者專門就此請教阮教授，他回答說：

《人類的性行爲》和《人類性學》中關於性幻想的提法並不衝突。黑伯樂教授是在討論基於弗洛伊德提出的“利比多(libido)”的概念，用“生存本能”或“增進生存行爲”，來給人的性行爲下定義，適切不適切的問題時，寫上面這段話的。黑伯樂教授不同意，認爲這會把“性行爲”就變得包羅萬象；我也不同意，我一向是把性行爲的定義和旨在或可以達到“性高潮”相聯繫的，而不是用“生存本能”或“增進生存行爲”。事實上，關於性幻想的討論，並不直接與性行爲的定義有關。在討論性幻想時，我們用的是“性活動”，而不是“性行爲”。“活動”是一個更廣泛的用詞。其實，把彭曉輝教授《性科學概論》一書中性幻想的定義“關鍵字化”一下，就成爲：“性幻想是一種帶有性色彩的精神活動”。(彭曉輝，2002)，再簡縮並概括化一下，就成爲：“性幻想是性活動”。

從頭說起，“可以把性幻想看成是一種獨立的性活動”，實際上出自美國“高級性學研究院”(IASHS)的舉世聞名的傑出著作麥基爾文納等著《性態度重建指導》(SAR Guide, 1975)，原文是：“Fantasy can also be considered a sexual activity in its own right”(1975, p. 56)。這本書是IASHS的“聖經”。黑伯樂教授和我都是在IASHS執教多年的同事，在這本書成書的年代，他就在那裡執教。我不認爲他會不同意這個重要的觀點。

更進一步說，金賽博士在他們不朽的名著《男人的性行爲》(1948)中，提出“人類性慾的6大滿足方式”中，其中的一項就是“夢遺和性夢”。夢遺和性夢，當然不是性幻想，比起性幻想還更不知不覺，卻也是人類性慾的6大滿足方式之一，當然也就是“性活動”了(好像也不好稱爲“性行爲”的——人們習慣上給“性行爲”更嚴格的定義)。黑伯樂教授也在金賽研究所工作有年，我也不認爲他會不同意金賽這一經典說法的。

總而言之，不能夠因爲黑伯樂教授對弗洛伊德學派性行爲定義的某種批判而模糊對性幻想的正確而積極的認識。最近幾年，世界著名女性性學大師惠普(Beverly Whipple)和B. R. Komisaruk 博士等，用fMRI和PET等腦影像學最新研究技術，證明女性性幻想可以引發性高潮(B. R. Komisaruk 等，2006, pp.260~261,262)，更使“把性幻想看成是一種獨立的性活動”的提法，進一步確立與發展。

在原文中，並未用“性幻想”一詞，而用“思維引起的性高潮”(thought-induced orgasms)或“非感覺傳入的想像引發的性高潮”(imaging non-sensory-induced orgasms)。不過，胡佩誠教授主譯的中文本，就直接翻譯成“性幻想”。當然，原文的用

<sup>1</sup>[德]歐文 J. 黑伯樂.人類的性行爲-性行爲當前的含義-增進生存行爲.彭曉輝譯,阮芳賦審校.赫西菲爾德性學資料庫-性健康網路教程,網址:

[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ECC6T/html/pleasure\\_Seeking\\_eros.html](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ECC6T/html/pleasure_Seeking_eros.html) (2010-03-18)

詞更準確，因為那些“非感覺傳入的想像引發的性高潮”的婦女，所想的不一定是性事，有的只是想的“生活場景”或者“‘能量流’在身體上流來流去之類”(中譯本 p.143)。當然，這不但不絲毫減損對“把性幻想看成是一種獨立的性活動”的論證力，反而更強，因為連“非性的幻想”都可以，更不用說“性的幻想”了！所有這些“想出來的性高潮”與“性刺激導致的性高潮”比較，它們所導致的一個人的心率、血壓、瞳孔擴張度、痛閾都有同等升高，在腦中，隔核、下丘腦室旁核(PVN)、海馬以及內側室前區都會同樣神經興奮。

正因為“性幻想是一種獨立的性活動”，所以對於一些沒有配偶、或配偶不在身邊等等的人，以及各種在當下缺乏性伴侶的人來說，性幻想就是一種很好的性滿足替代。在 AIDS 以及其它性傳播疾病威脅人們健康的當下，性幻想更可以說是滿足性欲之中，一種最安全的方式。

對於正常的配偶生活來說，其實性幻想也可以增加性生活的情趣，也可以避免長久以來夫妻間性生活方式的老套和單調，也有助於床第間男歡女愛的持續更新，也提高了性生活的品質，性幻想也有利於女性達到自我的性高潮，從而保證性生活上的和諧與滿足。

總之，性幻想是一種安全的性快感之源，它取之不竭，也用之不盡！

## 五、後語<sup>1</sup>

本文只是對性幻想的定義、分類作出“初探”，所以只說是“後語”，而不是“結語”或“結論”。筆者還要就性幻想的本質、性幻想的發生、性幻想的運用等等，作進一步的後續研究。同時，筆者是學繪畫出身的，因此，也很願意試著用繪畫藝術的方式來表達各種各樣的性幻想。已經有幾幅發表在《華人性文學藝術研究》<sup>2</sup>，本文的插圖就是最近的一幅，初次發表在此，以為本文作結。

### 參考文獻：

- 阮芳賦(2009)：性學研究的四個世界與“博客性學”，《華人性研究》，2009:2(2)  
《華人博客性學研究》發刊詞。《華人博客性學研究》，2009(1)；《華人性研究》，2009(2)。  
[www.wacshome.net](http://www.wacshome.net)
- 阮芳賦、林燕卿，2003：《人類性學》，臺北：華騰文化。
- 陳梅毛(2006)：《性愛 200 擊》，臺北：布克文化。
- 麥基爾文納等著(1975)：《性態度重建指導》(SAR Guide-For a Better sex life)，阮芳賦主編“性學萬有文庫”，第 26 種)，李勇、李珣、林宛瑾、陳麗巧等譯校，高雄：萬有出版社，2007。
- 彭曉輝(2002)：《性科學概論》，北京：科學出版社。
- 黑伯樂(2007)：《人類的性行為》(Erwin J. Haeberle : Human Sexual Behavior，<http://www2.hu-berlin.de/sexology/CHT/ECC6T/index.html>)，彭曉輝譯，阮芳賦校。
- Craze, Richard(2001)：《浪漫性幻想》(Pocket Book of Sexual Fantasies: Inspiration for Lovers. London: Godsfield.)，林文範譯，臺北：性林，2004。
- Friday, Nancy(1973)：《女人的秘密花園》(My Secret Garden: Women's Sexual Fantasies .Simon & Schuster )，沈志中譯，臺北：展出文化，1995。

1 本文蒙阮芳賦教授指導並協助修改，特致深切感謝。

2 《華人性文學藝術學研究》，“夜色滿天星/性”，2008(1)；“棒棒好滋味”，2009(2)；“蘋果欲望”，2009(3)。



Friday, Nancy (1975) : 《女人的夢幻天空》(Forbidden Flowers: More Women's Sexual Fantasies. Simon & Schuster). 郭玉群譯，臺北：展出文化，1995。

Friday, Nancy (1980) : 《男人的欲望城國》(Men in Love: Men's Sexual Fantasies: The Triumph of Love Over Rage, Dell Publishing) ，林寰譯，臺北：展出文化，1995。

Friday, Nancy (1991) : 《女人在上：女人的情欲世界》(Women On Top: How Real Life Has Changed Women's Sexual Fantasies. Simon & Schuster.)唐璜譯，臺北：展出文化，1995。

Komisaruk, B. R. , C , Beyer-Flores, & Beverly Whipple (2006) : 《性高潮的科學》(The Science of Orgasm,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胡佩誠主譯，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8。

Stanway, Andrew (1991) : 《性幻想》(The Joy of Sex Fantasy, Carrol & Graf Publishers) ，黃小親譯，臺北：正傳，1994。

=====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調情的多樣性

陳雪芳<sup>1</sup>

(樹德科技大學應用社會學院人類性學研究所 臺灣高雄縣燕巢鄉橫山路 59 號)

性行為中的“調情”是一種性表達和性意圖的表示。由於人類具有享受性歡樂的本能。所謂，兩性的情與愛的表達，不只是生理上的安慰，更是心理上的滿足。好的性生活是千變萬化的，“調情”只是必經的過程，是提醒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表現。

#### 一、調情與感覺的多樣性

池元蓮(2005)指出，人體有視、聽、嗅、味和觸等五種感覺官能。這五種官能皆與人類的性欲具有微妙的關係，其中尤以嗅覺對性欲最有影響。

陳麗巧等譯(2007)指出，感官集中現在已經是一個流行的詞彙了。它代表將注意力完全聚焦在特定器官或觸覺刺激之上。

潘綏銘(2006)指出，性是最親密情感的表達，是其它任何方式都無法超越的。是一種信任，是一種渴望快樂的感情，當你無法用語言表述時，你就只能用性行為來表述。

綜合以上的感覺功能，我們可以得知各種感覺功能在性表達佔有不同的地位，透過不同的感覺功能所表達的意境絕對不同凡響。人人都有調情的本能，發揮感覺功能是邁入性接觸的第一個信號，是兩性關係發展的重要起點。

#### 二、調情與視覺關係

潘光旦譯(1946)指出，在人類演化的過程裡，視覺已經漸漸地取代其它的官覺取而代之，而終於成為我們接受外來印象的第一孔道。

許佑生(2003)卡恰都里安(Herant Katcchadourian)在其著作《人類性學的原理》(Fundamentals of Human Sexuality)便明白指出，女性器官大概是對異性戀男性最管用的視覺刺激，所以視覺與性有先入為主的作用。

視覺是感受性刺激的重要知覺之一。是性欲的動力因素，所謂的“一見鍾情”是我們所

<sup>1</sup> 【作者簡介】：陳雪芳，女，和泰貿易有限公司會計師；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碩士研究生。電子信箱：[hsueh231@yahoo.com.tw](mailto:hsueh231@yahoo.com.tw)



尋找伴侶的主因。因為我們相信自己所看到的畫面，透過視覺傳到腦海中發出訊號，來判斷伴侶之間的彼此印象。

### 三、調情與聽覺關係

劉達臨(1996)指出，莫爾《性愛之研究》一書中寫到：許多人都指出在接受性愛資訊方面，男子偏重視覺，女子偏重聽覺。

潘光旦譯(2002)指出，瑞典語音學家斯珀勃(Sperber)認為性的現象是語言所由發展的主要的源泉。

許佑生(2003)指出，1977年，赫曼耐曼(J. R. Heiman.)在心理生理學 3 週刊(Psychophysiology)上發表了一篇“男女兩性在性亢奮模式上的心理生理現象之探索”，提出他的一項實驗報告。結果，男女都反映，聽那些有明顯情色內容的錄音帶，比聽浪漫故事或情色情節較少的錄音帶，生理上更能產生性的刺激感。

我們知道一般的印象，認為女性比男性更愛聽情話，俗話說“女人耳根子軟”。在兩性談情說愛的過程，可以藉由聽覺點燃彼此之間的性興奮，喚起兩性的性愛關係，拉近彼此之間的性愛距離。

### 四、調情與嗅覺關係

池元蓮(2005)指出，五官與人類的性欲望具有微妙的關係，其中尤以嗅覺對性欲最有影響。

劉達臨(1996)指出，靄理士總結性擇與嗅覺的關係時寫道：在我們遠祖的生活裡，它是性誘惑的一條大路。

潘光旦譯(2002)指出，嗅覺從觸覺分化而來，嗅覺的接受暗示的力量是最強的，嗅覺在心理學上的地位是很特殊的，它可以說是“一切高級的心理作用的種子”。

許佑生(2003)指出，杜克大學心理學教授史基佛曼(Susan Schiffman)很肯定地指出，兩個人不喜歡彼此的氣味，這份關係就不可能維持長久。

透過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瞭解體味比視覺、聽覺還要精確。伴侶之間若沒有辦法接受彼此的體味，這份關係就不可能維持長久。所以，伴侶在談戀愛的過程中，最好預先發現，彼此身體所散發出來的體味是否能接受。如果伴侶身上散發出來的體味無法產生共鳴，這份關係就不可能維持長久，對調情一定有很大影響。

### 五、調情與味覺關係

許佑生(2003)指出，《神奇的性》(Amazing Sex)一書提到，當您把性和食物融在一起，那麼“吃我吧，寶貝”(Eat me, baby)這句甜言蜜語便有嶄新的意思。

楊冬青譯(1995)指出，社會心理學家伊蘭·海發爾(Elaine Hatfield)溝通包括所有語言或非語言的途徑，性當然也在內。用語言表達情感，是親密關係的基石，也是所有人際關係的

重點。

人體的感覺官能與人的性欲望實在有關鍵性的關係。味覺在性行為當中的調情與嗅覺的關係是密不可分，因為是兩個肉體最親密的接觸，味覺在人類性知覺中是一支衝鋒線陣的部隊，而這種刺激又是絕對的主觀，每個人的感受都很特別，許多人真正有性行為之前，一定要先通過接吻這一關，而引起的性觸電。

## 六、調情與觸覺關係

陳麗巧等譯(2007)指出，皮膚是人類身體感受最強烈的器官，性高潮主要就是對不同部位皮膚的刺激所達成的。多學習一點關於撫摸的技巧，你會發現性快感將大大地增強。

許佑生(2003)指出，觸覺，是全身唯一可獨立於大腦控制外的感官。《觸摸》(Touching)人類學家作者蒙塔賈(Ashley Montagu)強調，皮膚是人類身上最重要的感官，把觸感稱作“所有感覺之母”(the mother sense)。

潘光旦譯(1946)指出，觸覺是最原始的一個廝磨方式。性交合動作的本身，就是一種廝磨的動作，而其最相關重要的部分便是觸覺。

池元蓮(2005)指出，男人和女人都同樣地享受被他(她)所愛的異性撫摩身體。特別是對男人來說，觸覺更具有很大的性刺激力，當他撫摩女人身體的某一些部分，身體在一剎那間便會發生性激動。

阮芳賦(2000)指出，《觸摸是治療》一書的作者 Older 博士說得好：“性行為的一種歡樂，好處便在於它總是包含著大量的肉體接觸。”

劉達臨(1996)指出，法國醫學家尚巴，他於 1811 年指出：在尋常人的皮膚上，尤其是女子，不斷地輕快撫摸的話，不但可以喚起春情，並且可能造成性欲的亢進。

觸覺在性愛裡佔有很重要的地位，伴侶在享受親密愛人撫摸身體，剎那間便會發生性激動，這就是我們稱之“感覺之母”的皮膚的反應。

人類身上最重要的感官就是皮膚，伴侶在享受親密關係的過程，首先就是以肌膚之親在做性接觸。一個人沒有嗅覺、視覺還能適應生存，若失去皮膚感應能力便很難存活。所以，在伴侶的性愛過程中，觸覺是表達肉欲和靈欲相結合的欲望。

## 七、結論

調情關係的基本條件就是享受快樂。不是性交，是培養伴侶間的親密關係、提高自信、降低緊張和憂慮。通過兩人接觸和體驗到水乳相融的親密愉悅，將人體的五官功能特色發揮的淋漓盡致，這種的調情過程一定讓人永生難忘。

### 參考文獻：

阮芳賦著(2000)。性情怡人。深圳：海天出版社。

池元蓮著(2005)。性、愛、婚~全面剖析。高雄：萬有出版社。

李勇、林宛瑾、陳麗巧等譯。(2007)。(泰德、麥基爾文納等著)。性態度重建指導~為了更美好的性生



活。高雄：萬有出版社。

潘綏銘著(2006)。中國性革命-縱論。高雄：萬有出版社。

潘光旦譯(2002)。(哈夫洛克、靄理士著)。性心理學。臺北：左岸文化出版。

劉達臨著(1996)。性學辭典。臺北：文鶴出版有限公司。

王瑞琪，楊冬青譯(1995)。(威廉·馬斯特，William H、Masters；維吉尼亞·瓊生(詹森)，Virginia E. Johnson；羅伯特·克洛迪尼，Robert C. Kolod-ny 著)。馬斯特與瓊生(詹森)性學報告。臺北：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許佑生著(2003)。跟自己調情~身體意象與性愛成長。臺北：心靈工坊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解讀“婚前守貞教育”

江夏<sup>1</sup>

(華中師範大學文學院新聞學系 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珞瑜路 152 號 430079)

【摘要】：“婚前守貞教育”處於一派人絕對支援、另一派人認識到“婚前”、“守貞”概念上不科學之處但希望借助其社會影響，擴大性知識受教育面的尷尬處境。走出尷尬的唯一方法就是依靠性教育改變現有的性觀念，這將需要長期、不斷的努力才能夠有所成效。

【關鍵字】：婚前守貞 性觀念 性行爲 性教育

2008 年 4 月，浙江大學由美國一個團體引進了“婚前守貞教育”項目，於 11~13 日展開宣傳教育活動<sup>2</sup>。這之後，“思想倒退”、“莫名其妙”之類的社會輿論評價四起。當然，關於浙大的“婚前守貞教育”也不全是批評。例如，有人認為儘管專案的名稱取得並不恰當，但是這種專案的組織和開展在一定程度上對培養尤其是大學生這個群體的“科學、進步、健康和有益的性觀念”<sup>3</sup>起著積極作用。

是什麼讓“婚前守貞教育”這個詞條產生了如此之大的社會影響力？本文將對“婚前守貞教育”做出探析和解讀。在這之前，還是需要先介紹一下相關概念。

#### 一、性觀念和性行爲：孰因孰果

性觀念亦稱性價值觀念(sexual value)，是群體與個體對人類性活動的總體認識和理性思維。它隨時空的變化而變化，消極、或積極地影響著人類社會實踐活動。性行爲(sexual behavior)是指能產生性喚起並增加性高潮機會的行爲，或者說任何能帶來性滿足的行爲。如果套用認識論的觀點，就可以闡釋清楚性觀念和性行爲之間的關係：性觀念屬於一種認識，性行爲則屬於實踐，那麼依據認識論“認識可以影響實踐，正確的認識對實踐起著積極作用”的理論來看，性觀念的形成、發展和變化將對性行爲產生不可否認或忽視的影響，正如“婚前守貞”這個傳統性觀念影響著大部分中國人在性行爲上的選擇和決定一樣。

<sup>1</sup> 【作者簡介】：江夏(1990-)，女，華中師範大學新聞學專業 2007 級本科生。華中師範大學素質教育選修課“性科學概論”課程學生。電子郵件：[jiangxia6.9@gmail.com](mailto:jiangxia6.9@gmail.com)

<sup>2</sup> 馬靜.浙大婚前守貞講座 爭議中彌補教育缺失. 來源：鄭州晚報.人民網：<http://edu.people.com.cn/GB/1053/7132758.html> (2009-06-04)

<sup>3</sup> 彭曉輝主編.性科學概論.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294

## 二、“婚前守貞教育”的尷尬境地

客觀上講，構成“婚前守貞”這個概念的“婚前”和“守貞”都存在不科學之處。首先，“婚前”這個定義基於婚姻，而婚姻是“發給以情愛為基礎而達至性活動的男女的一份合法證明書”<sup>1</sup>。事實證明，社會生活中有一部分人由於各種各樣的原因，雖然擁有著“以情愛為基礎而達至的性生活的”情感聯繫，卻並不傾向於通過法律途徑確立夫妻關係。在這類並不少見的情況之下談“婚前”並要求他們“守貞”，豈不荒謬。外國歷史上有著 99 卷輝煌巨著的伏爾泰，與有夫之婦艾米莉同居 20 年，直到後者去世，沒有子嗣；恩格斯 22 歲與愛爾蘭紡織女工瑪麗同居，直至 1863 年瑪麗去世，爾後恩格斯與瑪麗的妹妹莉希同居，他也一直不辦理結婚手續。他曾經說：“結婚，那些經過國家批准並在教堂舉行的儀式都是多餘的，沒有必要。”在中國也不乏這樣的例子：魯迅一直沒有跟夫人朱安辦理離婚手續，而在魯迅的摯友許壽裳編撰的《魯迅先生年譜》中，記載了民國十六年(1927 年)魯迅“10 月抵上海。8 日，移居景雲裡 23 號，與番禺許廣平女士同居。”<sup>2</sup>

中外歷史上名人同居的例子證明了一點，即用法律上的婚姻關係去約束情感雙方的性生活，尤其是針對女性，要求她們婚前堅守貞操，是不恰當、不合理的。其次，“守貞”這個可以落實的具體行為在 21 世紀裡並不具備現實價值——從進入青春期的法定結婚年齡有近十年時間，再加上現在社會上晚婚和獨身的人數大量增加，要求男女在這期間保持童貞很難實現，也不利於生理和心理的健康發展，更何況，婚前性行為如果不危害個體自身、他人和社會，實際上也是無害的。至於某個聲稱獲得英國科學家驗證的理論認為，女性在性生活中的第一個男人將從生理、心理產生巨大影響：生理上，“破處”的男人精液將首次給女性帶來改變，甚至會將基因留在女性體內，而心理上，女性也會對自己的第一個男人感受最為深刻。筆者認為，類似這種理論不論是否有充分的科學依據，實際上都有為男性的處女情結找藉口的嫌疑。

網路上對於“婚前守貞教育”大致有三個派別：一個是同意“婚前守貞教育”的概念並支持以這個概念進行宣傳教育；另一個雖然認為“婚前守貞教育”這個概念過時、欠妥，但是覺得這樣的活動對性教育缺失群體性觀念上的影響，客觀上說是積極的、有成效的<sup>3</sup>。其三是堅決反對“婚前守貞教育”派，用邏輯推論的方法反駁此類教育的荒唐<sup>4、5</sup>。

從保守派的觀點中可以發現，中國傳統的性觀念仍然存在於數量相當大的人之中：一些高校大學生認為西方經歷性解放運動之後正在向東方傳統性觀念“回歸”，還有身為父母的“特別害怕聽到對孩子成長不利的那些聲音”。而中間派的模糊的態度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中國大陸性教育的嚴重缺失——他們竟然對借助一個不科學的錯誤概念來擴大性知識的受教育面表示同意。

本文認為，“婚前守貞教育”所處的尷尬處境是有其文化根源的：中國幾千年的封建統治決定了它遺留的傳統性觀念深深植入在國民的腦海之中；而西方相對先進的性觀念的傳入

<sup>1</sup> 彭曉輝主編. 性科學概論. 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298

<sup>2</sup> [法]伏爾泰. 請問歷史上有哪些終身未婚的名人. 百度知道. 網站：  
<http://zhidao.baidu.com/question/77362439.html> (2009-06-09)

<sup>3</sup> 馬靜. 浙大婚前守貞講座 爭議中彌補教育缺失. 來源：鄭州晚報. 人民網：  
<http://edu.people.com.cn/GB/1053/7132758.html> (2009-06-04)

<sup>4</sup> 彭曉輝. “婚前守貞教育”該休矣. 新浪-馬曉年的博客：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72302e9010090e1.html](http://blog.sina.com.cn/s/blog_472302e9010090e1.html) (2009-06-04)

<sup>5</sup> 李銀河. “守貞”：《我看浙江大學守貞教育》. 新浪-李銀河的博客：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73d533601009c38.html](http://blog.sina.com.cn/s/blog_473d533601009c38.html) (2009-06-09)

又影響了一批較為開放、接受能力強的人，兩股觀念的交鋒自然引得眾人都來關注，也就獲得了較大的社會影響力。這樣的尷尬有其進步性，但仍然不夠全面、系統，還有非常大的提升空間。

### 三、走出尷尬境地的途徑

走出尷尬境地的唯一出路就是依靠性教育改變現有的性觀念。只有將仍占大比例的落後性觀念轉變為“科學、進步、健康和有益的性觀念”<sup>1</sup>，才能減少由於對性的無知而帶給人們的各種程度的生理、心理傷害。然而，這絕對不是短期內就能有所成就的任務，因為不管是涉及哪一個領域的教育，取得一定成效都需要花費大量的人力資源和物質資源，更何況性教育在開始階段必然存在很多阻礙。例如某些大學在開設性知識課程方面會有諸多限制，在課堂得以開設之後還有教師資源怎麼解決、採用怎樣的教育方式可使教育對象更願意接受等等問題。

當然，阻礙存在並不意味著性教育的停滯。在這裡，筆者想要從小切面分析一下當把女性作為性教育對象時，性教育應該強調的重點——女性在性方面的獨立性。本文認為，這體現在女性在思想、人格上的獨立性，以及更基礎的經濟上的獨立性。在上文中曾提到過與魯迅同居的許廣平就是一個具有現實意義的獨立女性榜樣：她擁有人格的獨立性，同時也擁有經濟的獨立性。查閱《許廣平文集》可知，在許壽裳編撰《魯迅先生年譜》之時曾寫信徵詢許廣平的意見，她答覆道：“關於我和魯迅先生的關係，我們以為兩性生活，是除了當事人之外，沒有任何方面可以束縛，而彼此間在情投意合，以同志一樣相待，相親相敬，互相信任，就不必要有任何的俗套。我們不是一切的舊禮教都要打破嗎？所以彼此間一方面不滿意，決不需要爭吵，也用不著法律解決。我自己是準備著始終能自立謀生的，如果遇到沒有同住在一起的必要，那麼馬上各走各的路。”<sup>2</sup>誠然，成為這樣一個具有高貴獨立性的女性需要更為堅強的心靈，能夠忍受由不依附(no-dependency)帶來的孤獨和寂寞，儘管這樣不免在面對男權社會“討生活”，未免更為艱難，但是，與此同時，女性的精神境界已經得到了提升，變得更加優秀。

### 四、結語

“婚前守貞教育”的概念讓它就此淡去，眾人的關注應該被導向“講真話”的性教育這個亟待拓開局面的領域。性教育不可能一蹴而就，但也不能遇難則退。當由於對性的無知而導致人身傷害的人多為女性之時，性教育在實施過程中應不忘強調女性獨立性的重要性。

---

<sup>1</sup> 彭曉輝主編. 性科學概論. 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294

<sup>2</sup> [法]伏爾泰. 請問歷史上有哪些終身未婚的名人. 百度知道. 網站：  
<http://zhidao.baidu.com/question/77362439.html> (2009-06-09)

## 研究論文和專題論述

### 我印象中的同性戀<sup>1</sup>

何雪會<sup>2</sup>

(華中師範大學音樂系，湖北武漢，430079)

這段時間我很鬱悶，心煩。有件事情一直困擾著我。以前我是一個比較自閉的人，很少和身邊的人深交。這個學期開始至今我交到了 3 個非常好的男性朋友，我們之間互相幫助、他們很照顧我，我已然把他們視作我最好的朋友。可是就在近段時間我得知他們之中有兩個人是同性戀、而且是親口跟我說的，我心裡難受啊！晚上在寢室睡不著，我就在自責、心煩、頭疼，想找人傾訴，但是怕朋友們笑話我，說我也有問題。交幾個這樣的朋友我也不願意。通過一個學期性概<sup>3</sup>的學習，我對這些性價值觀有了初步的瞭解。理智上講，我應該理解、尊重他們。但是我不能，或許像朋友講的那樣：我太自私、以我的觀念要求別人，對他們不公平。是啊，理智畢竟是理智，可我卻沒那樣高深，我接受不了，更不能支持他們。我甚至害怕別人拿異樣的眼光來看待說，我的朋友不正常、我能正常嗎？至少我的眼光有問題。

我身在大學校園，與外界很少有過多的接觸，對同性戀我有耳聞，但從不關注，所以知之甚少。這樣我就在百度上搜索有關同性戀的文章。這樣才重新認識了同性戀。同性戀是指一個人無論在性愛、心理、情感及社交上的興趣，主要對象均為同性別的人，這樣的興趣並未從外顯行為中表露出來。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到，同性戀並不單單指的是性取向問題，很多出於好奇，被迫等原因與同性發生性關係的人並不是同性戀。

我是一個京劇愛好者，經常光顧一些票友協會，在那裡認識了很多同齡的票友。這裡邊有我現在的 3 個好朋友。這些年輕票友男生居多，而且多唱旦角兒。這裡面水深，我也從不知曉。有一次一個男票友跟我講過這樣一句話，哪個男旦正常？多半是 g。當時我還生氣了，以為他這是罵我的朋友，我傻得竟不知道 g 就是同性戀。現在恍然大悟。現在的人們常常使用“同志”來稱呼同性戀者，也有些人稱其為“兔子”。男同性戀也有他的一套行業用語，我這樣的平常人、傻乎乎的學生，剛剛知道。

同性戀這些年紛紛“出櫃”，國內外都是一樣。我們中國古代也有一些同性戀影子的記載。例如：《漢書·佞幸傳》。漢哀帝與董賢共寢，董賢壓住了皇帝的袖子，皇帝不忍驚醒他，斷袖而起。表明了君臣關係到極致。以前我看這樣的文章都覺得君臣關係這樣好，應該大力

<sup>1</sup> 【主編彭曉輝按】：該文為華中師範大學本科生在選修性學課程“性科學概論”之後的結業論文。儘管字裡行間偶有稚嫩之筆，作者對同性戀還是含有矛盾的認識：一方面希望他們“好起來”——甚至結婚也是其權利，另一方面似乎對其又“恨鐵不成鋼”。除了個別錯別字和標點符號以外，主編對本文未做修改，以保持其“原生態”作為被研究的個案。

<sup>2</sup> 【作者簡介】：何雪會(1990-)，女，華中師範大學音樂系 2007 級在校本科生。素質教育選修課“性科學概論”2008~2009 學年第二學期課堂學生。E-mail：[459852021@qq.com](mailto:459852021@qq.com)

<sup>3</sup> “性概”系華中師範大學大學生對學校開設的性科學概論課程的簡稱。

褒揚、多好的事情啊！君臣和諧國家必定長榮。結果是什麼同性戀傾向，真是孤陋寡聞啊！

我認識一個男旦，他和他的同性的朋友一起生活了兩年，最後還是分手了。這就是所謂的同性戀嗎？我覺得他只是同性性行為而已。現實中他並不極力反感女性。可能是他唱戲唱多了，臺上是女人、台下也照樣演女人，把自己當成了一個女人而已。並不是所有受同性吸引或維持同性性關係的人都認為他們自己是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一些經常發生同性性行為的人仍然認為他們是異性戀者。因此，區分同性性行為、同性性吸引和同性戀自我認同是很重要的，它們並不一定是一致的。比如妓男，他們在生活中可能是異性戀者、但是仍然從事只不過是一種賺錢的手段同性性行為，這並不是他們的性價值觀。

有些文獻上說大部分人是異性戀，少數人是同性戀。這個才是正常現象。異性之間互相喜歡、產生愛慕只是人的感覺覺得理所應當，缺少說服力。所有人都是異性戀的所謂“正常”在有文字記載的任何時期的任何民族都沒有出現過。當然，也有一些同性戀是後天逆轉的，社會風氣也會影響人們的性取向。剛剛所說的中國古代的漢哀帝，又如宋代的執手撫面，直至明清同性之間的關係過度密切依然普遍存在。古代對此並沒有嚴格束縛，這是自古逐漸形成的風氣，而不是現在意義上的病態。況且還不一定就是同性戀。許多歷史學家和人文學者也並不認為此“古風”為同性戀說法，而僅僅是超越生死的情誼。但是說到社會風氣的影響，其實其影響的社會因素並不如表面上所顯現的那般巨大，而是一個寬容的社會使得更多的同志走向公開而已，而保守的社會則讓更多的同志選擇了藏匿。

我不支持朋友的同性戀傾向，是因為我覺得一個男人，應該過正常的生活，一個家庭的頂樑柱，父母、兒女、妻子的重心。試想，在這樣一個保守的中國大陸何年何月才能被社會完全的認可同性戀配偶、他們永遠不可能全部有自己正常的生活。只能是隱蔽成份居多，壓力太大！

對同性性行為的立法和合法化，以及同性婚姻和無性別等的公民結合是同性戀權利活動家的主要目標，以保護同性戀伴侶和家庭。在中國大陸，《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各版中均沒有明確將同性戀定為犯罪的條文，但在 1996 年以前曾出現過依照刑法中“流氓罪”條文將同性性行為者判刑的案例。1996 年被中國大陸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表決通過的新《刑法》對流氓罪的內容給予了更為明確的解釋，其中並不包括同性性行為。據此，可以認為同性戀在中國大陸已經完全被非罪化。但由於大多數中國大陸人對同性性行為仍然持反感態度，且並無法律明確聲明要保護同性戀者的合法權利，所以同性戀者在社會上仍受到一定程度的歧視與欺壓，但社會大眾(特別是年輕一代)對待同性戀態度的總體趨勢是越來越寬容的。

很多人對同性戀群體感到很好奇，我也是。但是我的理智告訴我，他們和異性戀群體無異。在資料中看到，說同性戀人往往才情很高，藝術上產生的同性戀居多。呵呵，我也是學藝術的，但在我的身邊還幾乎沒見過，但確實有。

同性戀和異性戀是一樣的，只是我們身邊多的是異性戀。我們對於同性戀的不瞭解導致了我們對他的憎惡，這個也不是我們自己的錯，錯在社會不理解。我的朋友親口說，他認為自己不正常、心理變態，說實話我也覺得是，但是從心理學的角度這些是可以被理解的，書上都有明文的解說。畢竟同性戀的比例還是很小的。現在男女比例懸殊，再過幾年，會有大批的光棍兒出現，與其這樣折磨人，不如尊重這些同性戀，還能解決實際問題，緩解社會壓力。我在網上看到一則這樣的文章，是關於“去同性戀”的。對這個我很關心，因為我想把我的朋友拉回我理想的世界。這是 2001 年一個叫 Robert Spitzer 的博士公佈的一項同性戀是否能變成異性戀的研究結果。結果表明，性傾向是可以改變的事實，後天因素是可以影響一個人的性傾向的，所以同性戀的生活並非不可改變。我真心的希望將來的某一天我的朋友會“正常”些。



在佛教中有這樣的認識：他們以為婚姻是由社會制度所確認的男女兩性的結合。婚姻必須符合社會法律、道德，以及大眾心理認同。同性戀的非兩性結合、違反道德行為規範和自然規律，是一種觸犯戒律的邪行。正如城市人對山溝人那樣，我們這些所謂的正常人對同性戀有太多的偏見和歧視。“娘娘腔”這類的詞兒，以前別人用在我朋友的身上我會和他們急，現在我理解了，這是很正常的行為，萬物是客觀存在的，並不以人的主觀意識為轉移。

不被接受的同性戀者其實是很難過的，社會對他們的不理解、異樣的眼光，讓他們產生了一種被遺棄的感覺，他們可能在社會的不解中薄力反抗，這樣只能自己受到傷害。讓我們耐心的待他們、相對正常人一樣說明他們、心急但是方式上一定要緩和、穩中求勝。

社會道德和法律這些不是一成不變的，不是用來約束人的規範的，而是保護尊重人類的，所以隨著社會的進步，法律、法規也該不斷地完善，保護大多數人的利益。說句自私的想法，未來既然會有那麼多的單身漢，何不成人之美，豈不是兩全其美，借此求得一個和諧的社會環境。

真正的同性戀畢竟是少數，有時我們的一句玩笑話、一個不在意，可能會傷害一個人，從而讓他們導致錯誤的行為。所以我在這裡提醒廣大的朋友，當你身邊出現這樣的情況時，一定要穩得住，一切從對方的利益出發，不能傷害他們半點，尤其是自尊心，一旦傷害，後果會是很不樂觀的。大多數的暗地裡的人，會一下子正大光明起來，反正是被朋友拋棄了，他們這樣的想法我是看到了。如果再有這樣的事情發生，我一定尊重科學。不會感情用事，理性的對待問題。

最後：謝謝這個學期為我們講性概課的兩位老師，從你們的課堂上真如您所說，我真正的長大了、成熟了，相信我以後的生活會不錯的。謝謝老師的教導！

#### 參考文獻：

《中國性科學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科技編輯部。北京：中國性科學百科全書。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376~378

彭曉輝主編，性科學概論。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

=====

## 性教育個案

# 畢節學院大學生性教育課程研究報告<sup>1</sup>

李 丹<sup>2</sup>

(畢節學院教育系 貴州省畢節市 551700)

性不分貧富，富人有性，窮人亦有性。性教育的人群也不應分貧富。在貧困地區複雜的社會背景下，人們對性的認識和需要的偏差往往引發更讓人驚歎的社會效應。2007 年發生在貴州省畢節地區威寧縣的轟動全國的教師脅迫女學生賣淫案是促使筆者萌生如何在當地開展中小學性教育師資培訓研究的最初動因。而筆者所在的畢節學院是為畢節地區輸送中小學師資的最主要的教育機構。同時，當前畢節學院學生教育和管理工作面臨的一項嚴峻任務就是大學生的性教育。性作為一個關係到學生身心健康、家庭幸福和社會和諧的特殊而又重要的個人與社會的雙重問題，是不可以盲目地進行教育的，必須講求適宜性，必須因人因時因地開展。因此，有必要先進行小規模的先期探索，以便將來為今後開展全校性的大學生性教育提供重要的經驗借鑒。另外，中國大陸、特別是貧困地區的大學生性教育方興未艾，在實踐研究中還存在著一些問題。本研究是涉及性生理、性心理、性道德、性法律和性醫學等多層面的綜合性的性教育研究，並著重探討在貧困落後地區，如何把握性教育內容的“度”、怎樣在性教育中實施性別教育等方面的問題。希望本研究能為中國大陸特別是貧困地區的大學生性教育實踐研究提供一些借鑒。

## 一、研究對象與方法

研究對象為畢節學院大學生性教育實踐課程。研究方法包括參與式觀察、問卷調查、收集學生學習日誌等。

<sup>1</sup> 本文系畢節學院 2008~2009 年度教改專案《畢節學院大學生性教育實踐探索》(專案編號：2008JG005) 成果之一。【主編彭曉輝按】：該文是作者第一次開設大學生性教育課程的“原生態”掃描，以性教育個案形式，“原汁原味”發表該文有利於推進大學生性教育和觸發對於性教育的設置、內容和某些教育理念的學術討論。

<sup>2</sup> 【作者簡介】：李丹(1977-)，女，教育學碩士，畢節學院教育系講師。通訊位址：貴州省畢節市學院路畢節學院教育系，郵編：551700；電子信箱：[dandanlee@sohu.com](mailto:dandanlee@sohu.com)；[fracis77china@sina.com](mailto:fracis77china@sina.com)

## 二、研究結果

### (一)課程實施的基本情況

本課程開設時間為 2009 年 4~5 月，每週兩個晚間進行教學，共計約 40 小時(20 次課，每次約 2 小時)。教學方法主要有講授、小組討論、情景劇表演、電影欣賞等，並採用課前教學需求調查、課後與學生交流等方法不斷調整教學內容與方法、瞭解教學效果。

教學內容包括：性教育導論、性歷史與性文化、性心理發展的生物學觀與文化觀、性別角色、生物學上的男性、生物學上的女性、性與孕、約會與戀愛的理論、約會與戀愛的學生問題解答、擇偶與婚前準備、人類性反應、同性戀、性與法、性病/愛滋病、性審美、彝族和苗族的婚戀文化、家庭性教育、學校性教育、電影《蝴蝶》欣賞、性學國際會議(IASSCS Conference 2009)相關研究報告介紹等 20 項內容(共分 20 次完成)。

由於本課程是實驗教學且無學分，為保證課程的順利實施，參與學生全部是以前筆者的學生且自願報名者。其中男生 16 人，女生 32 人，分別占總人數的 1/3、2/3；漢族和少數民族分別占總人數的 71%、29%；年齡有 19 歲、20 歲、21 歲、22 歲、23 歲、24 歲、25 歲，分別占總人數的 2%、12.5%、20.75%、31.25%、17%、14.5%、2%；英語專科、音樂教育專科、小學教育本科的學生分別占總人數的 64.6%、20.8%、14.6%；大二、大三學生各占 85.4%、14.6%。

### (二)課程教學效果

**1. 學生上課情況。**課程結束後，筆者對學生參與教學的情況進行了調查。從表 1 我們可看到參加教學次數所占比例比較大的分別是 13 次、14 次、16 次、18 次，參與了 14~20 次即 70%以上教學的學生占總人數的 64.6%。這說明在沒有學分、沒有考試壓力的情況下，多數學生自願參與了本課程的大部分教學。另外，從學生在學習日誌中對開設性教育課程的認識也可以說明我們認識這背後的原因(見表 2)，其中有 13 人明確表達了希望性教育課程在大學中開設的想法，占總人數的四分之一，甚至有 5 名學生願意將來從事性教育的工作。

表1. 學生上課人數統計

上課次數	人數	比例(%)
5	1	2.1
8	1	2.1
9	3	6.3
10	3	6.3
11	2	4.2
12	2	4.2
13	5	10.4
14	7	14.6
16	7	14.6
17	4	8.3
18	6	12.5
19	3	6.3
20	4	8.3
合計	48	100.0

**2. 學生感興趣的教學內容。**在前述 20 項教學內容中，學生參加過的最感興趣的內容分別是：並列第一位“約會與戀愛的理論”和“擇偶與婚前準備”；第三位為“性與孕”；其餘依次為“學校性教育”、“家庭性教育”和“性病/愛滋病”(表 3)。參與課程的學生多處於青春中後期，與愛情和性行為相關內容正是他們這個成長發育期涉及最多的性問題；另外，他們中的大多數未來是中小學的教師，而當前中小學生的性早熟和性資訊的增多使得中小學生的性教育工作也十分緊迫和重要，因此關於學校和家庭性教育的內容也成為他們關注的重點。

而在填寫最不感興趣的內容的 81.3% 的學生中，其中選擇比例最高的是“性教育導論”，占選擇總人數的 15.4%，其次是“同性戀”和“性審美”均占 10.3%。這幾項內容相對來說或宏觀或抽象或與社會主流道德觀念相悖，與多數學生關心的實際問題有相當的距離，再加上作為第一次開設性教育課程的筆者來講教學經驗不足，也可能一定程度上影響學生的學習興趣。

表 2. 學生對開設性教育課的認識

序號	內容	人次
1	這門課應繼續開下去，並列入學習課程中。	4
2	希望以後的日子繼續學習。	3
3	性教育課應給大一新生開。	1
4	贊成並支持老師把這門課程繼續傳授給像我一樣朦朧的下一屆學生，相信這樣，一傳十，十傳百，人們的思想會更解放一些，讓人們的身心都因瞭解了這些密切的問題而更加健康。	1
5	對成年人及中小學生都要開這門課。	1
6	希望能在全校範圍開設性健康教育課。	2
7	開設性教育課實在太有必要。	1
8	作為未來的人民教師，多學一點很有好處、有必要。	2
9	我們應該充當一名性教育工作者，性教育是一個社會問題。	1
10	希望以後從事一些性教育的工作。	1
11	想當一個志願者，為人們傳播性行為知識，讓他們有個正確的思想意識。	1

表 3. 學生最感興趣的前三位教學內容

	並列第一位	並列第一位	第三位	第四位	第五位	第六位
最感興趣的兩項教學內容比例(%)	約會與戀愛的理論 20.8	擇偶與婚前準備 20.8	性與孕 18.8	學校性教育 16.7	家庭性教育 12.5	性病/愛滋病 10.4

**3. 學生對任課教師教學態度及方法的評價。**對於筆者的教學態度，85.4% 的學生認為老師“非常認真”，14.6% 認為“比較認真”，無人選擇“一般”、“不太認真”或“非常不認真”。對於教學方法的評價是 10.4% 的學生認為老師的方法“非常好”，70.8% 認為“比較好”，18.8% 認為“一般”。本次課程因筆者能力和經驗有限，所以在某些教學方法的使用能力還有待提高，還需採用更多的豐富有效的教學方法才能將性教育這門涉及多學科的、理論與實踐性均很強的課程完成好。

學生在學習日誌中對教學的評價還有：“(老師教學)總的來說很不錯了”，“老師講解非常得體到位”，“總體上說是很成功的”，“儘管老師是一位未婚女性，但能有勇氣在這個貧窮落後且思想保守的山區開設這門課程，這確實給我們很大的震撼，也是我們來上這門課的原因之一吧”，等等。

**4.學生的學習收穫。**通過本次課程的學習，20.8%的學生認為收穫非常大，45.8%的學生認為收穫比較大，即 1/3 強的學生認為本課程對他們產生了積極的影響。從學生的學習日誌中回饋的學習收穫來看(表 4)，學生對性教育課的總體感受比較積極。通過本課程的學習他們認為自己在性的知識、觀念、態度以及日常行為層面均有較大的變化，特別是在觀念和態度層面變化較大。開明的觀念和正確的態度是道德性行為的產生前提，因此，我們可以預期這些觀念和態度發生了較大改變的學生將來在處理性的行為問題時相對他們學習本課程之前會更道德、更理智。

表 4. 學生的學習收穫

類別	序號	內容	人次
總體感受	1	性教育課對我來說非常重要。	1
	2	意識到性教育的重要性。	1
	3	(課程)很好，擴大了自己的知識面。	1
	4	這一門課可能會讓我終生受益，我將把我學到的一切傳給以後我的子女、學生，讓下一代比我們更懂事、更健康、更快樂。	1
	5	受益匪淺，對於以後的生活將產生重大的影響，對我產生了很大的積極意義。	1
	6	這門課對我影響很大。	1
	7	兩個月的學習感覺很充實。	1
	8	意識到性的重要性。	1
	9	對於性的認知、思想和態度都有一些轉變。	1
	10	對於今後成長有正確的指導作用。	1
	11	對今後的日常行為和生活都有很大幫助。	4
性知識	1	對各方面的知識有了深入的瞭解。	1
	2	瞭解了許多以前不曾瞭解的性知識。	1
	3	瞭解了更多的性的知識。	1
	4	懂得了一些衛生保健知識。	1
	5	關於性方面的知識也瞭解了不少，社會性別角色、性心理等。	1
	6	對性的歷史文化、性病和社會現象的知識有了瞭解。	1
觀念和態度	1	新的思想和觀點可以開拓視野，以正確的觀點看待性。	7
	2	(觀念)開放了許多。	3
	3	對於隱諱的話題也不再刻意回避。	2
	4	不再把性當做噁心的、不道德的事，對於男女的生理結構有所瞭解，瞭解了自己，用正確的眼光看待生活中的性與愛，瞭解了喜歡與愛不是一個等級，也是不同層面的。	1
	5	不再歧視同性戀，他們也是我們生活的一部分，不再用另外的眼光看他們。	5
	6	對不再歧視愛滋病者。	1
	7	戀愛也不是想像中那麼恐怖。	1

續表 4. 學生的學習收穫

類別	序號	內容	人次
性 觀 念 和 態 度 行 為	8	對“小瀋陽”之類的看法有所改變。	1
	9	也懂得理解性原來有更深的內涵和外延。	1
	10	種種的性方面的觀點有所改變，對自己的身心和他人的行為看法等有了更客觀的看法。	1
	11	以前很多不好意思談及的現在覺得不再那麼神秘，涉及性健康的內容也自然很多，不再將其列為不可談及的話題。	1
	12	不再覺得(性)神秘，(性)是人生的必修課。	2
	13	我的思想觀念發生了徹底地改變，由以前的保守封閉轉化為現在的從容坦率。	1
	14	不再認為性是醜陋的，是愛情的見證，行為上更加得體自然。	1
	15	對於賣淫嫖娼的看法與以前截然不同。	1
	16	對於性不再感到過多地懼怕和保守。	1
	17	對於以後處理擇偶與婚姻問題充滿信心。	1
	18	將為我以後的擇偶、婚姻等問題提供幫助。	1
	19	對於性不再像以前一樣特別害羞，敢於正視這問題。	1
	1	有時甚至會講給別人聽，會和室友們談論有關的話題。	1
	2	有意無意地和朋友談論課堂上所講的知識。	1
	3	在與人交談中也沒感到有哪些好避諱的。	1
	4	不管是和同性還是異性，都能夠光明正大地與他們交流“性”。	1

5.另外，學生在學習日誌中還提出了一些教學建議，如表 5。

表 5. 學生提出的教學建議

序號	內容	人次
1	再多一些實踐(教學)的機會，如：討論、案例分析、或者電影、圖畫等。	1
2	與學生實際相聯繫，抓住學生急需解決和瞭解的問題上做宣傳點。	4
3	男女生理結構更深入地學習，戀愛觀和性取向應給予一定的學習，避孕措施。	1
4	增加更多圖片、短片、錄音等來解釋抽象理論知識，增加更多“藝術”成分。	4
5	對一些學生還不能轉變思想的多做一些指導。	1
6	讓更多的學生參與教學。	1
7	每節課男女同桌以便交流。	1
8	佈置作業或要求提前預習。	1
9	組織學生在 QQ 群交流。	1
10	在討論上多留點時間。	1
11	教師對於自己不太有經驗的章節應尋找更多的材料。	1
12	希望多談身邊一些關於戀愛關係的例子，老師給予更多的意見和方法。	1
13	借助愛滋病或其它與性相關的活動進行大量的宣傳教育，特別是在高校裡。	1
14	內容豐富但不夠深入。	1

### 三、問題與討論

#### (一)學生特別是男生的傳統刻板性別觀念還難以改變

在學習“性別角色”一章時，筆者讓學生針對兩個問題進行了課堂討論：一是如果男性可以懷孕，生物和社會兩方面會發生什麼變化，二是你怎麼看待生活中存在的“小瀋陽”這樣的所謂“娘娘腔”。針對第一個問題，一開始很多男生不知道怎麼回答，相當一部分人還認為這個問題本身就不能假設。而事實上，隨著醫學、生物科技的發展，男性生育已經成為可能。對於第二個問題，總體上看，女生對“娘娘腔”男性的態度更寬容。男性中不容易接受“娘娘腔”男性的人的比例高一些。甚至有 2 個男生一致認為，如果他們未來的上司是這樣的“娘娘腔”，他們會辭職。其中一個學生課後還專門打電話與筆者繼續爭論這個問題。這說明相當部分的男生還是比較傳統的性別觀念。另外，在學習避孕、約會和擇偶等相關內容時，筆者發現很多性的問題實際上也是性別問題，這其中反映出學生中還有很有很多輕重不一的性別不平等思想。

#### (二)教師對教學內容“深度”的把握還不到位

有些內容學生“吃不飽”，明確提出“內容豐富但不夠深入”。比如關於戀愛和約會的各類問題，鑒於教師的經驗和教學材料有限，難以一一解答學生們的所有問題，而這部分又是他們最感興趣的部分。還比如，避孕部分由於教師的醫學知識有限，而教材上的講解還比較膚淺，還不能滿足學生的需求。而對於學生還不太熟悉的社會性別的學習內容，似乎又太深了。而有個別學生在課前調查中提出想學習“性交心理和諧的調節”、“(性)高潮的技巧”，這對教師來說了是一個挑戰，暫時還難以很好地完成，一是因為教師還沒有找到如何適當地對這部分內容進行有效教學的方法，二來考慮到課堂上大多數是女生，開堂講授這方面的內容會引起什麼樣的反應難以預料。因此，教學內容深度的把握還需要探索，在以後的研究中需要更多對學生的調查和瞭解。

## 性研究個案

# 一位同性愛者的自我救贖歷程：性取向及其 “同志”觀念普及的吶喊

肖宇<sup>1</sup>

(北京 北京愛之行文化中心 100142)

**【摘要】**：現今性取向相關理論及其應用，尤其是對“同志”的社會認知與寬容，已經得到世界性學界的普遍認可。大陸著名社會學者、中國社科院研究員李銀河教授曾指出：“對於同性戀，筆者重申一貫的觀點：它是存在於少數人群中的正常現象，就像生活中的‘左撇子’一樣，我們不能指責他們是“異類”或者“變態”，同性戀者有權利選擇他們與眾不同的人生。”<sup>2</sup>話雖簡潔，但實際上，中國大陸的社會對性取向及與同志相關觀念的普及和認知卻是一個極其艱辛的歷程。本文以個案、用記實文體描述了作者本人從“幼年懵懂”到成人後的“心理掙扎”與“頑強自我救贖”過程，從一個側面揭示：中國大陸在性取向、同性戀相關觀念普及與認知上的滯後，表明在性教育中貫徹相關觀念的必要性。

**【關鍵字】**：性取向 同性愛 同志 gay 性教育

## 一、三十年日記選摘及分析

總想掩飾，總想逃避，總想把自己“鎖”起來……。

不敢正視現實，尤其難以直面“看起來很美”的家庭與婚姻，還有那支離破碎的事業。

可是，不行。昨夜又被心臟突突的狂跳而驚醒：我要找回我自己，尤其要寫出真實的自己，否則，豈不白來世界一遭！

正如廣州的阿強先生說：“你在生活中掩藏得很深。”

其實，除了“掩藏”自己，自己多年收藏的有關“同志”之類的資料和隨寫的心得日記等，我也一直把它們“掩藏”在妥善的地方，連同一個真實的自我，我想把他們永遠埋藏於心底、“自生自滅”、“爛在肚裡”！

不！我要把它們“啓動”、甚至“發光”，照亮那些正處於黑暗中、正像當年我一樣需要幫助的人們！——我斗膽以為：這些原本是一種精神財富，用我略顯稚嫩的筆觸寫將出來，或許會成爲一種慰藉，去溫暖心灰意懶的同志！

<sup>1</sup>【作者簡介】肖宇(筆名)，男(1967-)，公務員、獨立撰稿人，北京愛之行文化中心，北京市海澱區阜成路42號中裕商務花園12B二層；電子信箱：[zzbuddha@sina.com](mailto:zzbuddha@sina.com)

<sup>2</sup>肖宇.同志日記.高雄：臺灣萬友出版社，2009



打掃心靈，是時候了。以下摘錄筆者自 1978 年至 2008 年的日記：

### 1978 年 9 月 2 日星期六 晴

我們搬進了新學校，大家很高興！上學、放學很正規，教室窗明几淨。

不高興的是：教室緊貼著學校大廁所的男廁所，是露天的。每到課間，就會有男生來來往往。幾位高中班的大哥中的一位，我十分想看到他！白白的臉龐和牙齒，勻稱身材，那麼標緻！他幾乎每次去廁所，都是與其他男生相互摟抱著前行……。每個課間，我會盼望著他和他們從窗前經過。

(分析)：

這是出自一個即將小學畢業的男孩的真實心聲！

上個世紀的 70 年代末，“文革”結束，國家百廢待興。本來。我們也是這所鎮中心學校的學生，由於校舍緊張，我所在的班級與另外一個班級不得一直借讀於附近農村的兩個破廟裡。直到畢業班時，校方才迫於升學的壓力，同意我們回遷。所以，並不是什麼“新學校”。但，其中的情感卻是真摯與無暇的！

也就是這篇日記寫後的第二年，我以全鎮總分第一(初試全縣第一)的成績如願以償，考入了河北省的一所重點中學的重點初中班級！

那是一段多麼單純的日子！無憂無慮，喜歡什麼就覺得很坦然，敢於面對，不會顧及什麼“我正常麼？”“我是否變態？”之類的特殊問題！

### 1980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 晴

中學生活當然很緊張！當然也很充實。

但頻繁的“sy”(手淫的中文拼音首字母，下同——主編注。)卻常常使我惴惴不安，疑神疑鬼。更準確一點：我這樣下去會不會發育不良？

### 1980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五 陰

我的擔心不是沒有道理的！

今天早自習完後，我上男廁，無意中瞟見我同學孫xx的那個：天哪！那麼大！蓬蓬漲漲的。而我的卻小的可憐！太可憐！幾乎沒有這麼小的！

我想；一定是“sy”的禍患！

咳！集中精力學習吧。

(分析)：

這一年，是我升入初中的第二年，一切都“欣欣然”，就像朱自清《春》裡寫的。我自然對未來充滿了憧憬與期盼，因為我有充足的理由與條件：成績優異且作文突出，開始發表作品……，同學們常常投來豔羨的目光！可誰又知我的內心充滿了疑慮與困惑！！甚至傷

痕累累、憂心忡忡且揮之不去。

文中的“sy”即手淫，當時害怕被人偷看日記所借用的只有自己才明白的“代碼”。我的這些疑慮，現在看來十分可笑，也十分平常。幾乎每個男孩青春期都會遇到。可問題是：為什麼偏偏我卻這樣如此疑霧重重？該責怪當時的青春期性教育落後麼？不，其他男生不都這樣過來了？怎麼就你問題大大呢？

明人指點：你的孤僻個性與離群索居註定了你的“問題青春期”，是這樣麼？難怪我的“sy”周而復始、難以自拔！

### 1981 年 5 月 11 日 星期一 陰

天哪！怎麼辦？

數學課間，他們(指同學)百無聊賴，還是那個孫xx突然指著我大聲說：“我們都沒有看見你上男廁所，你是不是有問題？或者……？”，緊接著不知是誰又大聲道：“他是女的吧！哈哈”。

我當然理直氣壯：“走，去就去！”，可由於精神高度緊張，就是尿不出來，弄得渾身直哆嗦，才被同桌同學拉回教室……。

這是在初中第一次公開上廁所！！

(分析)：

這是我一生中最糟糕的記憶！

我國南方男人中有一怪症，名為“縮陽”。大概，我那天的表現就類似吧！

當時，我真有些無地自容，滿臉羞愧。我，我。究竟怎麼了？不正常？怪異？還是變態……？都是“sy”惹的禍？

### 1981 年 11 月 16 日 星期一

今夜星光燦爛！電視正播出“中國女排參加世界盃的比賽”的實況，萬人空巷。而我卻獨自在居室後的磚牆旁哭泣！

望著天上的星星：我的命運怎麼這麼苦！一個男生，為什麼會有如此多的愁苦！

別人都是這個樣子麼？自做多情？自找苦吃？我太缺乏交流了！自己獨來獨往。我應該深入到小夥子們中間去！

### 1982 年 1 月 12 日 星期二 晴

快過年了，可我仍然，高興不起來。

本來麼，父母感情不順，反正過年、節假日就意味著打架拌嘴，沒意思！我總覺得他們應該離婚！

順心的是：“sy”雖然“克服”不了，但已經不為它而犯愁：因為生理衛生書、雜誌上

分明寫著：這是男孩幾乎都有的“惡習”，自然見怪不怪了！

但，煩心之處還在於：我在“sy”時的心理指向(偶像)好象與大家不同！都是男的！我從來未曾像生理書上寫的那樣：同性相斥、異性相吸。坦白說：我一絲一毫也沒想過女人！真的。

收音機廣播《每週一歌》在播謝莉斯、王結實的《祝願歌》：在歡度節日愉快的時刻，祝願家家戶戶人人快樂！……。

(分析)：

這是臨近中考前的一次心理碰撞。確切說是；日後“自我恐同症”的開始或萌芽。

#### 1982 年 9 月 16 日星期四 晴

我順利的進入了縣重點高中。好像初中生活的陰影逐漸在消退，一切都是新鮮的！大家並不瞭解你(尤其男性不瞭解你從不上廁所的秘密)。再者：學習的壓力在逐步增加！高二前文理科就要分開上。

#### 1983 年 1 月 15 日星期六 晴

一入冬季，我就開始到縣城的公共浴池洗澡。

我是學文科的，在分班之前，理科同學在上物理、化學、生物課時，我便“為所欲為”了！——當然是看歷史、地理。

一次週末的洗澡卻使我……。

那天，一位名叫李馬的年輕人也去洗；他是我哥的同學，剛剛當兵復員，脫去衣服在浴池裡“赤誠相見”，標緻的體格、不胖不瘦，寬寬的肩膀、“襠中物”正常。這一切使我陶醉，當時，我在池子裡泡，頓時忍不住偷偷自慰起來，沒人知曉！

(分析)：

這是高中年代的我的個人的“黃色”記憶！

幾乎每個週末我都會悄悄利用大家上理化課的時間去浴池尋“開心”或者叫“發洩”。現在想來：滋味酸酸的。

我至今不知道：這一切算不算“正常”、算不算“變態”。反正，這是我的需要，甚至可以說是心理需要，並不干擾他人。

#### 1983 年 12 月 22 日星期四 陰

明年就要文理分開，高考即將衝刺。

可我的老毛病“sy”一直未改，怎麼辦？

是的，生理衛生書上說：“sy 是男生常有的現象，不必驚慌”，可問題是：我“sy”時的偶像卻一直是男性的！！

這讓我惴惴不安……，

#### 1984 年 4 月 26 日星期四 晴

我同桌趙×雖然發現我不上男廁，時不時說上一句：“你閉尿(音：遂)了？”，之後，沒有人回應，便過去了！並不像初中年代那樣的聚眾尷尬！！

(分析)：

上世紀 80 年代的生理衛生教科書上曾經這樣“教誨”青少年：

“應該把注意力轉移到學習等有意義的事情上去，睡覺時避免俯睡等容易引起性興奮的習慣，臨睡前避免講色情故事，……用堅強的毅力克服手淫的不良習慣。”

日本引進的譯本《青年心理學》這樣描述、解釋青春期時的愛慕偶像：

“手淫嚮往的對象為同性時，把這種崇拜叫做迷戀；如果異性則叫做“英雄崇拜”，成為他們迷戀對象的人是他們周圍稍微年長些的同性。……所謂迷戀即對這樣的人所產生的獨佔性的愛情需要，這種被迷戀的人往往是本校的高年級同學，也可能是某一方面的明星。在迷戀中，精神方面引起的共鳴更大於肉體上接觸。這種同性愛從 13~16 歲期間是極正常的現象……以後便過度到了對異性的狂熱時代，對同性的嚮往期已結束……。”<sup>1</sup>

至今我仍然要感激這本譯著，它對我少年時的安慰是巨大的，雖然我沒能像書中所因循的規律：“從同性嚮往過度到對異性的狂熱時代”，但至少：它向我展示了對那個階段那個行為的肯定與普遍性。它使我在高考之前的心理空間由惶恐趨於穩定！

#### 1985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 陰

高考前的體檢日。

我與男同學一起身穿內褲站在教務處大廳的長凳上。

一切正常，只是透視結果：肺門增大，有鈣化點(之前得過一次結核，已經痊癒)。

(分析)：

這次體檢，包括以後的數次體檢，均體格正常。可為什麼自己的心理與他人不一樣呢？

一個月後高考結束：386 分的成績雖然沒能讓我升入大學，但讓我順利走進了省城的一家專業學校，因我學的專業當時很熱門，所以在人們眼中：我是被羨慕的！

#### 1985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一

終於過集體生活了！6 個人宿舍，飯票由學校發給。

按年齡排：我是“老五”，其他都從縣中考來。

沒有了升學壓力。大家都在想心事。尤其晚上熄燈後，哥幾個所談論的焦點自然是女人。

<sup>1</sup> [日]依田新主編.青年心理學.北京：知識出版社，1981

(我不理解，女人有那麼神秘？令你們紙醉金迷！！)

我不怎麼發言，老大問：你不說話，難道……從小到大，從沒喜歡過一個女人？

我說：是。

大家都不語。過一會，又開始議論：班裡那個女生的屁股大，誰的乳房沒發育……甚至為所有女生“打分”。

我則閉上眼睛，開始做我的寫作、作家夢！

### 1985 年 12 月 1 日星期日

下午兩節課後，我經常去周圍的荒涼的樹林、村莊散步，我願意在大自然中尋找答案！我是否生不逢時？！徘徊在田間小路，我依戀著身旁的一草一木，我向它們心中的幾多愁苦，就像電影《希西公主》中的臺詞：大自然中的每一片葉子、每一朵花都會使你感到：上帝無處不在！

### 1986 年 4 月 3 日星期四

上午專業課：我獨自望著窗外的楊樹葉發呆。

真想寫作、寫一首詩。我本來完完全全可以寫小說的，可是不行！有障礙。寫不了！

(分析)：

這麼好的寫作條件為什麼不寫作呢？一些瞭解我的同學經常問我。

當時，文革以後，百廢待興。文學領域最時髦的是小說，而且篇篇作品離不了“男女之愛”：正所謂從“文革”時代的極“左”又到開放後的極“右”！

不懂男女之情，自然不會寫小說，你覺得奇怪麼？

### 1986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 晴

Sy 更嚴重了！精神負擔自然更重了。

每週 2 次的澡堂洗浴，是既想又怕……。

男人間的赤誠相見、軀體誘惑，令我沉醉、情不自禁。

我快瘋了！

### 1986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

心境不好，自然常常感冒。學院衛生所是我常常光顧的地方，認識了楊、趙等老大夫。但我肯定他們解決不了我的難題。

楊大夫見我有心事，一再鼓勵我說出來：“我們是醫生，一定為你保密……”。

我說：“這不行，單獨說吧”。

他答應中午在他家談。

穿過月亮門，楊大夫家就在我們宿舍附近。

我用幾乎聽不到的聲音說：“我有手淫惡習……”

他笑了，說虧你還是大學生！這點常識都……？

我馬上打斷他：“我心裡想的都是男的，特別是看到男性軀體，比方澡堂裡，我就會躲在水底或者角落手淫，我無法控制自己……”。

楊大夫顯然是第一次聽說這樣的事：“那麼，你的生理正常麼？”

“您可以檢查”。

我扭捏著解開褲帶……。

“男人的這個東西，什麼樣的都有(指大小)，你不必擔心。不過，我還是建議你用堅強的意志、以正壓邪……。也可以去大醫院的心理科什麼的去看看。”

(分析)：

這就是當時衛生所大夫的解釋，也只能是如此水準！

那麼，大醫院呢？

### 1986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 晴

H 省人民醫院坐落在省會北馬路的西部。

在掛號台前，我遲疑了：我該掛哪個科呢？

憑著直覺，我選擇了神經科，我想：這也許是沾邊的！

在 2 樓的神經內 2 科，接待我的是與年齡大不了多少的男大夫(他興許是剛剛醫學院畢業的學生)。當我用低的不能再低的聲音描述完我的“病情”後，他先是搖搖頭，問：“你睡眠好麼？”

“當然不好。”

“那麼，我問你：你們班男同學在操場打籃球時，你在幹什麼？”

“我在一邊看。”

“問題就在這裡！”似乎，他一下找到了問題的癥結所在。“睡眠不好，我可以開鎮靜藥。但思想問題，要靠你自己去解決！我猜想：你一定平常很孤僻吧？”

“哼”。

“這就對了。放心，你離同性戀還很遠。不過：生活中你一定要與男同學打成一片，不能是旁觀者、離群索居。或者乾脆說：你與他們打籃球就行！”

我看到在他開處方簽醫師一欄他的名字：王xx(隱去真名)。

(分析)：

這位小王大夫顯然是在用他的人生經驗在給我看“病”，衷心謝謝他的善意與勸解！

**1986 年 8 月 14 日星期四**

H 省精神病醫院坐落在 B 市東郊的衛生路上。

利用放暑假，我從火車站坐 5 路公交來到這裡。

我的到來，顯然把門診室裡一男一女值班大夫下了一跳。

“怎麼，你是一個自己來的？家裡沒人跟著？”

我很尷尬。看來他們想當然：把我當成精神病患者了！

“我……，我想和男大夫單獨談……。”

“呵，還要和男大夫單獨談！”女值班大夫不屑一顧。

幾經周折，他們也可能猜測出我的“精神病”十有八九是“那方面”的！“掛心理諮詢科吧！”。

在這所空蕩蕩的醫院的最後一排平房裡，我見到了一位和藹可親的老大夫(事後從他的來信署名中我得知他叫：趙xx)。聽完我敘述，他陷入了沉思，許久，說：

“孩子，你的病並不希奇。市里有三、四位已經找過我。不過，倒是有些方法可以推薦給你：

一是：我建議你試著談談戀愛。在女人面前，你是會感受到自己的男性氣概的！最好找漂亮的！咱們市委機要室的一個小夥子之前為這樣的事找過我，不過，他已經結婚了！有孩子了。現在我問他：你還對女人不感興趣麼？他說：千萬別說了！趙大夫，以前我真是太傻了！……你看，這不就等於治好啦！

二是：還有一些厭惡療法。比如，一但對同性產生興趣，馬上採用一些方式懲罰自己：手腕上帶皮筋，彈一下、疼一下以示懲罰；罰自己去操場跑一公里等。如果感覺自己有進步：不再對同性有感覺，甚至對異性產生興趣了，就獎勵自己，如：買一種自己愛吃的食品等。我倒不太贊成國外一些過頭的作法像“電擊”之類的所謂“系統脫敏療法”。

我深深感謝這位我一生中誠摯的老大夫！最起碼，他讓我說出了心裡話！

(分析)：

這就是上個世紀 80 年代對“同性戀”的治療方案！基於當時的國內理論與水準，也只能這樣！

在省會讀書的日子裡，其實：我的“博覽群書”實際上始終沒有脫離我的“頑疾”與“病根”！在圖書館、在閱覽室、在各大書店、報攤……我在艱難地尋覓著能醫治我“病患”的精神食糧。可：《法醫學》、《精神分析理論》和《心理衛生學》等等，均不無例外地對“同性戀”給出了定義：變態、不正常、違背常理、需治療……之類。

大概 1987 年的 4 月，我終於在省會的西郊一個報攤前眼前一亮：

《祝您健康》(1985 年 5 月號)阮芳賦《同性戀——一個未解之謎》，認為同性戀不是疾病，對同性戀者的歧視是多數人欺負少數人……。

天哪，萬歲！

### 1987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

臨近畢業。我倒反而很輕鬆！

小小年齡，我卻經歷這麼多的另類“求醫”之路，頗有幾分感慨，也似乎看破了一些事。

我想：我的學生時代不幸福、不快樂，所以我一定要使自己工作以後的生活快樂，起碼要輕鬆！再也不要這麼壓抑了！

我反思：我所經歷的，似乎別人也未必沒有，但爲什麼偏偏我這樣多愁善感、顧慮重重呢？人生又有幾個 20 歲？！幹嗎要這樣“白髮三千丈”呢！

我要擺脫父母家庭情緒不和諧的困擾、活得快樂些！

(分析)：

這是畢業之前的心靈自白！現在想起來，都很愜意！那段時間，我常常一個人或者帶同學，課後悠閒地散步在省會的友誼大街、中山路上，吃小吃、看電影或歌舞演出……。

是的，不快樂——大多數是自己想不開。手淫，哪個男生沒有？至於“性心理偏差”，當時想：會隨著日後的“培養”、結婚後的調整逐漸趨於“正常”的！

看看，我多傻！

### 1987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 陰

參加工作、在社會上其實更難！

我有一份別人羨慕的工作，可我一點也不喜歡！它沒有解決我“輕鬆”與“快樂”的初衷！

有些心裡話，是不能與父母說的。

我小姐夫是一個善良之人，我的心煩他早就看在眼裡！

### 1987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

今天晚飯後散步，我與小姐夫來到縣城商場的門外臺階，坐下，我終於向他吐露了心裡話：

“姐夫，我對結婚、找對象之類的事不感興趣，爲什麼他們總要爲我找對象？”

“因爲，結婚是人生的一項任務！”

“可我對女人不感興趣。”

“我看你就是興趣太單調了，就知道寫作文學什麼的。其它都可以慢慢培養麼！我幫你！”



(分析)：

感謝我的這位小姐夫。這以後，他教我下象棋、練開車……可我的老問題卻絲毫未解決。但，我是感激他的，至少他使我吐露了心聲！

**1989 年 1 月 5 日星期四**

雪地裡，我呆呆佇立著。望著她泣不成聲的背影……。

(分析)：

這是最投入、最失敗的一次所謂“戀愛”。

我壓根不愛，也不會愛一個女人。“戀愛”只是服從“社會規範”和“家庭要求”。

一年時間，驚驚扭扭。女孩為我投入了很多感情，可我卻不能領受、也不會領受，她當然也不能理解我——這個怪人！

之後，她每逢提及我，就會說：他這人也不壞，可就是不會談戀愛……。

**1992 年 10 月 7 日 星期三**

從《人民日報》上偶然發現了一則小消息：中國大陸現今心理諮詢類熱線電話表：其中天津的“心理救助熱線 022-27303765”使我注意，它似乎在招引著我、呼喚著我……。

試著打了幾次，占線。

(分析)：事後我才知曉：這個熱線的主持者就是著名的學者陳仲舜教授！

**1992 年 10 月**

電話終於打通了！

“陳教授：我……。”

當我把這麼多年的“戀愛失敗困惑”以及自幼的情感“異常”告訴他，他顯得很冷靜，之後，正言告訴我：

“你是女的！”

我立即辯解：“可我是男的！”

“我知道你是男的，我是說你腦子是女的！！”……。“孩子，這不是你的錯。也沒有什麼大不了！盤古開天，你這樣的人有很多，絕不是僅你自己。有些，你肯定知道：像京劇界的 MF 與 ML 就是一對，誰不知道他們那點事兒！可，這並不妨礙他們成就的事業啊。不過，孩子，我還是勸你結婚，有些是可以通過與女人結婚治好的！”

“可我對女人產生不了愛啊？！”

“所以我要勸你找一定找女人味足的呀！最好是漂亮的，哪怕是農村的！村姑，你懂麼？……。就到這裡，我很忙。再見！”

(分析)：

這次談話時間雖不長，但的確確觸摸到了我的靈魂與傷疤。

感激陳教授！

(許多年之後驚悉陳教授去世的噩耗，痛傷與懷念。我寫給他的學生、著名性學專家方剛的信見後《約見方剛》部分)

### 2008 年 6 月 30 日下午星期一 陰

北京之行。辦完事，鬼使神差，我的腳一步步向東單，邁向那神秘莫測的東單公園。

“全世界的人都知道：北京同志交友中心就在東單公園”，網上曾看到的一句話。我的心收緊了……。

在十字路口員警的指引下，走過天橋，興沖沖來到了這個免費的街心公園：初看，似乎與其它公園沒什麼兩樣，有下棋的、看孩子的、老人散步的……。然而，公園中長椅上幾乎全是清一色的男性，他們好像在談論著什麼，一個“老外”口中反復出現的“boy”我聽得十分真切！此外，中心球場上，兩個球隊在打排球，他們大汗淋漓、十分賣勁；其中：個頭有高有矮，有的光著上身，不像是專業的。發覺我在為他們遠遠拍照，有人大喊：“又拍照啦！讓他刪除掉！”，我抱歉地說：“膠捲的，沒法刪……！”便匆匆離去。我不明白，既然是體育鍛煉，為什麼還忌諱拍照？

北邊有一土山(據說是挖防空洞的遺物)，山下的簡易廁所很髒，我剛小解完畢，不知身後哪來的一個小夥子，輕聲輕氣地對我打招呼：“剛下班啊？聊聊呵？”我陡然緊張起來(我知道：這裡的騙子特多)。我趕緊回應：“我不是(同志)，我還有事”便匆匆離去。哪知，他卻緊緊尾隨著我。我開始上土山，小路上同樣十分骯髒：垃圾、糞便。途中，一個老頭在來回走動(手在檔間抖動著)，見有人過來，手動得越發激烈……。

我終於來到了土山頂部的小亭子，一個身著保安服裝的小夥子正與人攀談著什麼“脫了，來一次……。”身旁樹林中的一對“男女”在摟抱著閒聊。正當我驚魂未定、匆匆下山之時，身後尾隨著的那位還在不依不饒：“我真地喜歡你！”。我哪敢應對，正言道：“你再追，我喊人啦！”。

逃出公園，一路走到北京站，我的心還在狂跳不已。誰敢保證這小子是不是敲詐、勒索錢財的呢？我慶倖自己有“深厚”的理論作保障，才不會輕易上當受騙。

但，我的清高與離群索居，又能為自己帶來些什麼呢？

### 2009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 晴

北京同志文化中心坐落在西客站的東側約一公里。

主辦者楊紫光熱情接待了我。這裡不愧為“同志之家”：許多的同志在這裡侃侃而談、感覺溫馨倍至！我與楊紫光主要交流了諸如性取向、“同志之間的應有包容與愛心”、中心日常活動等話題，收穫頗豐！

當我告別中心，兩位女同志送出門口。謝謝她們。

在天寧寺橋上，我遠遠望去中盛大廈，心中充滿了感激！感激這些為同志解放而默默奉

獻的人們。

上述選摘的日記恰好是中國大陸改革開放 30 年的時段！從社會、經濟、文化等各個領域均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其中從國外引入的先進文化思想使得古老的中國重新蘇醒，性觀念甚至產生了劃時代的深刻變遷，徹底顛覆了以往的傳統、愚昧、狹隘等陳規陋俗。文中因“同志情結而痛楚萬狀”的情景因此煙消雲散，這，難道不是一次思想領域的革命麼？

## 二、心靈火花

※ 何必結婚！——這是我一口氣讀完方剛的《性別的革命》後的由衷感悟。說我嘩眾取寵麼？說我在夢囈？或者說我是異類？所有這些，當你讀完這本新著，就一一化解。

※ 世界是多樣與複雜，才使得我們的生活如此豐富多彩、不再單調！

中國社會不承認“同志”——我死不瞑目！

這幾天，我時常從噩夢中驚醒，不吐不快，我願意把我的這段埋藏多年的心結吐露於你（不怕見笑）：因為它無法讓我解釋，無法讓我釋懷，它是我人生中的一次（也可能是唯一）機遇……。

比如你，剛出校門的學生，會義無反顧地選擇留在大城市，遠離家園、故土（這其實是十分正確的抉擇），我難道不會有過如此的機遇麼？

18 年前，我會有過不止一個留省城工作的機遇。但都被我統統放棄了……。為什麼？其實，說出來，可悲又可笑！

那是我工作滿兩年的時候，父母為我爭取了一個上省城進修的機遇，因為我這兩年混得相當失敗（當然很大程度上是因為婚姻、戀愛上的困惑與失敗），所以，我這一走就根本沒有想回去，心想：一定要利用此次機會“飛出”這個讓我失望的小城鎮。

而事實上，由於我的努力與表現，畢業前夕，就獲得了留校的批准，此外，省城的一家媒體也準備錄用我。然而，剛剛從人事處長所授意的一樁婚事的失敗中難以自拔。

這當然是小事一樁。更深層的秘密卻無法向人說起……。

作為同志，你們多麼幸運，省去多少彎路。我當時，可是在黑暗中摸索、不知所措。我的秘密當然來源於同志方面的困惑：我總是習慣上去公共浴池“發洩”。因為看到那些赤條條的同性軀體，我總忍不住自慰（每週兩次），每次完事後，我都會陷入深深的自責與懊惱中……。我當時想，這樣下去，我身體能受得了麼？結婚後會與妻子和睦麼？（事實上，現在看來，我的這種擔心也是不無必要的！），我選擇獨身，能自己孤零零地在這個陌生的城市混下去麼？苦苦思索、徘徊鬥爭之中，我還是默默回到了那十分不願的小城鎮，心想：就在這了此一生吧！反正守著親人父母，不會混的太慘吧！不僅我無法解釋這一切，師長與朋友也對我抉擇也十分失望與不解。

我當然不會預測我會有什麼“好結果”，甚至有時，我還用“父母在，不遠遊”之類的話來麻痹自己。然而，卻在睡夢之中時常驚醒：我甚至在夢中呼喚：這，這不是我的應有歸宿……？然而一切都已經過去。

我是不是就應該落得如此下場？

※ 同志的最大“悲劇”就是他(她)們不可能有來自異性之間的兩情相悅、相互吸引，

諸如文藝作品中描寫的：心跳、神秘感……。雖然，他們大都會遵從社會“風俗”、走入異性婚姻、甚至維持夫妻性生活，但，不會有真正意義上的幸福！權當自己是個“性心理殘疾人”或者“無性人”吧！

※ 有時感到：做個“無性人”多好！

比如：搞文藝創作，就十分懷念“文革”歲月。因為：那時的人物不需要寫男女之愛（“文藝旗手”江青要求所有文藝作品不得有男婚女嫁、男女私情，此為“小資產階級情調”。如：八個樣板戲中主人公均為單身），所以寫作者也沒有必要體會此情感過程，寫作也沒有什麼障礙，因此也不會輕易暴露自己的性取向。

可我所處的年代卻大相徑庭！改革開放初期，當我滿懷躊躇，正欲發揮我的寫作才情，投身文藝創作之時，卻陡然發覺：我無法體味男女之情，而這正是我的寫作天然缺憾！因為：在“撥亂反正、抓綱治國”的形勢之下，“傷痕文學”、“苦戀愛情”題材遍地開花：一部文藝作品如果沒有男女之愛幾乎是不可能的！這正好與“文革”時期走了另一極端！

所以，我只得偃旗息鼓。

※ 我十分難忘姜文、劉曉慶所主演的電影《芙蓉鎮》中的經典臺詞：“活下去，像牲口一樣活下去！”。

在“被治療”、“被壓抑”的歲月，在“自我分析”、“厭惡療法”折磨的日子裡，我正是靠著這句臺詞支撐著自己脆弱的神經！

我是一棵“死不了”，誰也不知道我的快樂與憂傷。

※ 我表姑是一位醫生，她曾經為我的婚姻大事，費盡心思、四處奔波。然而，在目睹我從“戀愛”、“結婚”、“離異”、“再婚”等波折後，十分無奈地對我感歎道：你有“問題”！

我暗自笑了。

表姑，您說得真對、真准，不愧是搞醫學的！不過，您所說的“問題”在 2001 年 4 月 20 日之後，都不是“問題”了！

（注：2001 年 4 月 20 日：中國精神病學會頒佈《中國精神病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版，不再把“同性戀”稱為病態。）

※ 著名作家畢淑敏曾說：“寫作是一種命運”。把自己的心裡話、所思所想寫出來，告訴大家，讓後來者少走些彎路，這，大概就是我的命運！

可，這些“心裡話”究竟怎麼寫出來？我敢寫出來嗎？

天哪，這叫什麼命運！！

面對這“欲說還休”的命運，我苦笑了……。

※ 面對街頭的乞討者，不少人會給予適當施捨甚至同情的眼淚。而我卻沒有得到絲毫的同情！因為：我的心早已麻木，在我最需要幫助、精神慰藉的時候(哪怕是一句可心話語、一本入心入理的書籍，都會令我感到周身的溫暖！)

直到今天，就連像孫海英這樣的名演員都不理喻“同志”理論與現象，我還能奢望什麼呢！

※ 就這樣，我常常在午夜時分被劇烈的心跳而驚醒！我撫摩著起伏不定的胸口，心中充滿了惶恐。

無情的歲月已經把我“拖”到了 40 歲的門檻，我的人生還會有戲麼？眼前的一切壓根兒就不是所期待的，我的人生究竟怎麼了！

有人說：作家的經歷如果不具有典型性，他的作品就不會打動讀者。鐵凝的知青經歷造就了《村路帶我回家》、《哦，香雪》和《笨花》；王躍文沒有公務員的經歷，他肯定寫不出“官場小說”的深度！我當然不能妄加模擬，可我的經歷能代表什麼？我幾乎連把它們寫出來的勇氣都沒有。

你以為你是誰，你算什麼“東西”！！

一個人的生活苦難，往往造就他的人生選擇，而災禍往往成爲他的財富。

※ 咳！我的性取向多少年來，我一直在爲我的性取向而耿耿於懷：從自責、拷問，到憂慮、哀怨，再到今天的懵懂、理智。在大多數中國人還不知道性取向這個詞的時候，我早已開始奔波于大中醫院的諮詢門診裡“求醫問藥”和穿梭於各高校圖書館、城市書店裡“孜孜以求”、“尋求真理”。

就像電視劇《渴望》裡所唱：這樣執著，究竟爲什麼？

※ 人們對“同性戀”的種種誤解示例：

(1)同性戀者是精神空虛、尋求刺激；(2)愛滋病是對同性戀者的最好懲罰；(3)男同性戀者都女裡女氣、“娘娘腔”；女同性戀者都有點“假小子”氣；(4)同性戀——是個別年輕人追求時尚的衍生物；

……。

※ 《河北日報》是我所在省份的一家黨報(中國共產黨機關報簡稱)，在 2009 年 5 月 2 日刊登了“瑞典承認同性婚姻”的報導並且配發了照片。我們爲此歡呼！這充分說明我黨是開明、崇尚科學、尊重事實的。

難能可貴！

※ 本來，我是呂麗萍、孫海英夫婦的忠實“粉絲”，他們主演的影、視、劇我都看過。

可看了網上孫海英有關“對同性戀認識”的談話，我大惑不解！這就是名人對“同志”的真實理解與態度？太不可想像了！我太高估了國人的“同志知識水準”了。

這也就難怪有那麼多的同志深藏而不露、難以“出櫃”，那麼多的同志憤世嫉俗、得過且過！孫的談話無疑顯現出當今社會“同志知識的低下與無知”，也給同志們再次敲響警鐘：

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

※ 一位宗教人士說：如果一個人在青春期的時候愛上一個他該愛的人、老年的時候能夠安詳生活，那麼他就夠死後進入天堂的條件了！

由此看來，我只有下地獄的份兒了。

由於社會普遍不予認同，使得許多原本身心健康的無辜同志違心地走入異性婚姻的牢籠。其實，所謂的社會壓力無非就是：遵從社會“習俗”、滿足“孝道”（不孝有三：無後為大），即：結婚給別人看！

這真可謂：為別人活著！

※ 親愛的父母：我不結婚，好嗎？

雖然，我多次被逼入異性婚姻，可我還是要對 90 後的同志大聲說：你們有不婚的權利！

雖然，我的委曲求全贏得了社會要求上的“體面”與“完整”，年邁的父母也由於我“成家成婚”而“放心養老”、不再憂心忡忡，可誰又知：我卻背上了良心上的精神枷鎖、煎熬一生！我心裡非常明晰：如果單只為了我個人的幸福，我絕不會選擇（異性）婚姻。

※ 王海瓚老師：你好！（這是聽完中央電臺《神州夜航》節目寫給著名婚姻問題作家王海瓚的信）

偶然間，聽到了您做客中央台的《神州夜航》節目，您的一句話令我陷入了深深的思索……。

其中，您曾經輕鬆言說：現代社會很開化，可以有不同選擇，如：獨身、不要孩子、離異後單身……。您說得多輕鬆！中國當今社會的芸芸百姓有幾人是為了“愛”結婚的？！你體驗過“單身”（尤其單身男人）人的內心世界麼？

這是一個一直被世人貶為“異類”的人群。人，由於各種情況而選擇不婚（生理的、心理的、客觀的條件等），但，如何使得社會不歧視他們呢？當然，更有諸多人屈於社會壓力而不得已而結婚（包括您在內：您不是坦言在 28 歲時的虛榮心理麼？）。

我建議您能寫一部類似內容的作品（我想過許多題目，《為了“好看”而結婚》、《結婚給誰看》。可歎我的筆太笨拙了……。

※ 與李銀河通信摘抄：

我想：在現行《婚姻法》的開頭或者結尾增補“本法婚姻所指男女異性婚姻”的條款是

否可行？現實一點？

這是經過思索後一點心得，是否可以提交？請指正！

關於對現行《婚姻法》相關條款進行增補的提案

鑒於目前中國社會及大眾對性取向觀念的普及和自我認同率偏低，《同性婚姻法案》等特殊性取向人群婚姻法規出臺的時機尚不成熟。為切實保護獨身、單身和性取向特殊人群的合法權益不受侵犯，有必要對現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婚姻法》相關條款進行適當增補、界定。理由如下：

(1)性取向的科學性已被世界心理學界得以普遍認同與尊重，並作為相關婚姻立法的重要依據之一。性取向的自我認同與其特殊婚姻模式遵從是保證其婚戀及其家庭和諧的根本基礎。

(2)特殊性取向人群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的基本權利應該得以保護，(尤其在“婚姻自由”(《婚姻法》總則第二條)方面應體現其享有“不結婚的充分自由且不受社會及民間精神歧視方面的條款)。據科學統計：特殊性取向人群，即：LGBT(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易性戀等)約占人口的 5%。世界已有多個國家設立反歧視的保護性法規(陸續承認同性婚姻伴侶或家庭關係的國家或地區有：澳大利亞、加拿大、法國、德國、美國的麻塞諸塞州等)。認同此項內容並切實保護其合法權益是黨和政府尊重科學、崇尚先進性文化的體現，有利於社會的和諧與進步/有助於相關疾病的防控。

(3)獨身、單身(包括單身家庭)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的基本權利應該得以保護。隨著現代婚戀、生育觀念的轉變，此類人群呈增多趨勢，但其在社會倫理、子女養育等方面易遭受精神方面的歧視，如：逼婚、誘婚和民間輿論壓力等)。

具體增補條款如下：

(1)《婚姻法》第一章總則第一條增補表述為：“本法是婚姻家庭關係(本法特指男女異性間)的基本準則。

(附：原條款為：“本法是婚姻家庭關係的基本準則”。)

(2)第七條“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結婚”中，應增補第三項內容(或另加條款)：表述為：(三)不提倡特殊性取向人群締結婚姻家庭關係。

(附：原條款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結婚：一，直系血親和三代以內旁系血親；二，患有有醫學上認為不應當結婚的疾病”)

(3)建議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婚姻登記條例》的第三章“婚姻登記”中增設：“提倡婚姻登記人如實填報本人性取向並依法公證”以及“社會應當提供性取向的科學鑒定等相關服務”相關內容。作為保障其婚姻家庭關係和諧穩固的基本依據。

2008 年 6 月

### 三、求教專家

在作者的苦苦思想掙扎與洗禮當中，諸多的專家學者產生了不小的引路與啓迪作用。也正是作者的上下求索才使求得了精神上的徹底澄清。從文中我們不難發現：其中的求索是何等的艱辛與不易，需要付出何等高昂(青春、時間、學業、事業等)的代價！但，筆者還設法

與國內知名性學專家、學者取得聯絡(阮芳賦、張北川、李銀河、方剛等)，以求獲得理論上的認知的精神值得推崇與讚賞，同時我們也堅信：這種付出但願不再重演。

以下是筆者與多名學者在探討中的部分“思想軌跡”。

## (一)與李銀河的部分通信

去信 1：

李老師；來信收見，放心！

我是一個被“同志恐懼症”捆綁了前半生的人，但願我的後半生能“充滿陽光”。

25 年前，當發覺自己與眾不同，躊躇滿志的我一下子跌入了思想的深淵！這以後的生活也可想而知：被恐懼症攪和得一塌糊塗。

現在我的生活雖然趨(趨)於穩定：在人們的眼中我有家庭、有孩子……有“正常人所擁有的一切”。然而，我的內心卻十分不甘心：不甘心我成長歲月中所丟失的一切！

我有時在癡癡地想：人如果沒有情欲該多好，沒有青春期該多好！如果那樣，我該少走多少彎路、省去多少煩惱與傷痛！

所以，我把您的作品視為我的精神上帝，因為：是它們解救了我，給了我第二次人生！

現在，我正讀您的《思想者說》和《一個特立獨行的人》，它們給我思想上的睿智與擴展、更多地理解您與王小波老師的精神內涵與思想形成。

李老師，我該為您做點什麼？我深知：寫作此類題材“無法高尙”，但命運驅使我一定要把同志們所遭遇的苦難寫出來。而除此以外，我的人生將無任何意義。

肖宇

2005 年國慶之前

回信 1：

肖宇：你好。

我出差剛回京，一直沒有看信。傳去調查提綱，請填寫。

附：對同性戀者的社會歧視調查(樣表)

這是北京大學法學院和加拿大政府聯合舉辦的一個反歧視調查，為了改善同性戀者的處境，請您支持這項調查。我們保證會對您的個人資料嚴格保密。

請敘述您所感受到的社會歧視：

- 一、思想觀念方面(請按壓力嚴重程度排序)
  - 二、法規制度方面(請按壓力嚴重程度排序)
  - 三、現實生活方面(請按壓力嚴重程度排序)
  - 四、其它方面(請按壓力嚴重程度排序，如有受歧視事例，也請寫出來)
- 一點供分析用的個人資料：



性別：年齡：教育程度：職業：父親職業：母親職業：

李銀河

2006 年 2 月 26 日

去信 2

李老師：

前兩封信收到否？剛才，從網上看到您第三次向兩會提交“同性婚姻草案”，倍受鼓舞！感謝您。我是一名治安幹警，每逢兩會，我們都要去京廣鐵路大橋下去執夜班(整整一夜)，我馬上就要出發了，我相信今晚會更出力和勇敢。因為我深知：橋上飛馳而過的列車上有參加兩會的代表，我衷心期盼他們能為您的提案多投一票！好了，該值勤了……。

肖宇

2006 年 3 月 3 日

回信 2(李銀河老師助手鄭紅霞回復)

肖宇，你好：

你的信李老師已看到。前一段時間我們一直在香港，收信不便，遲複為歉。不知道你在哪個城市？等你不忙時，可以寫寫現在我們做的這個反歧視的項目。按照問卷上的幾個方面用一些事例，寫寫所受的歧視。等啟動《中國酷兒實錄》時，還可以再繼續寫。你看好嗎？

助手 鄭宏霞

2006 年 3 月 3 日

## (二)與張北川的部分通信

去信 1

很高興收到您的覆信，這給了我莫大的安慰與鼓勵。

往事不堪回首，但都歷歷在目。雖然在現實生活當中，我與他人幾乎沒有什麼兩樣，但很少有人能洞曉我心底的秘密與創傷。我只能謹慎小心、戴上面具做人！其痛苦是可以想見的。

作為一名同志，生活中的痛楚大概有以下幾方面：

(1)心理上的。比如：在大街上，如果看到一名帥氣的同性，你肯定為他回頭，別人一定說你是神經病；(你的辦法只能是抑制自己、壓抑自己)。我今生最大的痛苦就是不敢去公共浴池洗澡，我受不了那種刺激與誘惑……。

(2)身體上的。在所謂的社會壓力下與異性結婚，過夫妻生活是多麼地彘扭！我的妻子經常懷疑我外邊有人，“為什麼你的精力不夠用？”……。

(3)工作與事業上的。在異性戀風靡天下的背景之下，你必須假裝隨聲附和，否則你會被他人視為異類而眾叛親離；就拿事業內容來說：我從小立志文學，但離開了男女之情，你的作品會有市場麼？

所以，我覺得把同志的心底痛楚寫出來是我畢生的責任！社會太需要瞭解我們了！

崔子恩的作品好像沒有多少描寫“痛”與“苦”的，好像生活中的同志好像活得都很快樂、很容易。這怎麼能行？

我觀察過一些同志，雖然沒有近距離接觸，但我很能理解他們心中的苦處。他們的人生大都不幸，有的雖然事業上收穫累累，但家庭生活卻慘不忍睹或終生不婚！真是：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

張老師，我多麼希望從您那裡瞭解各式各樣同志不同而獨特的生活經歷和素材，我相信會有那麼一天！

紙短情長，下次再寫！

張老師，讓我再一次稱您：我的精神之父！

張北川老師：您好！

河北老鄉

2005 年 3 月 17 日

回信 1

河北老鄉，您好！

出差歸，很高興見到你的信。但不高興的是看到你在承受著很大心理壓力。

經常有已婚的朋友們向我傾訴。看起來隨著發展真應當有專門為已婚同志的合適交往提供心理支持、性安全幫助、緩解心理壓力的合適途徑。然而，這又確實需要待以時日和探索。

我把你的信保留了下來。你的信有較強的代表性。

真遺憾，保定沒有合適的相關工作組，如果有個工作組，肯定能為大家直接提供許多幫助，而不必通過這樣通信的方法來解決許多問題。

關於瞭解生活經歷和素材，只有《朋友》網站這個管道。我們這裡有非常嚴格的規定，即無法披露許多資訊，以維護大家的權利。

保持聯繫。

即祝春祺！

張北川

2005 年 3 月 17 日

去信 2

張老師：

我真想為您做點什麼。

我讀過以下書目：李銀河的《他們的世界》、方剛的《同性戀在中國》、以及《曖昧的歷程》、您的《同性愛》、小說《莫瑞斯》等。不知還有什麼讀物？

《朋友》急需何種題材的稿件？我覺得當務之急是要世人曉得我們心中的痛楚和不幸！



我們如何度過漫漫人生？如：不婚的怎樣掩飾自己？已婚的怎樣善待妻兒老小？在別人津津有味地談論異性時，我們該如何逢場作戲？……。

所有這些，是我們這些“異類”該逐漸學會的！生活逼的！我真不明白；崔子恩的作品為什麼很少寫出同志的痛楚與不幸？當前的形勢還不是我們開懷大笑和引航高歌的時候，世界為什麼不接納我們，與我們的不自重、不負責任有很大關係！身為同志，是上帝賜予我們的不幸，但我們更應理智與清醒：比起那些食不裹腹的乞丐，我們要幸運幾多？！

當然，理論的指導是必不可少的！從少年開始，我就開始向專家諮詢：如天津的陳仲舜教授、保定精神院的心理諮詢以及熱線電話等。尤其是《朋友》雜誌，給了我生活的勇氣與信心！所以，我應該為此多做些什麼，以報答《朋友》之恩！

我已人到中年，生活留給的時間已不多了……。

河北老鄉

2005 年 3 月 25 日

### (三)與方剛的部分通信

去信 1

方老師：

在博客上讀你《單身是一種生存狀態》。感言頗多。

80 年代讀法律時，婚姻法老師講：“中國公民婚姻自由”（第二條）的真正含義是：有結婚的自由，也有不結婚的自由。當時，非常興奮：法律終於給了我單身的自由！然而，回到現實中，卻不是這樣。男人一輩子不婚幾乎是不可能的！所受到的所謂壓力無非是：(1)生理上有問題；(2)心理上有問題，(3)性情怪異等；這三條就足以讓單身者難以立足！曾記得：計劃經濟年代：“結婚”是公立分房的首要條件！

單身，是可憐的，可悲的，受歧視的……這就是我們的現實；尤其是男人！女人如果單身，人們會抱以同情心。男人不婚則就另當它論了：君不見鄰居大媽、大嬸們會紛紛議論：他，真有問題……。

謝謝你的博客

肖宇

2009 年 1 月 14 日

回信 1

肖宇：

信悉，理解。

祝您半年工作順利，快樂一些。

我這幾天一直在生病中，不過快好了。

保重。

方剛

2009 年 1 月 1 日

去信 2

方老師：

好久不通信了。身體好麼？

感謝上蒼給了我我兄弟相識的那一刻，使我常常回憶起那個社區相見的那一短暫時光，真的，終生記憶。是我走近我自己的真正一刻！！

同志的一則好消息：

《河北日報》是我所在省份的黨委機關報(黨報)。在 5 月 2 日刊登了新華社的消息：瑞典承認同性婚姻。還配發了新聞圖片。這給了同志們莫大的鼓舞！

作為一名在傳統婚姻理念與牢籠中苦苦掙扎的同志，我感到：光明越來離我們近了！

這當中，當然有您這樣明智先導的貢獻。

期待今生的再次相見……問家人好！

肖宇

2009 年 5 月 6 日

回信 2

肖宇：

你好

同志的平權運動，註定會加快腳步。

我個人在過去做了一點點工作，實在算不得什麼。您過獎了。

祝您快樂，幸福。

方剛

2009 年 5 月 7 日

與專家學者的直面溝通，是以現代社會通訊業發達為基礎的！感謝這個發達的時代，否則，筆者也許一生也不會“把自己搞明白” / “清楚地生活”。從這個意義上說：筆者是幸運的。

#### 四、問題討論與思索求證

可以說：筆者 30 餘年的思想歷程與痛苦蛻變從一個側面客觀反映了中國大陸改革開放的滄桑巨變。從對“同志知識”的懵懂無知、苦苦尋覓、思想掙扎、直至 2001 年 4 月 20 日中國精神病學會正式把“同性戀”一詞從該學會詞彙中剔除，筆者才真正獲得思想與實際生活上的解放與自由！這當中，我們尤其感受出：在知識階層，要“活得清楚、愛得明白”需要付出多大的代價。

“同性戀”是亙古就有的社會現象，它屬於“性少數”，但決非異類。也無需旁人的同情或排斥，它就是它。由於現代社會過分強調了異性婚姻與所謂“家庭倫理”觀念以及傳統的生育理念，使得“同志”一族被逐漸排斥為邊緣化甚至“異類”。而我們所要做的是要傳授給公眾正確而先進的性學知識，讓邊緣化回歸自然。

多少同志被逼入異性婚姻，一生忍受著痛楚與無奈，但卻不願告訴別人。

多少同志幾乎根本無法認同自身，終生也找不到真正的自己！“以其昏昏，使他人昭昭”。

作者是幸運的：我畢竟通過自身努力/上下求索，找回了真正的自己，尋覓到了救贖自己的“理論”與真理，從思想上脫離“苦難”。但其寶貴的青春年華已經逝去。其中的酸痛與苦衷不言而喻。這其中：深刻(地)彰顯出先進性學理論與傳播的嚴重滯後。願這一中國大陸同志辛酸的歷史不再重演。

經整理歸納，筆者苦苦追尋的問題大概為以下幾個，供專家論研：

(1) 主流社會應逐步摒棄對“性少數者”的歧視與誤解/積極接納同性戀者(包括社會服務與理念)。

(2) 同志如何學會適應主流社會。

(3) “同性相斥、異性相吸”的物理學定律是怎樣誤用為生物群的？

(4) 進入異性婚姻的同志如何適應和維繫婚姻家庭、承擔撫育子女義務等。

(5) 未進入異性婚姻的同志如何選擇人生(不婚的老年歸宿等)。

(6) 積極爭取同性婚姻合法化/積極維護性少數者應有權益。

(7) 同志情緒障礙、人際交往障礙與排除。

(8) 同志文化的傳播與公開化(如張北川老師《朋友通信》的公開發行、奧斯卡獲獎電影《斷臂山》的公映等)。

(9) 社會支持同志社團組織的開展活動/傳播先進的性學知識與理念。

=====